

公司代码：688657

公司简称：浩辰软件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胡立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晓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 65,514,288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501,063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65,013,22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5,509,257.5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9,357,578.5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4,866,836.09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7.09%。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5,509,257.5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2.24%。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501,063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 | | |
|-----|---------------------|-----|
| 第一节 | 释义..... | 5 |
| 第二节 |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8 |
| 第三节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3 |
| 第四节 | 公司治理..... | 54 |
| 第五节 |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73 |
| 第六节 | 重要事项..... | 80 |
| 第七节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10 |
| 第八节 |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23 |
| 第九节 | 债券相关情况..... | 123 |
| 第十节 | 财务报告..... | 124 |

| | |
|--------|---|
| 备查文件目录 |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 |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常用词语释义 | | |
|-------------|---|--|
| 浩辰软件、公司、发行人 | 指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浩辰有限 | 指 | 苏州浩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浩辰软件的前身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指 | 胡立新 |
| 股东大会、股东会 | 指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
| 董事会 | 指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公司章程、章程 | 指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浩辰技术开发 | 指 | 北京浩辰技术开发公司（2001年4月6日注销） |
| 西安浩辰 | 指 | 西安浩辰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
| 创新中心公司 | 指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
| 浩辰智云 | 指 | 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
| 浩新国际 | 指 |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公司子公司 |
| CadLine | 指 | CadLine Műszaki fejlesztő, Kereskedelmi és Szolgáltató Kft, 公司通过浩新国际收购的境外子公司 |
| 吴江东运 | 指 | 吴江东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苏州科创 | 指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
| 顺融创投 | 指 | 苏州顺融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顺融二期 | 指 | 苏州顺融进取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星永宇合伙 | 指 | 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民生证券 | 指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共赢 10 号资管计划 | 指 |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10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共赢 11 号资管计划 | 指 |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11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中信建投投资 | 指 |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 欧特克 | 指 | 美国 CAD 软件企业，包括 Autodesk, Inc. 及其下属关联公司 |
| 达索 | 指 | 法国 CAD 软件企业，包括 Dassault Systemes S.A 及其下属关联公司 |
| 西门子 | 指 | 德国工业集团，包括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及其下属关联公司 |
| PTC | 指 | 美国参数技术公司，包括 Parametric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及其下属关联公司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国务院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
| 财政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中国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保荐机构、保荐人 | 指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乐普盛通 | 指 | 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上市、IPO | 指 |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
| 报告期、报告期内 | 指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报告期末 | 指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 浩辰 CAD | 指 | 公司的 2D CAD 平台软件产品 |
| 浩辰 CAD 看图王、CAD 看图王 | 指 | 公司面向 C 端用户的 CAD 云化业务产品 |
| 浩辰青翼二三维设计平台 | 指 | 公司与上海青翼工业软件有限公司合作推出的一款面向境内中高端制造业的 2D+3D CAD 一体化平台软件 |
| 浩辰 CAD 365 | 指 | 浩辰 CAD 365 跨终端 CAD 云应用, 简称浩辰 CAD 365, 是面向企业用户的 CAD 云化解决方案 |
| ARCHLine.XP | 指 | 公司通过收购 CadLine 获得的一款 3D BIM 软件产品 |
| CAD 云化 | 指 | 将传统 CAD 技术与互联网技术、移动技术相结合, 将 CAD 模型和数据上传到云端, 基于云端互通的数据以及相关的云服务, 在客户端程序和浏览器上实现 CAD 相关应用, 包括设计、编辑、览图、存储、分发、协同、协作、交流、管理等 |
| AutoCAD | 指 | 欧特克的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 用于 2D 绘图和基本 3D 设计 |
| CAD | 指 | Computer Aided Design, 计算机辅助设计, 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
| BIM | 指 |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筑信息模型, 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 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 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
| ITC | 指 | IntelliCAD Technology Consortium, 是一个由 CAD 开发公司组成的非营利组织, 拥有 IntelliCAD 源代码工具包和 API |
| GRX | 指 | GstarCAD Runtime eXtension, 是浩辰 CAD 面向对象的 C++ 应用程序接口, 用户使用这套接口可以开发各种浩辰 CAD 功能应用的程序 |
| SDK | 指 |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软件工程师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
| CPU | 指 |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中央处理器, 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 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
| GPU | 指 |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图形处理器, 运行绘图运算工作的微处理器 |
| 麒麟 | 指 | 中标麒麟操作系统, 是由中标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一款国产桌面操作系统 |
| UOS | 指 | 统信 UOS 操作系统, 是由包括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深之度科技有限公司、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在内的多家国产系统企业共同打造的中文国产操作系统 |
| Deepin | 指 | 深度操作系统, 是由武汉深之度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 Linux 操作系统 |
| 龙芯 | 指 | 龙芯系列处理器芯片, 是由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处理器芯片 |
| 飞腾 | 指 | 飞腾系列处理器芯片, 是由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的国产处理器芯片 |
| 兆芯 | 指 | 兆芯系列处理器芯片, 是由上海兆芯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国产处理器芯片 |
| 申威 | 指 | 申威系列处理器芯片, 是由合肥申威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国产处理器芯片 |
| .NET | 指 | .NET 是微软当代的操作平台, 它允许人们在其上构建各种应用方式, 使人们尽可能通过简单的方式, 多样化地、最大限度 |

| | | |
|------|---|--|
| | | 地从网站获取信息，解决网站之间的协同工作，并打破计算机、设备、网站、各大机构和工业界间的障碍 |
| LISP | 指 | LISP 是一种高级计算机编程语言，最初用于人工智能的研究，后被 CAD 软件用做扩展软件功能的编程语言 |
| DWG | 指 | DWG 是欧特克创立的一种 CAD 数据保存文件格式 |
| DXF | 指 | DXF 是欧特克创立的一种用于 AutoCAD 与其它软件之间进行 CAD 数据交换的 CAD 数据文件格式 |

注：本年度报告中若出现表格内合计数与实际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 | |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浩辰软件 |
| 公司的外文名称 | Gstarsoft Co., Ltd.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Gstarsoft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胡立新 |
| 公司注册地址 |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2013年11月4日, 从“苏州工业园区国际科技园”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 |
| 公司办公地址 |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 |
|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215123 |
| 公司网址 | https://www.gstarcad.com |
| 电子信箱 | Ir@gstarcad.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肖乃茹 | 孙益敏、王祥如 |
| 联系地址 |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 | 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 |
| 电话 | 0512-62880780-8218 | 0512-62880780-8218 |
| 传真 | 0512-62528938 | 0512-62528938 |
| 电子信箱 | Ir@gstarcad.com | Ir@gstarcad.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 http://www.sse.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公司证券事务中心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浩辰软件 | 688657 |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 | | |
|-------------|----|------------------|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名称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
|-------------------|------------|------------------------------------|
| 务所（境内）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陈黎、高云玲 |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名称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
| |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 孙中凯、霍亮亮 |
|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 |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营业收入 | 28,904.35 | 27,811.39 | 3.93 | 24,074.64 | 24,074.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99.91 | 5,413.86 | 16.37 | 6,224.18 | 6,227.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421.37 | 4,898.01 | 10.69 | 5,962.78 | 5,965.9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45.74 | 8,003.05 | -16.96 | 4,158.29 | 4,158.29 |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1,820.02 | 140,590.22 | 0.87 | 29,548.32 | 29,550.42 |
| 总资产 | 151,101.37 | 149,162.66 | 1.30 | 35,554.32 | 35,556.42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 |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96 | 0.95 | 1.05 | 1.85 | 1.8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96 | 0.95 | 1.05 | 1.85 | 1.8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3 | 0.86 | -3.49 | 1.77 | 1.7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6 | 9.21 | 减少4.75个百分点 | 23.81 | 23.8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84 | 8.33 | 减少4.49个百分点 | 22.81 | 22.82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9.13 | 25.71 | 增加3.42个百分点 | 21.56 | 21.56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 (1-3 月份) | 第二季度 (4-6 月份) | 第三季度 (7-9 月份) |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5,625.34 | 7,081.32 | 7,070.82 | 9,126.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02.64 | 1,599.96 | 1,266.48 | 2,830.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460.10 | 1,437.31 | 1,079.94 | 2,444.0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39.28 | 1,953.23 | 1,824.56 | 4,107.2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024 年金额 | 附注（如适用） | 2023 年金额 | 2022 年金额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5.50 | | 0.56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4.96 | | 600.47 | 313.6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722.80 | | -29.97 | -47.89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 | |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5.80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5.12 | | -22.3 | 0.26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8.87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24.41 | 18.67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7.54 | | 57.32 | 29.04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0.93 | | | |
| 合计 | 878.54 | | 515.85 | 261.4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当期变动 |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012.37 | 24,016.02 | -2,996.34 | 222.35 |
| 合计 | 27,012.37 | 24,016.02 | -2,996.34 | 222.35 |

十一、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综述

软件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灵魂，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制造业强国的关键支撑。近年来，我国软件产业迅速发展，规模持续增长，核心技术不断突破，软件行业方兴未艾。2024 年 9 月 20 日，工信部发布《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明确到 2027 年完成约 200 万套工业软件和 80 万台套工业操作系统的更新换代任务，以支持国产工业软件产业的发展。该政策明确将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工程（CAE）和计算机辅助制造（CAM）等作为重点更新对象，为 CAD 国产化提供了有力支持，有望加速 CAD 软件国产替代进程。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包含 CAD 辅助设计、CAE 辅助工程、CAM 辅助制造、PLM/PDM 产品数据管理、EDA 电子设计自动化等，是智能制造的“核心”，其中位于产品全生命周期上游的 CAD 软件则是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的最核心基础软件之一。

公司于 2001 年创立，深耕 CAD 相关领域 20 余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立足 CAD 核心技术，在协同化、智能化、云化等数字化发展方向实现突破创新。2024 年是公司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公司在保持现有各项业务稳态发展的基础上，在以下方面不断实现突破：

在 CAD 软件业务领域，公司围绕工业设计软件领域求索拓展，夯实 2D CAD 竞争优势的同时，把握行业趋势，持续丰富 3D BIM 及 3D CAD 产品线；公司持续不断优化产品设计，陆续发布了多个升级迭代版本，积累核心技术，巩固产品与技术优势；在坚持自主创新研发路线的同时，公司积极拥抱生态合作和技术融合，携手生态合作伙伴打造行业解决方案，赋能重点行业用户。营销网络建设方面，在境内市场，面对下游部分行业周期性波动的新形势、新挑战，公司积极调整市场策略，优化营销网络布局，多措并举，巩固和强化营销能力。在境外市场，公司与超过 70 家境外经销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持续推进优质经销渠道建设，增强对经销商及重点客户的支持力度，加大品牌宣传投入，深化浩辰 CAD 的国际影响力。

在 CAD 云化业务领域，公司着眼于 CAD 云化的前瞻布局 and 战略发展，致力于打造集成包括 2D CAD、3D CAD、3D BIM 在内的浩辰跨终端 CAD 云平台体系，提供基于云端数据和模型的 2D/3D 数字化创新设计和应用，实现各终端数据和模型上云和互通。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动 CAD 云化业务转型升级，初步建成了全面覆盖 C 端和 B 端用户的云化产品体系；基于强大的产品优势，持续加强营销投入，积极布局 and 开拓境外市场，撬动云化业务持续增长。浩辰 CAD 看图王作为云化 CAD 领域全球市场最具竞争力的 APP 应用，持续保持领先地位，其商业化趋势验证了公司对于交互应用场景和 CAD 云化市场的前瞻性判断。

此外，公司积极探索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 CAD 领域的融合应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挖掘应用场景，逐步推进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 CAD 产品应用中的深度和广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创新中心公司与哈尔滨工业大学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积极参与工业软件领域产学研合作。

品牌建设和行业影响力培育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举办或参与了 44 次境内外工业软件及下游行业的会议及展会；荣获 2024 年度中国版权创新力企业、中国优秀软件产品、2024 年度江苏省软件核心竞争企业、2024 年度江苏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综合实力评估指数百家企业、2024 年度江苏省首席信息官联盟优秀合作伙伴；公司成为 AMD 中国 AI 应用生态联盟会员单位、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信息技术产品供应链成熟度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守信经营承诺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促进中心成员单位、中国水利学会会员单位。在信创生态领域，公司发布的浩辰 CAD HarmonyOS V1.0 版本与 HarmonyOS NEXT 操作系统完成并通过相互兼容性测试，产品运行稳定可靠，并获得了生态合作伙伴麒麟软件颁发的“麒麟伙伴计划卓越伙伴”；同时云化产品浩辰 CAD 看图王获得了华为开发者大会颁发的“鸿蒙先锋卓越创新”和“鸿蒙先锋耀星计划生态创新”两项大奖。公司品牌声誉及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

（二）经营业绩分析

1、收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 亿元，较 2023 年增加 1,092.95 万元，同比增长 3.93%，毛利率为 92.00%，较上年度小幅提升。公司业务整体稳中有进，CAD 云化业务是报告期内公司营收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

CAD 软件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受部分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公司境内 CAD 软件业务面临中小客户需求增速放缓的挑战，整体收入较同期有所下降。公司积极调整市场策略，优化营销网络布局：聚焦优势行业和高价值客户，联合生态伙伴推动形成细分行业解决方案，提升产品价值，赋能用户；积极把握信创发展机遇，完善信创渠道体系建设和产品生态建设，打造信创业务样板；加强专业技术团队，继续深化存量客户维护服务，持续提升存量客户使用率及满意度，深度挖掘存量客户的商业价值。在境外市场，公司持续推进优质经销渠道建设，增强对经销商及重点客户在二次开发合作、渠道拓展、营销策略、客户服务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加大品牌宣传投入，深化浩辰 CAD 的国际影响力。

公司 CAD 云化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入挖掘 C 端应用市场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优化用户使用体验，推动浩辰 CAD 看图王用户付费意愿持续提升。在 B 端应用市场，发布了针对企业用户的云化产品浩辰 CAD365，推动对企业客户的订阅式收费转型，为未来 CAD 云化业务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打下良好基础。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系公司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产品的广告位运营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收入增长与浩辰 CAD 看图王用户使用量正向相关，公司始终坚持用户体验优先原则，限制广告投放位和投放频率，通过优化上游广告平台竞价机制提升广告收益。

2、盈利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99.91 万元，较同期增加 886.05 万元，同比增长 16.37%。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092.95 万元，加之利息收入增加，使得公司在持续增加研发和销售投入的情况下，净利润仍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了研发和销售投入力度，为持续发展蓄力开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8,419.28 万元，较同期增加 1,269.27 万元，同比增长 17.75%，主要是由于公司重视研发人才建设并加强核心研发力量，员工薪酬支出增加所致。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11,498.60 万元，较同期增加 530.60 万元，同比增长 4.84%，主要由于公司加大品牌宣传力度，丰富推广活动以及增加员工薪酬支出所致。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公司战略及市场需求为导向，建设核心研发力量，提升研发效益，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品牌及市场投入，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和战略目标提供坚实支撑。

（三）重要业务进展

1、持续优化 CAD 产品布局，夯实核心业务竞争力

公司持续丰富 3D CAD 产品线，与上海青翼工业软件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合作推出浩辰青翼二三维设计平台，更好满足中高端制造业客户二三维一体化设计需求；推动收购匈牙利公司 CadLine，为加速实现自主 BIM 软件产品布局奠定基础。持续不断优化产品设计，陆续发布了浩辰 CAD 2025、浩辰 CAD Linux 版 2025、浩辰 CAD 2025 鸿蒙版等多个升级迭代版本，新增基于微内核架构的插件化应用扩展技术、CAD 图元级变更追溯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产品与技术优势进一步得到巩固。在坚持自主创新研发路线的同时，公司积极拥抱生态合作和技术融合，通过完善二次开发接口，携手生态合作伙伴打造行业解决方案，赋能重点行业用户，通过发布鸿蒙版产品等积极融入鸿蒙生态体系建设。

2、丰富云化产品谱系，满足多场景多用户需求

公司持续丰富产品谱系，满足 C 端和 B 端用户的云化产品需求。在 C 端应用市场，公司持续深入挖掘市场需求，分层定义会员服务，不断改善产品功能和用户体验；通过对图形界面交互重构、优化三维轻量化功能、实现鸿蒙系统适配等，不断优化产品品质和功能完备度，用户付费意愿持续提升，浩辰 CAD 看图王先发优势得到巩固和增强。截至报告期末，浩辰 CAD 看图王注册用户已超 3,500 万人，覆盖全球超过 175 个国家和地区。根据极光数据显示，浩辰 CAD 看图王在境内相关竞品的日活、月活排行中均为第一；根据 Sensor Tower 数据显示，浩辰 CAD 看图王在全球 Android、iOS 应用市场的下载量、营业收入均超 AutoCAD APP 等同类产品。在 B 端应用市场，公司推出了针对企业用户的云化产品浩辰 CAD 365，可为企业用户提供协同设计、项目管理、云批注、共享聊图、轻量化览图等核心功能，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两种部署方式，助力企业安全实现数字化转型，在提升客户商业价值的同时，推动对企业客户的订阅式收费转型，为未来打造 CAD 云生态体系奠定了良好基础。

3、积极推进信创业务，加速布局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下游客户分布广泛，主要客户遍布机械制造、电子电气、市政规划、建筑、水利水电、汽车及零部件、电力等行业。在境内市场，公司多类产品数次中标“中央企业软件联合采购项目”，

用户遍及全部 98 家央企（数据来源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发布的央企名录）的 70% 以上，包括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一重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等全国知名央企或其下属企业。此外，公司还服务于北自科技、启东中远海运、中集圣达因、江苏北人等知名企业以及部分政府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优势行业和高价值客户，成立政企事业部和行业事业部，联合生态伙伴推动细分行业解决方案的落地，加速行业复制与竞争优势建立。

4、精益管理境外市场，加强与经销商深度合作

浩辰 CAD 软件产品以其优异的性能、丰富的功能以及相较于境外竞品的价格优势，建立了强大的竞争优势，越来越受到境外市场的欢迎。公司在境外市场主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公司产品在韩国、日本、波兰、巴西、泰国、土耳其、阿联酋、意大利、葡萄牙、印度等国家受到了市场的充分认可。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市场和经销商情况进行精益管理，深化与境外经销商的合作，加强对重点大经销商和大客户的支持；积极维护和开拓经销渠道，推动经销商在重要行业、重点区域建立并丰富分销网络，与二次开发软件生态伙伴推动业务发展。此外，秉承一贯以来的产品精神和服务理念，公司各部门协同工作，注重赋能和技术支持，高效服务客户。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提供商，主要从事 CAD 相关软件的研发及推广销售业务。公司凭借 20 多年 CAD 核心技术、产品创新能力以及行业经验的积累，构建了融合云化技术与传统架构的一体化 CAD 解决方案，涵盖 2D、3D、BIM 及云化等 CAD 领域，能够满足企业用户与个人用户的多元化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境内设立 4 大研发中心和 10 大区域销售网点，并在境外建立了覆盖 70 多个经销商的全球销售网络，全球用户数量突破 1 亿。公司致力于打造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的 CAD 产品集群及专业应用生态，力争成为全球一流的以产品创新为驱动的工业软件服务商。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在完善 CAD 产品谱系的同时，致力于全方位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功能。在 CAD 软件业务领域，公司深耕细作，凭借敏锐的洞察力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需求，公司依托所积累的品牌影响力、庞大稳固的客户基础以及 20 余年丰富的软件服务经验，持续推动产品技术的更新迭代。在 3D BIM 领域，公司积极推进通过浩新国际对匈牙利 CadLine 公司的全资收购，并将以 CadLine 核心产品 ARCHLine.XP 为基础，加快产品本地化研发和迭代升级，加速构建自主可控的国产 3D BIM 软件体系。在 CAD 云化业务领域，公司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的产品经验与技术积累，结合 B 端应用场景与需求，发布了云化新产品——浩辰 CAD 365，推动产品向云化跨终端解决方案升级，积极探索国产 CAD 云平台建设，逐步形成与境内外同行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完善市场布局，加大力度进行境内外营销渠道建设，取得了良好效果。在境内市场，公司基于遍及机械制造、电子电气、市政规划、建筑、水利水电、汽车及零部件、电力等行业的用户基础和客户服务经验，持续深耕境内优势行业 and 重点客户，同时，积极把握信创发展机遇，完善信创渠道体系建设和产品生态建设，着力打造信创业务样板，并通过建立专业技术团队，继续深化存量客户维护服务等措施，不断巩固和强化公司境内市场竞争力。在境外市场，公司积极布局，通过优化境外经销网络体系，加大市场推广力度，针对当地市场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功能等一系列举措，深化浩辰 CAD 在境外市场的影响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境外用户遍布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在韩国、日本、波兰、巴西、泰国、土耳其、阿联酋、意大利、葡萄牙、印度等地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境外市场布局，相关举措包括：

渠道拓展与精细管理：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采取经销模式，目前已拥有 70 多家境外经销商。公司针对不同市场和经销商情况实施精细化管理，深化与境外经销商的合作，加强对重点经销商和大客户的支持，推动经销商在核心行业和重点区域建立并丰富分销网络。

生态建设与品牌宣传：公司高度关注境外用户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尤其注重大客户的技术及生态支持。未来将加大在品牌建设、市场宣传、本地化服务与支持、生态建设等方面的投入，持续提升境外市场影响力。

战略布局与产投融合：2024 年 8 月，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浩新国际，作为全球化战略的重要支点。未来，公司将以浩新国际为平台，持续关注全球 CAD 及相关领域的优质标的，通过并购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加速技术引进与产品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2、主要产品

公司专注于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以 CAD 为核心持续拓展产品线，构建了融合云化技术与传统架构的一体化 2D/3D CAD 解决方案产品矩阵。主要业务及产品体系如下图所示：



公司主要产品可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鸿蒙等众多主流操作系统上运行，并广泛应用于工程建设、制造业等领域，同时提供以浩辰 CAD 看图王为载体的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具体如下：

(1) 2D CAD

公司 2D CAD 系列产品主要包括浩辰 CAD、浩辰 CAD Linux、浩辰 CAD 鸿蒙等平台软件和基于浩辰 CAD 进行二次开发的行业应用软件，该类软件产品为公司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国产软件，具有兼容性强、运行速度快、稳定性高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工程建设与制造行业，具体介绍如下：

1) 浩辰 CAD

浩辰 CAD 是一款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 2D CAD 平台软件产品。经公司多年的持续研发和改进，软件在文件读写、图形显示、交互操作等方面性能表现优异，多项关键指标已达国际先进水平。软件功能完备、运行稳定，在境内外得到广泛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2025，通过优化显示引擎、硬件加速、数据处理和架构等多项技术，显著提升了软件的开存图性能和图纸处理效率，增强了产品的性能和稳定性，改善了用户体验。新版本还增加了多项重大功能，包括应用管理器、图纸增量保存、智能标注、套索选择、图纸单位、WPS 数据链接、参数化约束和 3D 鼠标支持。云化协同方面，浩辰 CAD 2025 集成了浩辰 CAD 365 云化组件，提供企业级项目管理工具，支持二三维协同设计，助力企业资源整合和高效项目协作。

2) 浩辰 CAD Linux

浩辰 CAD Linux 是公司基于 Linux 系统开发的 2D CAD 平台软件，可兼容国际主流 CAD 软件的各个版本 DWG/DXF 等相关数据文件，提供 CAD 图纸绘制和编辑操作等设计功能，并延续

Windows 版本浩辰 CAD 平台软件的外观样式和操作习惯，用户可以便捷高效地完成工程建设、制造业等各领域的设计工作。同时，浩辰 CAD Linux 依托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已兼容包括麒麟、UOS、Deepin、中科方德、中兴新支点、EulerOS 在内的多款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及龙芯、飞腾、兆芯、海光、申威、麒麟等国产 CPU 芯片，从而更好地满足境内用户安全可控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2025 Linux 版，该版本延续了 Windows 版的软件界面及操作习惯，命令总数提升至 880 多项，覆盖了 Windows 版所有命令的 95% 以上，尤其还新增了 GIS、BIM/STEP/IGES 等三维文件输入、图纸加密、图纸集等重要功能。相比于旧版，新版软件性能持续提升，平均开图性能提升 30%、平均存图性能提升 1 倍。

3) 浩辰 CAD 鸿蒙

公司推出了适配华为操作系统鸿蒙 Harmony OS 的浩辰 CAD，适配鸿蒙系统 PC 端，该版本有望充分发挥鸿蒙的设备互联特性，推动数据的多端流转，为国产化生态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持。

4) 基于浩辰 CAD 二次开发的行业应用软件

公司基于自主核心技术的浩辰 CAD 平台软件，以及国内领先的 CAD 二次开发接口技术，历经多年的积累，发布了多款针对工程建设、制造行业等细分领域的应用软件，包括建筑、电气、暖通、给排水、电力、机械等专业设计软件，提供了全面的行业解决方案。

除上述六款公司自行研发、销售的行业应用软件，公司还提供完备的、可靠的二次开发接口技术，与众多境内外二次开发商合作，开发了大量基于浩辰 CAD 平台的行业应用软件，共同建设浩辰 CAD 生态圈。

(2) 3D CAD (浩辰青翼二三维设计平台)

公司基于行业技术水平、市场需求以及自身情况，于 2024 年 3 月与西门子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目标是向用户提供性能卓越的 3D CAD 产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与上海青翼工业软件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发布了面向境内中高端制造业的 2D+3D CAD 一体化平台软件——浩辰青翼二三维设计平台，产品涵盖机械绘图、零件设计、线缆/线束设计、装配、工程图、钣金、管路、参数化设计等模块，从产品研发设计到制造全流程，以智能化/数字化设计、研发流程优化与升级、数据管理与制造为核心，为企业用户提供更全面、更高效的 2D+3D 一体化解决方案。

(3) 浩辰 CAD 看图王

数据和模型是工程建设与制造业领域设计成果的表达载体，从 CAD 数据模型的创建、编辑、浏览、注释批注到共享和协作交流，贯穿于产品整个生命周期，具有使用周期长、覆盖企业和人群多，工作场景多样化等特点。浩辰 CAD 看图王提供了丰富的、可扩展的“云+端”的场景化应用，通过数据驱动和开放互联，实现了图纸数据和模型在工程建设和制造业领域产业链上下游快速流转，实现跨组织和跨终端的高效协同与协作，是公司 CAD 云化业务的核心产品。同时，浩辰 CAD 看图王还以“免费+广告”的方式，在为更多用户提供免费使用产品机会的同时，也为广告客户带来更多商机，是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的载体。

报告期内，公司对浩辰 CAD 看图王进行了持续迭代升级，具体包括：根据系统特性对图形界面交互重构，重新实现交互层与底层数据调用逻辑，搭建新的高内聚低耦合的云端模块，使整个系统有更强的可扩展性；持续优化浩辰 CAD 看图王的三维模型支持功能，提升三维机械设计以及建筑 BIM 较大模型的打开和显示速度，丰富模型的交互操作功能，更好地满足了用户多端轻量化浏览三维模型的需求；发布浩辰 CAD 看图王鸿蒙版，完成了鸿蒙系统适配，成为全球首批支持 HarmonyOS NEXT 全场景（平板、手机、PC）的 CAD 软件；在境外市场通过接入 AI 客服机器人，提升了境外用户的交互体验，为云化业务的境外拓展奠定良好基础等。

(4) 浩辰 CAD 365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多场景协同设计云化新品浩辰 CAD 365，这是一款面向企业用户的 CAD 云化解决方案，包括浩辰 CAD 移动版、浩辰 CAD 网页版、浩辰 CAD 览图版以及浩辰 CAD 云化组件，实现各终端数据和模型的上云和互通，为用户提供丰富的跨终端、多场景云应用和云服务，例如云存储、云分享、云批注、云协同以及项目协作等等，满足了 CAD 用户多专业、多部门、多场景的协同协作需求。同时通过提供通用云化组件和开发接口，未来可将广泛的第三方应用纳入浩辰 CAD 365，打造 CAD 云应用生态体系，贯穿从设计、施工到运维，从设计、仿真到制造等全环节，为用户提供全周期一体化云服务。

(5) ARCHLine.XP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收购完成匈牙利公司 CadLine 100% 股权，获得了一款成熟 3D BIM 软件产品 ARCHLine.XP。ARCHLine.XP 作为一款全球性的专业 3D BIM 软件，可以为用户提供从 2D 平面图创建、3D 模型编辑、生成详细设计文档以及支持团队成员协作的一体化设计解决方案，其主要功能包括参数化设计、高级渲染、3D 可视化、建筑委托和项目管理工具，用户可通过其预制的材料和对象库轻松创建模型并实现可视化效果。ARCHLine.XP 采用自主研发的 BIM 建模引擎，经过数十年的技术积累与优化，具有很高的计算效率与稳定性，能够精准处理复杂的建筑与室内设计数据，提供可靠的建模基础，支持大规模项目的顺畅运行；具备很高的数据格式兼容性，支持多种主流 CAD 文件格式转换，例如 RVT、IFC、SKP、OBJ、FBX、PDF 以及 DWG/DXF 等，确保用户能够高效实现不同软件间的数据传递与转换，显著提升协作效率；提供丰富的 API 接口，支持开发人员根据项目需求进行功能扩展或定制开发，增强了软件在特定应用场景中的适应性。该款软件产品拥有 14 个语言版本，销售覆盖了匈牙利、意大利、奥地利、巴西、葡萄牙、法国、波兰、希腊、捷克、西班牙、韩国等国家，用户数量已突破 15,000 家。

截至报告期末，该产品已导入公司境外经销网络，尚未在境内市场正式发布。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1) CAD 软件业务盈利模式

公司 CAD 软件业务主要包括 2D CAD、3D CAD 软件产品的销售，盈利模式分为永久授权模式、订阅授权模式和技术组件授权模式。

1) 永久授权模式

公司为用户提供不同类型产品某一版本的永久授权，并收取授权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永久授权模式向用户销售软件产品并收取授权费，此外如后续用户需要对该版本进行升级，则需依据软件销售合同另外支付升级费。公司永久授权模式主要包括数量授权模式与场地授权模式。

①数量授权

公司为用户提供某一版本产品的永久授权，按照节点数量收取授权使用费用。

②场地授权

对于软件需求数量较多的用户，公司可以采用场地授权方式。公司授予此类用户在其经营场所不限装机数量或约定最大装机数量使用某一版本软件的权利，针对整个场地收取授权使用费用。

2) 订阅模式

在订阅模式下，公司授予用户一段时间内使用软件的权利，在合同或订单约定期间内收取授权使用费用，并按约定为用户提供产品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3) 技术组件授权模式

公司授权客户在一定期间内使用公司提供的软件技术组件，授权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2) CAD 云化业务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 CAD 云化业务主要是浩辰 CAD 看图王和浩辰 CAD 365 的会员增值服务和授权服务，针对个人与企业用户采取不同的盈利模式，具体如下。

1) 个人用户

公司为个人用户提供基础的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的免费服务以及付费会员增值服务。用户可选择订阅高级会员、超级会员、去广告会员、5G 存储包等服务成为会员权益账户，享受三维轻量化览图、高级图形功能、更多数量的图纸文件漫游服务、扩充的云存储空间、支持创建多人协作群、独立的 VIP 客服通道、关闭广告等权益。

2) 企业用户

公司为企业用户提供标准的 CAD 图纸解析及信息处理等 SDK 技术授权，以及为企业用户提供安全、稳定、可靠的浩辰 CAD 365 相关服务和技术解决方案，公司 SDK 技术授权采取收取授权费用的盈利模式，浩辰 CAD 365 可按公有云、私有云方式灵活部署，向用户收取订阅费用或技术授权费。

(3)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盈利模式

公司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模式是指公司以浩辰 CAD 看图王为载体，为各类客户提供广告位，通过开屏、信息流、Banner、Icon 位广告等方式推广客户指定的服务与产品而实现收入。

2、销售模式

（1）CAD 软件业务销售模式

根据行业和区域特点，公司选择了符合自身业务发展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面向全球销售，针对境内、境外市场特点和客户需求，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进行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1) 境内市场

在境内市场，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直销模式下，为了便于精准、及时地对客户进行营销，公司目前已在全国 10 个销售区域设立网点，在当地招聘营销人员，采用电话、E-mail、参与行业展会、广告推广以及拜访客户等方式直接向客户推广产品及服务。公司境内业务除采用直销模式外还采用经销模式，经销模式是指公司将产品主要以买断方式销售给经销商，并由经销商向终端用户交付产品及服务的模式，公司采取统一管理的方式承担经销过程中的产品研发、品牌市场建设、业务培训、业务支持等活动，经销商在合作过程中主要承担按约定支付价款及在授权范围内销售产品及服务等活动。

2) 境外市场

在境外市场，公司主要采取买断式经销和直销的合作模式，其中以买断式经销模式为主。买断式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经销商的需求量、市场环境以及竞争对手情况进行产品定价，经销商依靠自有渠道进行销售，从而赚取差价；直销模式下，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授权客户在一定期间内使用公司提供的软件技术组件，授权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客户基于该等技术组件开发并对外销售客户品牌的软件产品。

（2）CAD 云化业务销售模式

用户可在各类应用市场、软件下载平台、软件下载网站和官方网站的下载链接下载浩辰 CAD 看图王和浩辰 CAD 365。用户在购买浩辰 CAD 看图王会员增值服务时，境外用户主要通过 Apple Pay、谷歌钱包支付，境内用户主要通过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支付，用户可通过公有云或私有云的方式灵活使用或部署浩辰 CAD 365 相关服务和技术解决方案。

（3）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销售模式

公司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报告期内其销售模式为平台合作模式，合作平台通常负责广告主的开发以及主持广告主的竞价活动等，公司负责向合作平台提供广告位，合作平台通常按照约定的结算周期、方式与价格，定期向公司结算当期发生的费用。

3、采购模式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采购主要包括推广宣传费、技术授权费、外购软件成本、云服务等。采购流程主要包括制定采购计划、提出采购申请、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项目、采购项目验收、支付采购款项等具体环节。

4、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同时坚持以最终用户需求为导向，研发、产品、市场等部门密切沟通，深入产品规划、设计、研发、测试和发布全过程，保证产品功能特性与市场需求相匹配，依托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流程，其过程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及启动、需求管理、开发管理、测试管理、发布实施等。

（1）立项及启动

项目组根据需求调研、产品规划、可行性研究的情况编写立项报告，预估项目整体周期计划、立项目的和背景、开发内容和目标、项目组织结构和人员分工、项目实施计划、经费预算等。立项报告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正式立项。

（2）需求管理

需求管理包括需求分析、需求评审及需求跟踪等工作。其中，需求分析是产品经理对待开发的软件需求进行分析和整理，确认后形成描述完整、清晰与规范的需求文档；需求评审是项目相关部门对需求进行确认的过程，以便达成共识；需求跟踪指在研发过程中实时验证需求实现效果，确保产品依据需求定义进行开发。

（3）开发管理

首先，开发组需要针对发布规格、需求文档进行技术开发文档的编写，其内容包括框架、数据库设计、业务流程实现机制、分支逻辑、组织需求、开发及发布分支、开发实施计划、详细设计等。其次，公司组织所有相关方参与技术评审，涵盖方案评审、详细设计评审等关键环节，以确保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及可行性。最后，在进入到开发阶段后，需明确开发资源准备情况，进行项目进度管理、任务创建及跟踪、代码评审等相关过程性管理。

(4) 测试管理

测试部门根据需求文档、技术开发文档制定测试计划、编写详细的测试用例，并组织需求方、开发组召开测试用例评审会。评审通过后测试部门按照测试用例进行测试，测试完成后撰写测试分析报告。

(5) 发布实施

公司组织研发、测试、产品、市场等部门相关人员，根据产品需求规格等资料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即可发布产品，后续对所发布的产品进行持续动态跟踪和完善。

5、售后业务模式

公司售后业务主要包括问题受理、问题处理以及问题解决等流程，问题受理主要为主动采集或用户反馈：对于 CAD 软件业务，销售及技术支持团队主要通过电话或上门进行技术交流；对于 CAD 云化业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用户主要通过云化产品内嵌的在线客服系统、官方技术咨询电话、软件分类即时通讯、工具群组、邮件或电话反馈等形式反馈相关问题。问题处理过程中，公司对已受理的问题进行分类：对于技术问题，提交研发人员对软件进行更新升级；对于功能需求问题，公司判断是否纳入新版本规划；对于操作问题，公司相关人员对用户进行线上或线下的技术指导或培训；对于用户投诉，相关责任部门与用户协商解决。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服务机制，旨在持续提升已成交客户的使用率及满意度。为此，公司为直销客户设立了专属服务团队及配套制度，确保成交客户在交付后由专业服务团队对接，并推动客户从售后服务向售前转化，实现客户价值的最大化。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提供商，主要从事 CAD 相关软件的研发及推广销售业务。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行业代码：I6513）。根据中国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所属行业为“1.2 信息技术服务——1.2.1 新兴软件及服务——工业软件”。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年）》，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新兴软件开发”（行业代码：1.3.1）。根据中国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鼓励类中的信息产业中的“……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等工业软件”。

工业软件是指用于工业领域，可提高企业研发、制造、生产管理水平和工业装备性能的软件，根据产品所服务的不同工业流程，工业软件类型包括研发设计类、生产控制类、经营管理类、运维服务类。公司所研发、销售的 CAD 相关软件属于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应用于制造业企业产品研发和建筑业企业设计建造，有助于企业用户提高设计效率、降低开发设计成本、缩短开发设计周期、发展新质生产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工业软件行业在国外起步较早，可以追溯至 20 世纪 70 年代。计算机硬件技术发展提升了图形处理能力，推动了 CAD 的早期发展。1982 年，AutoCAD 问世，作为一套能够在个人电脑（PC）上运行的独立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包，填补了市场上的真空，使 CAD 从简单图形绘制向具备初步设计功能转变。

随着工业化进程和互联网浪潮的兴起，CAD 软件行业实现了爆发式增长，软件功能不断完善。从 2D 绘图到 3D 建模，再到新增 CAE（计算机辅助工程分析）、虚拟装配等高级功能，CAD 软件显著提升了设计的准确性和效率。

以欧特克等为代表的境外厂商率先推出融合 2D、3D、移动计算和云计算的工业软件产品，迅速占领全球市场，成长为行业巨头。例如，欧特克通过丰富 AutoCAD 功能并推出 Revit、Inventor 等 3D 软件，广泛应用于多个行业；达索的 CATIA 在航空航天、汽车等高端制造领域树立了标杆；西门子通过收购 UGS，增强了在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领域的竞争力；PTC 的 Pro/ENGINEER（Creo 前身）凭借参数化设计优势，占据了产品设计领域的重要地位。

与此同时，CAD 软件的应用领域也从最初的机械制造逐步拓展到建筑、电子、汽车、航天、能源、基础设施等诸多行业。得益于应用场景的广泛拓展，这些境外厂商凭借先发优势，成功确立了其国际软件巨头的地位。

近年来，新兴技术的发展推动 CAD 行业持续创新与变革。云计算技术加速了 CAD 的云化和平台化进程，例如达索的 3DEXPERIENCE 平台、欧特克的 Fusion 360 等，均提供了集成化和在线协作功能。与此同时，最早一批国产 CAD 厂商也开始布局细分领域的云化市场，抢占发展先机。

此外，CAD 厂商积极探索 AI 技术的融合应用，通过辅助编程工具提升开发效率，并推动自动化绘图设计、智能设计分析、设计方案推荐与优化、基于自然语言处理（NLP）的智能交互等功能的落地。这些技术帮助企业用户提升设计效率与质量，推动设计创新并降低成本，进一步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

截至目前，达索、西门子、PTC、欧特克等国际厂商凭借强大的产品力、品牌影响力和行业经验，持续占据全球市场重要地位。根据艾瑞咨询的数据，2023 年全球 CAD 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12.2 亿美元，其中 2D CAD 市场规模为 28.3 亿美元。

聚焦中国市场，综合艾瑞咨询及 BIS Research 的测算，2020 年和 2023 年中国 2D CAD 市场规模分别为 9.2 亿元和 16.9 亿元。随着境内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国产 2D CAD 软件在部分技术领域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正版化”和“国产替代”政策的共同推动下，国产工业软件的发展将迎来良好契机。

（2）行业的基本特点

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是在长期工业实践中应运而生的，是对工业技术和知识的程序化封装、复用，是现代工业化在软件领域的经验体现，具有市场集中度高、开发难度大、开发周期长、研发费用高等特征。其中，CAD 软件行业以数学为基础，贯穿了物理、化学、力学、材料科学等诸多领域，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技术积累和持续研发能力具有较高要求，一款成熟的、高品质的 CAD 产品能够帮助软件企业建立显著的竞争优势和较高的技术壁垒。

（3）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在技术研发层面，首先 CAD 软件涉及计算机科学、软件工程、计算几何学、工程制造等多学科知识整合，需要将大量工业设计经验、行业 Know-how 和软件技术不断累积、高度凝练后，通过算法、代码固化，经过反复试验验证、长期研发迭代而成。其次，作为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的重要组成部分，CAD 软件属于大型应用软件，代码量通常在百万行甚至千万行以上，结构复杂，功能众多，对于软件架构设计、模块化设计和可维护性要求极高，需要开发者有丰富的大型软件开发经验，同时，CAD 软件又涉及了大量的关键技术研发，例如显示引擎、图形算法、数据处理、协同设计等，包括了计算机硬件技术、数学算法、互联网技术、软件编程技术等，需要比较全面、庞大且高度协作的研发团队的支撑。

在产品迭代层面，一方面 CAD 需要长期的研发迭代，新进入者难以短时间开发出运行速度快、功能完备、可靠性强、可扩展性高、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 CAD 软件。另一方面，一款成熟的 CAD 软件需要经过海量用户长期使用，并在实践中不断收集和响应产品需求反馈，通过数十年的持续迭代改进方可形成较强的产品竞争力，该种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强化了产品的壁垒。

在生态建设层面，CAD 软件的成功不仅依赖于自身的技术和产品，还依赖于健康的生态系统。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满足细分行业专业化需求的能力，CAD 软件要在满足各行业通用性需求的基础上，提供面向各个细分行业的专业功能，满足不同行业特有的个性化需求。二是开放与合作的能力，CAD 软件不仅需要向生态合作伙伴开放完备的、可靠的二次开发接口，还需要和生态合作伙伴一起营造可共同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共同满足用户多样化的使用需求；三是标准兼容性，优秀的 CAD 软件需要支持各种行业标准的数据格式，实现与其他 CAD/CAM/CAE 软件的互操作性。行业生态建设过程是漫长而复杂的，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生态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 CAD 相关领域 20 余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向协同化、智能化、云化、数字化等方向发展。一方面，公司对标欧特克，已逐步打破 2D CAD 核心技术的国外垄断局面，不断缩小与国外产品的差距，实现关键技术指标接近或局部超越国际主流产品。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 3D CAD 产品，丰富产品谱系，满足用户的需求。此外，公司借鉴欧特克、达索等工业软

件巨头在软件云化方面的发展思路，积极探索国产 CAD 云平台建设，在 CAD 云化等领域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是领先的聚焦 CAD 生态链的国产 CAD 软件企业，也是推动实现 CAD 软件国产化的中坚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稳固，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工业软件云化、平台化的发展趋势

在信息化技术爆炸式发展的时代，受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影响，企业对成本控制、工作效率提升、异地协同办公、跨企业/跨部门/跨专业协作以及数据驱动决策的需求日益增强。一方面，软件产品和软件服务向基于云计算方向发展，以云设计、云管理、云试验、云分析、云服务等为核心的云端工业软件生态体系正加速形成；另一方面，软件产品和软件服务相互渗透，向一体化工业软件平台演变，传统的单点工具型软件逐渐被集成的、平台化的解决方案所取代。

从下游客户需求来看，基于云的一体化工业软件平台可集成设计数据等，既能解决企业及团队的协同办公、资源共享和知识复用需求，又能降低企业成本，提升决策效率，带动全产业链管理、协作、数据分析等环节的高效实施，确保企业业务的高效、智能和可持续运行。因此，云化、平台化和智能化是工业软件发展的重要必然趋势。

(2) CAD 协同设计逐步成为行业重要需求

CAD 软件在工程建设、制造行业等领域应用广泛，是产品设计、工程制图的核心工具。长久以来，由于各设计部门、各环节使用的 CAD 软件版本、图纸版本、甚至数据格式不统一等原因，导致一张 CAD 图纸从初步设计到中期修改再到最终定稿的整个生命周期中，存在数据分散、信息孤岛、图纸版本难以追溯、沟通协作效率低下等问题，严重影响了设计质量和项目进度。

CAD 协同设计系统建立了统一的设计标准和规范（包括图层、颜色、线型、字体、打印样式、命名规则、编码体系等），并提供统一的设计环境和数据管理平台，使得所有设计人员可以在同一平台上基于统一的标准进行设计和协作。这不仅减少各专业之间以及专业内部由于沟通不畅或不及时导致的各种设计错误和返工，还能真正实现所有图纸信息元的单一数据源（Single Source of Truth），做到一处修改、全局同步更新，显著提升设计效率和设计质量。同时，协同设计也对设计项目的规范化管理起到重要作用，包括项目进度管理、设计文件统一管理、人员负荷管理、审批流程管理、自动批量打印、分类归档等，实现设计过程的精细化管控。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工程建设、制造行业趋向信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CAD 技术应用更加普及。针对 CAD 系统的应用现状，协同设计系统的开发不仅能够充分利用人才资源，提高设计工作的整体效率，还能够有效地减少研发费用及设计成本，缩短研发周期，已逐步成为当下设计行业技术更新的一个重要方向及设计技术发展的必然趋势。它代表了 CAD 技术从单机、单点应用向网络化、协同化、智能化方向发展的未来。

(3) 外部环境风险和境内政策利好双重驱动工业软件国产化替代进程

2019 年 6 月，占据了全球绝大部分市场份额的美国芯片电子设计自动化软件三大厂商相继按照美国商务部的要求，暂停了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授权和更新服务。2020 年 6 月，美国软件公司 The MathWorks, Inc. 按照美国政府要求，对被列入实体名单的哈尔滨工业大学终止 Matlab 软件的相关授权，再次引发了我国工业软件的断供之忧。这些事件再次引发了我国对工业软件“断供”风险的担忧，凸显了实现工业软件自主可控的紧迫性和重要性。

从国家战略角度来看，多部门颁布智能制造发展政策，政策聚焦软件核心技术攻关，推动长期“卡脖子”的工业软件研发，面向智能制造关键环节应用需求，持续深入开展工业知识、经验的模型和算法表达研究，突破计算机辅助设计等行业领域的技术瓶颈，打破高端工业软件对国外的高度依赖。例如，2021 年发布的《“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提升关键软件供给能力，实施工业软件创新发展工程；2024 年 9 月 20 日，工信部发布《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明确到 2027 年要完成约 200 万套工业软件和 80 万台套工业操作系统的更新换代任务，以支持国产工业软件产业的发展，加速实现国产替代进程。

综上所述，外部环境带来的“断供”风险和境内政策的积极引导将共同推动工业软件国产化进程。这不仅是保障国家信息安全和产业安全的战略选择，也是中国工业软件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历史机遇。

（4）软件正版化趋势推动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

软件产品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产品，具有高附加值、低复制成本、易传播、易被盗版等特点。长期以来，我国国产软件产品厂商的生存空间面临盗版软件的挤压，不仅损害了软件企业的合法权益，也阻碍了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制约了行业的健康发展。

从国家政策角度来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我国正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这是建设创新型国家、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内在要求。2010 年以来，国家版权局持续开展“剑网行动”，陆续出台了《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71 号）、《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等一系列重要政策文件，有效打击了网络侵权盗版违法行为，遏制了软件侵权盗版蔓延势头，在营造使用正版软件环境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根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信息统计，2024 年全国共完成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2,827,213 件，同比增长 13.31%，登记数量创近年来新高。这反映出我国软件创新活跃度不断提升，软件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显著增强。

综上所述，随着境内对软件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断加强，软件正版化已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这不仅有助于提升我国工业软件市场的正版化率，改善工业软件企业的经营环境，还能增强软件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及创新的积极性，形成研发投入和企业效益的良性循环，推动工业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

（5）中企出海相关鼓励政策促进国产工业软件参与全球竞争

近年来，中国启动全球化再布局，以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国企业“出海”成为新的热潮，从“出口”走向“出海”，中国的对外直接投资规模持续扩大，新能源、电动汽车、光伏等行业的中国本土企业加速走向国际化。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和金融机构需要提供更多政策引导，在跨境数据流通、跨境投融资服务、外汇风险管控以及投资便利度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有计划地扶持中国企业“出海”，不断发掘新市场、抢抓新机遇，助力中资企业在境外做大做强。

在中国企业“走出去”的趋势下，工业软件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一方面，国产工业软件作为工业发展的基石和催化剂，伴随着中国企业出海，进入更广阔的市场，服务于中国企业在境外的研发、设计、生产和运营；另一方面，基于多年技术积累、产品打磨与行业经验沉淀，一批具备较强产品竞争力的国产 CAD 软件厂商也迎来了参与全球竞争的历史机遇。为了在全球 CAD 软件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这些厂商需要采取多方面的战略举措：持续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性能、质量、易用性和国际化水平，积极布局全球营销和服务网络，加强与国际合作伙伴的合作，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国际影响力，从而逐步提升在全球市场的占有率。

（6）政策、市场、技术三因素推动 BIM 技术走向境外市场

随着 BIM 技术的普及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全球市场对 BIM 技术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

政策层面，各国积极制定 BIM 在特定行业领域的应用标准：1）2006 年，美国陆军工程兵团发布了为期 15 年的 BIM 发展路线规划，承诺未来所有军事建筑项目都将使用 BIM 技术，美国总务署的 3D-4D-BIM 计划推行至今，目前已超过 80% 的建筑项目开始应用 BIM；2）英国政府一直要求企业使用 BIM，2016 年前企业已实现 3D-BIM 的全面协同；3）东南亚多国政府积极推动建筑业数字化转型，BIM 技术成为关键，新加坡建设局（BCA）自 2010 年起推动 BIM 应用，发布多项指南和模板，降低 CAD 到 BIM 的转化难度，并设立 BIM 基金项目，鼓励企业采用 BIM 技术；马来西亚政府通过宣传和研讨会提升行业能力，鼓励高等教育机构将 BIM 纳入课程；印尼、泰国、菲律宾等东南亚国家大力推动基础设施建设，为 BIM 技术提供了广阔的应用场景；4）韩国政府 2016 年前实现了全部公共工程的 BIM 应用；5）日本就建筑信息技术软件产业成立国家级国产解决方案软件联盟，日本建筑学会积极发布 BIM 从业指南，对 BIM 从业者进行全方面指导；6）2017 年 5 月，俄罗斯政府建筑合同开始增加包含应用 BIM 技术的条款要求，到 2019 年，俄罗斯要求政府工程中的参建方均要采用 BIM 技术。

此外，各国政府在各种建设项目中要求或鼓励采用 BIM，因此 BIM 技术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美国、英国和新加坡等国家在采用 BIM 使用和鼓励交付 BIM 项目方面处于领先地位；挪威、丹麦、芬兰和瑞典等北欧国家最初根据政府授权为其公共项目采用 BIM；新加坡政府已投入大量资金使建筑行业数字化，并在各种建筑项目中成功实施 BIM。

市场层面，欧洲和亚太地区在全球 BIM 市场增长迅速，随着 BIM 技术的普及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市场对 BIM 技术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印尼的迁都计划和新首都建设，泰国的基础设

施建设，菲律宾和越南对建筑技术和材料的需求，都为 BIM 技术提供了应用场景；东盟各国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对建材和建筑技术需求上升，亟需在提升设计效率、降低成本方面引入具有潜力的 BIM 产品。

技术层面，BIM 技术以其强大的信息集成、可视化、协同和模拟分析能力，在方案设计、施工模拟、物料管理、成本控制、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运维管理和资产管理等方面展现出巨大优势，成为提升建筑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工具。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实施和全球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发展，建筑行业正经历从传统模式向数字化转型的深刻变革，BIM 技术作为数字化转型的核心工具之一，正逐步成为行业标配。

综上所述，随着国产 BIM 系列产品功能、性能和成熟度的不断提升，以及国际化战略的推进，未来境内 BIM 技术有望在政策、市场、技术三大驱动力的共同作用下，加速走向境外市场，实现快速发展。

(7) 证监会并购政策引导资源向新质生产力聚集

2024 年 9 月，证监会发布《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明确支持“两创”板块公司并购产业链上下游资产，引导资源向新质生产力聚集。该等并购政策有助于完善科技企业产业链上下游和一体化布局，上市公司有机会通过并购促进双方技术融合和优势互补，从而吸引更多优质人才、优化企业资源配置，实现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增强企业市场影响力。

(8) AI 大模型实现技术突破，与工业软件的协同优势显现

2022 年底，ChatGPT 的问世标志着生成式 AI 技术取得了重大突破。AI 凭借其强大的自然语言理解与生成、海量数据处理与训练推理能力，在多个领域展现出广泛的应用前景和推动行业变革的巨大潜力。然而，在工业设计领域，早期的通用大模型也存在成本高昂、信息滞后、领域知识不足、可解释性差、安全性与可靠性难以保证等局限性；直至 DeepSeek 以“轻量化+高精度”路线于 2025 年发布多模态模型并在多领域落地，为 AI 与 CAD 的深度融合提供了新的可能性。若未来工业级精确样本输入充分、数据标注与分类高效精确、模型精度与泛化能力提升、实时交互与反馈机制优化、系统之间可无缝数据交互、算力高性能支持、高精度输入输出设备发展成熟，AI+CAD 在未来将显著提高设计效率、提升设计质量、促进设计创新、降低设计成本，给设计行业和研发设计软件行业带来颠覆性变革。

目前，CAD 厂商正积极探索 AI 技术与 CAD 软件在自动化绘图、智能设计分析、设计方案推荐与优化、基于自然语言处理（NLP）的智能交互等应用场景中逐步落地。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浩辰 CAD 及浩辰云化产品方面，具体如下：

1) 浩辰 CAD 核心技术

| 序号 | 技术名称 | 技术说明 | 技术来源 |
|----|------------------------|--|------|
| 1 | 大型软件系统性能优化技术 | 采用高效内存管理模型以及 CPU 指令优化、GPU 加速、并行计算等一系列技术，提升大型软件的性能，使浩辰 CAD 平台软件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 自主研发 |
| 2 | 基于片元的 CAD 数据内存管理技术 | 通过对 CAD 数据片元化存储和处理以提高软件数据吞吐能力，维持系统在处理海量实体数据时的性能，防止出现明显性能瓶颈。同时使用内存池统一存储数据，减少内存碎片，充分发挥现有硬件设备的性能，提升存储速度 | 自主研发 |
| 3 | 具有版本追溯的 CAD 图形数据增量存储技术 | 传统的 CAD 图形数据格式复杂，无法实现自身版本管理，且文件尺寸较大，在网络传输时效率较低。公司研发的具有版本追溯的 CAD 图形数据增量存储技术，提供图形数据的时间线管理办法，并以数据摘要加数据增量的方式管理数据信息，从而减少图形数据的存储和传输开销，提高存储性能 | 自主研发 |

| | | | |
|----|-------------------|--|------|
| 4 | 分布式图形数据库索引技术 | 该技术通过分布式索引图形数据,突破图形数据库实体级检索与分发瓶颈,实现图形数据高速下载与更新 | 自主研发 |
| 5 | 基于项目级的图形数据库版本管理技术 | 传统的图形数据库版本管理均是基于文件的版本管理,无法确保不同文件间的版本一致性。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项目级的图形数据库版本管理技术可确保项目设计人员各文件版本的一致性,同时提高文件内容的完整性 | 自主研发 |
| 6 | 图形数据对比及冲突解决技术 | 该技术可实现图形数据实体级版本对比并提供冲突问题解决方案,解决用户间图形数据版本的跟踪及数据合并难题 | 自主研发 |
| 7 | CAD 系统引用差异化控制技术 | 当项目组人员协同设计时,各设计人员交叉参照、无差异化引用导致项目组数据关系复杂,从而影响操作体验。通过该技术,设计人员可以根据项目需求筛选 DWG 图纸中的图形数据,减少无用数据干扰,满足用户差异化数据使用需求,提高用户操作效率及准确性 | 自主研发 |
| 8 | CAD 系统外部引用过滤管理技术 | 通过此技术,用户可以根据自身专业,快速定制专业的需求数据视图模板,提高用户使用便捷性 | 自主研发 |
| 9 | CAD 引用参照实时变化跟踪技术 | 通过 CAD 引用参照实时变化跟踪技术,用户可在 CAD 协同设计工作中动态实时跟踪、响应图形数据变化,充分提高用户协同设计工作效率 | 自主研发 |
| 10 | 大幅面打印技术 | 基于该技术开发的软件打印驱动,可提升超长图、复杂图打印输出精确性 | 自主研发 |
| 11 | 光栅化图像处理技术 | 该技术可实现大幅面矢量图形的光栅化处理,提升大幅面图形输出稳定性 | 自主研发 |
| 12 | 跨操作系统的 CAD 软件架构技术 | 以该技术为基础,研发出与操作系统无关、基于消息派发机制的低耦合内核,解决 CAD 核心层在不同操作系统下数据处理问题,提升内核在 Android、iOS、网页等环境上运行的稳定性 | 自主研发 |
| 13 | 智能区域显示技术 | 可屏蔽处理屏幕外数据,并利用 GPU 参与并行数据运算,提升大幅面图形显示性能和操作流畅度,优化用户体验 | 自主研发 |
| 14 | 图形数据自适应压缩技术 | 针对不同的 2D 或 3D 模型,采用图形数据自适应压缩技术生成数据,减少内存占用,提高操作速度 | 自主研发 |
| 15 | 复杂图形元素智能解析处理技术 | 该技术能够解析处理复杂图形元素的参数化特征信息,极大减少内存占用;依据环境要求智能解析出不同形式图元,提高用户绘图效率 | 自主研发 |
| 16 | 二次开发接口技术 | 提供丰富全面且高度兼容国外主流产品的二次开发接口技术,实现同一套源代码在浩辰 CAD 和国际主流 CAD 产品上分别编译运行,提高二次开发商应用软件移植工作便捷性 | 自主研发 |
| 17 | FAS/VLX 解析及运行技术 | 该技术可实现 VLISP 编译的 FAS/VLX 二进制程序在浩辰 CAD 平台上直接加载运行,达到支持更多二次开发软件、保护 VLISP 源代码安全、同时提高 VLISP 程序执行效率的目的 | 自主研发 |
| 18 | 基于微内核架构的插件化应用扩展技术 | 该技术可实现浩辰 CAD 软件扩展功能的灵活配置,有效解耦复杂的 CAD 业务。结合微内核架构技术提升软件运行速度与稳定性,优化用户体验 | 自主研发 |
| 19 | CAD 图元级变更追溯技术 | 针对 CAD 协同设计场景,将图元变更信息内嵌到 CAD 图纸中,帮助设计师更加精细地追溯和管理设计变更 | 自主研发 |
| 20 | BIM 数据存储与管理技术 | 在 CAD 中以统一的 BIM 数据模型整合不同来源的 BIM 数据,提供常见 BIM 数据格式的导入导出支持,实现浩辰 CAD 与市场主流 BIM 软件间数据便捷流转 | 自主研发 |

| | | | |
|----|--------------------|---|------|
| 21 | 基于分层的显示数据管理技术 | 优化显示绘制流程，减少绘制指令调用次数，提高各种场景下的绘制性能 | 自主研发 |
| 22 | 并发生成自定义实体显示数据的可控技术 | 并发生成自定义实体显示数据的可控技术不仅优化了 CAD 自定义实体的显示数据生成性能，还确保了用户在操作过程中获得更加流畅、高效的体验 | 自主研发 |

2) 浩辰 CAD 云化产品核心技术

| 序号 | 技术名称 | 技术说明 | 技术来源 |
|----|------------------------|--|------|
| 1 | 移动端 CAD 系统架构技术 | 该技术实现高内聚的、低耦合移动端 CAD 软件，使得系统底层高效、上层稳定，整体提升软件打开、保存 CAD 图纸速度，且便于软件功能扩展和后期维护 | 自主研发 |
| 2 | CAD 图纸容错技术 | CAD 图纸经过多人反复编辑后，可能存在局部数据兼容性和数据错误问题。该技术可对 CAD 图纸的数据结构进行分析，自动修正错误信息，忽略无法修复的错误，以保障整体数据正常读取，从而最大程度还原图纸原有信息，保障 CAD 图纸的正常显示，避免因局部数据错误导致无法打开图纸的现象 | 自主研发 |
| 3 | 图像分级、分块处理优化技术 | 在平移与缩放等常规操作中，对显示数据进行分块、分级处理，结合设备运行情况和操作场景，提取并显示图像特征信息，忽略图像部分细节并按需加载，从而提高软件操作流畅性 | 自主研发 |
| 4 | 基于触摸屏的 CAD 图元操控及精确输入技术 | 该技术极大改善了移动端用户交互，既符合触屏操作习惯，又可结合捕捉、极轴等功能，提升操作的精确性与便捷性 | 自主研发 |
| 5 | 分布式存储与 CAD 批注操作技术 | 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平台和分布式存储技术，提供直线、箭头、矩形、椭圆、云线、引线、文字、语音、图片等批注类型的绘制与修改，在不影响原图纸文件的情况下，实现批注增量同步，提高图纸协作交流便捷性 | 自主研发 |
| 6 | 基于异构平台上的 CAD 图纸操控同步技术 | 该技术可实现共享聊图等云协作功能，支持多用户在不同设备间实时查看、交流、批注同一张图纸，从而有效解决传统 CAD 软件协作交流不便的问题 | 自主研发 |
| 7 | CAD 图形数据云存储技术 | 根据 CAD 图形数据和用户使用特点，结合互联网云存储技术，提供海量数据智能分层存储、权限控制、弹性扩展、生命周期管理以及数据安全加密等服务，保证数据存储的一致性、可用性、容错性和安全性，实现 CAD 图纸多终端数据同步操作、云端统一存储 | 自主研发 |
| 8 | 分布式图形处理任务调度和执行技术 | 该技术实现了图形处理过程中多任务、多类型、高并发、高可用的分布式调度和执行框架，能够应对复杂、集中的任务请求，解决大规模、多任务且存在优先级抢占的调度和执行难题，最大程度保证服务的高可靠性 | 自主研发 |
| 9 | 任务执行高度容错技术 | 该技术针对图形处理任务执行中，遇到复杂图纸、错误图纸、陷阱数据攻击引起的进程崩溃、输入/输出及内存异常消耗等现象，提供异常图纸判断及任务执行的自动保护、自我恢复功能，保证服务长期稳定可靠运行 | 自主研发 |
| 10 | 智能拦截技术 | 该技术智能识别应用身份、网络攻击、数据嗅探、漏洞扫描等非法 CAD 处理请求，依据特定识别处理策略实施防御拦截，避免非法或不合理请求对系统的稳定性造成干扰或破坏 | 自主研发 |

| | | | |
|----|-----------------|---|------|
| 11 | 轻量化图形显示处理性能提升技术 | 结合空间树分层显示技术, 进行数据分离、缓存、按需加载等运算, 提高复杂图形数据的处理能力, 减小内存占用, 提升网页在线览图的开图速度和图形显示精准性、完整性 | 自主研发 |
| 12 | 图形智能识别技术 | 针对 DWG 格式的显示数据, 基于元件库、坐标、文字、图形模式等元素, 对图纸进行权重分析, 识别图纸关键标识, 实现海量图纸的智能识别和专业分析, 为构建共享图纸库奠定技术基础 | 自主研发 |
| 13 | 云原生 CAD 架构技术 | 针对网页与服务器的运算特性, 设计全新数据存储架构、图形交互流程、消息调度机制和显示系统, 实现网页程序与桌面程序的技术互通。通过动态调配服务器与前端的计算资源, 承载云编辑带来的资源和算力需求。并深度兼容浩辰 CAD 平台的 GRX 二次开发框架, 为云原生专业应用的移植开发打下基础 | 自主研发 |

(2) 核心技术先进性

公司浩辰 CAD 产品整体性能优异、数据处理能力强、图形显示和操作体验好, 内嵌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协同设计系统, 具备较强的应用扩展能力, 相关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浩辰 CAD 看图王为代表的云化产品在软件整体性能、兼容性、图形显示性能、用户交互易用性、交流协作便捷性等关键指标方面的核心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3) 变化情况

在 2D CAD 软件方面, 报告期内, 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2025。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 聚焦客户实际需求, 不断提升软件品质, 新增了基于微内核架构的插件化应用扩展技术、CAD 图元级变更追溯技术、BIM 数据存储与管理技术、基于分层的显示数据管理技术、并发生成自定义实体显示数据的可控技术, 共 5 项关键技术, 在终端数据和模型上云互通、参数化约束技术、硬件加速图形显示等方面实现了新的突破, 通过优化显示引擎、硬件加速、数据处理和应用架构等多项技术, 显著提升了软件性能与图纸处理效率, 进一步增强了产品稳定性和适配性, 优化了用户的 CAD 设计体验。此外, 浩辰 CAD 2025 还推出了多个重要功能和升级改进项目, 包括应用管理器、图纸增量保存、智能标注、套索选择、图纸单位、WPS 数据链接、参数化约束和 3D 鼠标支持。

在云化协同方面, 浩辰 CAD 2025 集成了浩辰 CAD 365 云化组件, 提供企业级项目管理工具, 支持二三维协同设计, 助力企业资源整合和高效项目协作。

报告期内, 公司还发布了浩辰 CAD 2025 Linux 版。该版本延续了 Windows 版的界面与操作习惯, 命令总数提升至 880 多项, 覆盖了 Windows 版 95% 以上的命令, 并新增了 GIS、BIM/STEP/IGES 三维文件输入、图纸加密、图纸集等重要功能。相比旧版, 新版软件性能显著提升, 平均开图性能提升 30%, 平均存图性能提升 1 倍。Linux 版赋能行业用户及合作伙伴高效实现从 Windows 到 Linux 环境的软件移植, 打造全面兼容、适配国产硬件和操作系统的 CAD 设计解决方案, 共建可持续的国产工业软件信创生态, 助力重点行业和关键领域实现上下游软件间的数据无缝兼容。

基于 CAD 云化的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深耕跨终端 CAD 技术、云端协同设计与编辑技术、云服务架构技术的研究, 进一步拓展云应用与服务, 致力于打造完善的产品和应用生态。

报告期内, 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看图王鸿蒙版。该版本基于原有移动端 CAD 系统架构技术, 重新实现交互层与底层数据调用逻辑, 支持鸿蒙 Next 操作系统, 使移动端 CAD 软件有更强的可扩展性, 能够适应未来新功能、新产品的研发。公司完成了看图王各端产品迭代开发, 多次升级产品, 对轻量化图形显示处理技术持续研发, 产品性能得到进一步提升。通过轻量化显示与浏览器硬件加速, 显著提高数据处理和图形渲染速度, 增强网页浏览能力; 优化绘图触发时机和算法, 智能调整图层绘制顺序, 减少重绘次数并提升视图更新效率; 通过视图矩阵赋值优化, 确保屏幕元素精确反映用户操作, 提高视觉真实感; 优化 GPU 加速支持下的缩放和平移算法, 提升选择和拖动速度, 实现即时响应, 改善交互体验; 研发可重入的图形显示系统, 进一步提高 GPU 的利用率, 提升用户交互效率; 结合分布式存储与 CAD 批注操作技术, 实现三维模型下的精准测量及分

离式批注，提高图纸协作交流便捷性。公司研发云原生 CAD 架构技术，实现网页端图纸编辑与协作，同时支持浩辰 CAD GRX 二次开发接口，降低专业软件云化的成本。

同时，公司还发布了多场景协同设计云化新品——浩辰 CAD 365。作为一款面向企业用户的 CAD 云化解决方案，浩辰 CAD 365 包括移动版、网页版、览图版及云化组件，实现了各终端数据与模型的上云与互通。该产品为用户提供了丰富的跨终端、多场景云应用与服务，如云存储、云分享、云批注、云协同及项目协作等，满足了用户在多专业、多部门、多场景下的协同协作需求。

通过前述软件版本的迭代更新以及新产品的的设计、研发和发布工作，公司不断夯实核心技术水平，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壁垒。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25 项，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10 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4 项，获得 2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 2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累计拥有 264 项境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 | 本年新增 | | 累计数量 | |
|--------|--------|--------|--------|--------|
| | 申请数（个） | 获得数（个） | 申请数（个） | 获得数（个） |
| 发明专利 | 25 | 10 | 57 | 27 |
| 实用新型专利 | | | | |
| 外观设计专利 | | | 1 | 1 |
| 软件著作权 | 24 | 27 | 265 | 264 |
| 其他 | | | | |
| 合计 | 49 | 37 | 323 | 292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本年度 | 上年度 | 变化幅度（%）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 8,419.28 | 7,150.00 | 17.75 |
|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
| 研发投入合计 | 8,419.28 | 7,150.00 | 17.75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13 | 25.71 | 增加 3.42 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计总投资规模 | 本期投入金额 | 累计投入金额 |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 拟达到目标 | 技术水平 | 具体应用前景 |
|----|-------------------------------------|---------|--------|--------|----------|---|------|---|
| 1 | .NET 接口完善 | 360.00 | 307.68 | 307.68 | 已完成 | .NET 界面数据接口实装,支持二次开发界面定制,升级.NET 版本,进一步提升.NET 接口的完备度,修改用户提交的.NET 问题,提升接口的兼容性 | 国内领先 | 提供开放的界面定制开发接口,丰富.NET 开发接口,提高接口覆盖率和实装率;促进二次开发生态建设 |
| 2 | 2D CAD/3D CAD/3D BIM 上云升级 (2024 年度) | 21.00 | 18.39 | 18.39 | 已完成 | 该项目旨在通过集成云授权、云批注、图纸分享和云协作模块,实现浩辰 CAD 及其专业软件的云化升级,提供跨平台的用户互通、协作和更新能力,同时优化用户操作体验,以增强设计软件的协作效率和 workflows 的数字化管理 | 国内领先 | 通过该项目,可以实现浩辰旗下所有产品线与统一账户体系的整合,同时还将赋予浩辰全线产品接入浩辰云应用及服务体系的能力,使得云功能得以充分利用,并为云协同设计工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
| 3 | 3D 设计平台-批量打印研究与设计 | 48.00 | 7.66 | 7.66 | 进行中 | 开发基于 3D 设计平台软件批量打印功能,实现对选择的多个工程图纸文件进行批量打印,提升工程图打印出图效率 | 国内领先 | 批量打印功能可以减少用户在打印多个工程图纸时所花费的时间和精力,通过一次性选择多个图纸进行设置并打印,简化操作流程,减少重复劳动力 |
| 4 | 3D-属性管理器研究与设计 | 21.00 | 18.14 | 18.14 | 已完成 | 开发基于 3D 设计平台软件在装配体环境下的属性管理器功能,对装配体下的所有部件属性统一管理,实现快速编辑修改更新 | 国内领先 | 属性管理器功能对装配体环境下对所有部件属性信息进行统一管理.帮助产品设计师和工程师清晰地了解产品的组成结构,确保产品设计的完整性和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部件的物料属性信息功能和物料清单导出功能 | | 性，确定所需的物料和数量，以便进行材料采购和生产计划 |
| 5 | ACET 工具库开发 | 189.00 | 112.86 | 112.86 | 已完成 | 开发 ACET 工具库，提升二次开发接口兼容性，降低 LISP 程序编写难度，提升 LISP 程序运行时的兼容性实现 | 国内领先 | ACET 工具库能提升 LISP 程序运行时的兼容性，使得用户在进行二次开发软件移植时，无需对原有代码做大规模调整，从而降低开发和维护成本，提高研发效率 |
| 6 | BIM 软件兼容建筑二维图纸的研究开发（二期） | 682.00 | 285.78 | 285.78 | 进行中 | 在一期项目基础上，解决为建筑二维图纸中的建筑对象元素提供三维模型的问题，实现基于建筑二维图纸在 BIM 软件中显示三维模型 | 国内领先 | 通过该项目，进一步提升 BIM 软件对建筑二维图纸的兼容性，使现有的大量建筑二维设计图纸成果得以继承和复用，从而方便用户在从二维设计工具过渡到三维 BIM 软件过程中，顺利将二维图纸转换为 BIM 三维模型 |
| 7 | BIM 软件兼容建筑二维图纸的研究开发（一期） | 353.00 | 238.79 | 238.79 | 已完成 | 研发兼容建筑二维图纸的技术组件，实现在 BIM 软件中兼容建筑二维图纸、显示建筑二维图形 | 国内领先 | 基于兼容组件，BIM 软件可实现对境内主流建筑软件二维图纸和图形对象的兼容，使现有的大量建筑二维设计图纸成果得以继承和复用，从而方便用户从二维设计工具顺利过渡到三维 BIM 软件 |
| 8 | CAD 图纸文件读写性能优化 | 596.00 | 468.26 | 468.26 | 已完成 | 开图性能方面，针对场景持续优化开图性能；存图性能方面，引入增量保存机制，进一步提升保存和快速保存性能 | 国际领先 | CAD 图纸文件读写性能是 CAD 性能最重要和用户体验感最明显的性能指标之一，此项目通过使用并行技术和增量保存优化 CAD 图纸文件读写性能，提升文件打开及运行速度，可提高设计人员的工作效率，改善用户体验，让更多用户选择浩辰 CAD |

| | | | | | | | | |
|----|----------------------------|--------|--------|--------|-----|--|------|--|
| 9 | CAD 云平台云服务系统升级（2024 年度） | 316.52 | 306.4 | 306.4 | 已完成 | 该项目旨在对 CAD 云服务进行架构升级，提升数据安全及协同设计的能力。通过增强对 2D CAD 和 3D CAD 应用的支持，以适应并高效处理多元化和复杂的业务需求 | 国内领先 | 通过该项目，增强多终端多模式的协作共享能力，为 2D CAD 和 3D CAD 云化复杂应用场景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
| 10 | CAD 云原生应用平台（2023 年-2024 年） | 992.00 | 613.61 | 895.15 | 已完成 | 该项目的开发目标是解决云原生 CAD 系统的框架、存储、显示、交互、协同等关键技术问题，研发云原生 CAD 基础架构，实现常用的 CAD 功能，推出云原生 CAD1.0 版本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可以实现在网页端协同编辑图纸，能够快速完成 CAD 软件在国产操作系统及硬件环境下的部署使用。以本项目技术为基础，可以构建基于云的一体化工业软件设计平台 |
| 11 | GRX 接口完善 | 540.00 | 428.18 | 428.18 | 已完成 | 支持用户使用 Python 拓展平台软件的功能；补充 GRX 缺失的接口并修改问题库中的 GRX 接口兼容性问题，提升接口完整度和兼容性 | 国内领先 | 通过提高 GRX 接口的完备性和兼容性，可以显著降低行业应用软件的移植成本，推动浩辰 CAD 的二次开发生态建设，拓展其应用场景。此外，通过支持 Python 语言，用户能够轻松编写跨平台的脚本来扩展 CAD 软件功能，实现任务自动化。Python 语言的引入降低了 CAD 工具开发门槛，可以吸引更多开发者参与其中，进一步促进浩辰 CAD 生态建设。 |
| 12 | Linux 机械软件改造和升级 | 162.00 | 129.53 | 129.53 | 已完成 | 基于浩辰 CAD Linux 2025 版的 SDK 并结合新版 MFC 移植方案和 RC 转换工具，优化了模块化设计和分离编译，达到快速移植 Windows 下机械软件的代码模块的目的，有利于在 | 国内领先 | 通过该项目的研究成果及建立的代码框架，为浩辰 CAD 机械 Linux 版 2025 软件的发布奠定了基础，同时为后续版本的发布及新功能代码的移植、同步、维护等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指导与操作手段 |

| | | | | | | | |
|----|-----------------------|--------|-------|-------|-----|---|--|
| | | | | | | Windows/Linux 下同步核心源代码，提高软件开发与发布的效率 | |
| 13 | 浩辰 3D-综合公差查询系统研究与设计 | 55.00 | 11.76 | 11.76 | 已完成 | 研究并创建基于 3D 设计平台软件的综合公差查询系统，集成圆柱齿轮公差、键公差、带传动公差、蜗轮蜗杆公差、结构要素公差、螺纹公差、轴伸公差、密封圈公差、轴承配合公差等快速查询功能 | 国内领先 现代工程设计涉及多个领域和复杂的工程要素，需要综合考虑不同元件间的配合公差，综合公差查询系统通过集成多种公差查询功能，帮助工程师快速准确地获取所需公差信息，提高设计效率 |
| 14 | 浩辰 CAD Mac 版开发 | 287.00 | 15.06 | 15.06 | 进行中 | 以浩辰 CAD Linux 2025 版为移植来源，针对 Mac 做兼容适配以及特色功能开发，为 Mac 系统用户提供一款功能完备度高、稳定性高、性能优良的 CAD 产品。 | 国内领先 Mac 版 CAD 软件在满足专业需求、吸引决策者、提升公司形象和丰富产品线等方面都具有很高的市场价值。未来，随着设计行业的数字化和跨平台需求增加，Mac 版 CAD 软件的价值将更加突出，尤其是在高端创意设计领域。 |
| 15 | 浩辰 CAD 鸿蒙版及 Mac 版订阅授权 | 67.00 | 6.47 | 6.47 | 进行中 | 实现浩辰 CAD 鸿蒙版、Mac 版订阅授权模式，支持月底、季度、年度和多年度订阅付费。 | 国内领先 订阅模式为用户提供了灵活的选择空间，能够根据自身的实际需求来决定订阅时长和所需功能模块，从而减少了初期投资，并在业务发展过程中根据需求变化进行灵活调整。这种模式不仅降低了使用成本，还使用户能够随时根据工作负载的变化选择最合适的服务，保持高效的工作状态。同时，通过收集订阅用户的反馈和行为数据，浩辰 CAD 能够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确保软件始终满足用户的不同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和市场变化，提升用户体验并保持竞争力。 |
| 16 | 浩辰 CAD 看图王体验与兼容优化（2024 年度） | 250.00 | 247.43 | 247.43 | 已完成 | 该项目旨在兼容主流操作系统，适配潜力设备，实现在 CAD 图形显示正确性和操作体验流畅性方面的持续提升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成果应用范围广泛，可在多种设备上准确显示、流畅操作，为用户提供多终端解决方案 |
| 17 | 浩辰 CAD 看图王图形功能升级（2024 年度） | 857.65 | 566.27 | 566.27 | 已完成 | 该项目旨在提供满足用户使用场景的 2D CAD 和 3D CAD 图形功能，通过新增效率工具、优化操作流程、提升产品易用性，实现降本增效，增强用户粘性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成果应用场景广泛，在览图的基础上提供了丰富的图形功能，可满足客户多场景下使用 CAD 图纸的需求 |
| 18 | 浩辰 CAD 看图王协作与共享升级（2024 年度） | 125.00 | 119.22 | 119.22 | 已完成 | 将浩辰 CAD 看图王中的企业相关业务分离出来，作为独立产品更好地服务于企业用户。同时浩辰 CAD 看图王将专注于为个人用户服务 | 国内领先 | 未来将被广泛应用于 CAD 相关行业的项目内针对图纸的沟通协作 |
| 19 | 浩辰 CAD 看图王运营模式升级（2024 年度） | 927.85 | 787.52 | 787.52 | 已完成 | 项目旨在基于 CAD 看图王企业应用，升级打造全新的浩辰 CAD 365 产品，推出面向企业的跨终端 CAD 云应用解决方案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成果应用场景广泛，适用于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制造装配等行业，满足用户多专业、多部门、多场景的协同协作需求 |
| 20 | 浩辰 CAD 看图王运营与变现（2024 年度） | 667.68 | 540.53 | 540.53 | 已完成 | 项目旨在持续提升新增和日活数据，提升用户注册转化率和会员付费转化率，在功能变现和商业变现上不断实现突破。项目通过优化功能流程、提供全方位数据分析工具以及优化跨平台产品使用体验，最终实现全球范围内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和市场份额的持续扩大 | 国内领先 | 项目成果应用场景较为广泛：对内支撑市场拓展、精准营销所需的功能设计和应用；对外满足会员对其权益体验要求的持续提升 |
| 21 | 基于国产操作系统的 CAD 软件开发 | 732.00 | 395.87 | 395.87 | 已完成 | 移植 45 个命令，开发 GIS、OLE 功能，命令数覆盖 Windows 版 | 国内 | 在国产操作系统及硬件架构下完成浩辰 CAD Linux 版平台软 |

| | | | | | | | | |
|----|--------------------------|--------|--------|--------|-----|---|------|--|
| | | | | | | 95% 以上，主要功能基本和 Windows 版一致；进一步完善 LISP、.NET、Python 二次开发接口，接口覆盖率达到 Windows 版 40% 以上，方便用户进行二次开发程序的移植 | 领先 | 件新版本的迭代开发，不仅支持 CAD 图形绘制和编辑操作，能够基本覆盖 Windows 版本相关功能，而且开图、显示等性能接近同等硬件配置的 Windows 版本软件性能，支持二次开发软件在国产操作系统环境下编译运行。通过打造全面兼容适配的国产化 CAD 设计解决方案，持续为用户的 CAD 设计工作赋能 |
| 22 | 基于浩辰 CAD 开发座椅布置 | 110.00 | 63.49 | 63.49 | 进行中 | 本项目旨在将座椅布置功能集成至 GstarCAD 平台，使设计人员能依据建筑设计底图，在限定区域内自动、高效地布置座椅。通过座椅样式入库、参数化设置界面及最优解算法，系统将自动计算并展示最优座椅布置方案，无需手动调整，从而显著提升设计效率与准确性。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的实施将广泛应用于剧场、剧院、体育馆等场所的座椅布置设计中，通过自动化布置减少人力成本，优化座椅布局，提高设计质量。同时，其高效、准确的特点也将为相关行业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助力实现科学规划与管理，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
| 23 | 基于浩辰 CAD 研究和开发 ArcGIS 功能 | 135.00 | 133.32 | 133.32 | 已完成 | 将 ArcGIS 地理信息系统功能集成到 GstarCAD 环境中，允许用户在 GstarCAD 中直接访问和使用 ArcGIS 在线地图、地理数据和服务。支持地理配准，确保 CAD 图纸与真实世界坐标系对齐，从而提升设计和数据管理的准确性，适用于工程、城市规划和设施管理等领域，帮助用户在 CAD 环境中更高效地处理空间数据 | 国内领先 | 集成 GIS 和 CAD 技术，在工程设计、城市规划、环境保护、房地产开发、交通运输、灾害管理等领域提升精度和效率。通过提供地理信息支持，优化土地利用、设施布局、交通网络等，实现科学规划和管理。其强大的地理数据处理能力使其在公用事业和精准农业中也有广泛应用，未来应用潜力巨大 |

| | | | | | | | | |
|----|------------------------|--------|--------|--------|-----|--|------|--|
| 24 | 基于约束的参数化设计系统研发 | 400.00 | 350.14 | 350.14 | 已完成 | 完成与国际主流产品双向兼容的参数化约束功能，包括数据兼容和交互逻辑兼容 | 国内领先 | 参数化约束功能通过简化和自动化设计过程，可以显著提升用户设计效率和精度，因此在 CAD 设计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此外，通过实现数据和操作的双向兼容，本项目还可突破国际主流产品在该领域的技术壁垒，进一步深化二维 CAD 产品的国产化替代 |
| 25 | 适配新版国产操作系统 | 187.00 | 107.26 | 107.26 | 已完成 | 浩辰 CAD Linux 版 2025 与主流国产软硬件产品通过互认证；适配新的和最新版本的国产操作系统 | 国内领先 | 信创产业规模逐年递增，国产操作系统已成为推动信创产品市场化的重要力量。浩辰 CAD 兼容适配各类国产操作系统和 CPU 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国产化解决方案，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争取到更大的市场份额；通过与上下游合作伙伴携手构建信创生态，为实现国家信息产业自主创新奠定基础 |
| 26 | 提升在国产 CPU 架构下的执行效率和稳定性 | 214.00 | 128.51 | 128.51 | 已完成 | 保证浩辰 CAD Linux 版在国产 CPU 架构下的执行效率和稳定性，性能指标接近同等硬件配置的 Windows 版本软件性能。改进至少两个操作的性能（如开存图、显示、填充等），性能数据接近同等硬件配置的 Windows 版性能。兼容适配不同架构包括 amd、arm、mips、loongarch、sw 的国产 CPU，在各架构 CPU 上都能稳定运行 | 国内领先 | 提升浩辰 CAD Linux 版软件在国产 CPU 架构下的执行效率和稳定性，保证产品质量，能够让设计工作更准确高效，用户体验更友好。同时，通过与各 CPU 厂商携手合作，共同建设和维护信创生态，持续为用户创造价值 |

| | | | | | | | | |
|----|------------------|----------|--------|--------|-----|---|------|---|
| 27 | 填充功能改进 | 289.00 | 178.75 | 178.75 | 已完成 | 解决实体填充（复杂形状边界、透明度、渐变色）等各种状态下的重叠线问题，优化填充显示，改进复杂实体填充的显示和打印效果；改进填充区域搜索算法、实时填充预览新算法，实现实时填充预览，提升填充速度，使填充性能与境内外同类产品持平 | 国内领先 | 项目将通过研发新的填充算法和相关技术提升填充速度及显示效果，减少内存数据空间占用；使填充操作更加流畅；实现鼠标跟随下的实时填充预览，外观填充效果增强；实现更丰富的填充参数控制，从而提升设计效率，改进使用体验，弥补产品短板，提升浩辰 CAD 的产品品质 |
| 28 | 协同设计系统升级 | 985.00 | 670.67 | 670.67 | 已完成 | 升级协同设计系统，开发含文档管理、项目管理、注册与登录、角色与权限、云批注、外部参照管理、资源管理等功能模块；并入浩辰 CAD 365，构建多端互联能力的工业大数据管理的协同设计云平台，实现数据无缝流转、设计多端协同的解决方案 | 国际先进 | 增强易用性以降低用户学习成本；支持多端协同，可加载在浩辰 CAD 及其他主流 CAD 上，不改变用户的 CAD 使用习惯；降低设计人员协同操作难度；支持跨地域协同；加强项目管理以帮助用户识别和处理潜在问题与风险 |
| 29 | 研发 CAD 平台微内核架构 | 652.00 | 444.63 | 444.63 | 已完成 | 改进平台层次模型和线程模型，将内核层分离成核心层和服务实现层；完成插件管理器开发，实现应用层功能和外部插件的统一管理；完成平台自动升级模块开发，实现多版本平台自动升级功能；通过应用层功能解耦剥离，进一步优化内核稳定性和性能 | 国内领先 | CAD 平台微内核解决方案能从根本上为平台解决代码耦合的稳定性问题，内核负载高的性能问题，产品矩阵与产品生态管理困难的扩展性问题以及版本差异过大的持续改进阻力问题 |
| 30 | 研发新架构下的 CAD 内核服务 | 1,080.00 | 686.1 | 686.1 | 已完成 | 依托新的微内核技术架构，优化显示效果及操作体验，实现硬件加速功能，通过命令实现硬件加速的开启/关闭，开启后，直线/圆弧等对象显示更平滑、无锯齿； | 国内领先 | 新的微内核技术架构允许将软件划分为独立的模块，使得各功能模块可以独立开发、测试和升级，研发可独立运行的 CAD 数据服务系统，并以此为基础研发 |

| | | | | | | | | |
|----|-----------------------------|-----------|----------|----------|-----|---|------|---|
| | | | | | | 实现选择高亮功能, 实现基础视觉样式, 如射线、勾画、概念 | | CAD 显示数据生成模型, 研发可扩展的用户交互系统, 研发 CAD 平台微服务组件, 通过插件或模块化扩展实现可配置的 CAD 显示系统解决方案, 优化浩辰 CAD 的显示效果及操作体验, 以提升浩辰 CAD 核心竞争力 |
| 31 | 研究并创建基于浩辰 3D 软件的键槽和卡簧槽特征库功能 | 41.00 | 12.75 | 12.75 | 已完成 | 基于 3D 设计平台软件, 建立键槽以及卡簧槽特征库, 实现根据标准参数的选取, 在 3D 设计平台软件零件模块设计中快速生成键槽、卡簧槽特征功能 | 国内领先 | 键槽卡簧槽特征在机械工程和设计中都非常常见, 它们有助于确保零件之间的正确定位、连接和传递力矩。通过特征库的设立, 能够使客户快速生成特征, 提升工作效率 |
| 32 | 自动排图功能算法研究与实现 | 20.00 | 18.25 | 18.25 | 已完成 | 本项目拟采用目前主流的二维矩形装箱算法, 将多张图纸自动排列成条状, 达到排列紧凑合适的目的, 使排列后的区域经打印后, 易于裁切, 剩余的边角料较少 | 国内领先 | 该项目的研究成果可作为浩辰 CAD 机械标准版软件的扩充功能, 将服务于制造业的打印出图业务, 为设计、加工、制造等环节提供了重要的生产服务 |
| 合计 | / | 12,362.70 | 8,419.28 | 8,700.82 | / | / |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基本情况 |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 300 | 299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9.06 | 39.24 |
|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 8,105.41 | 6,940.34 |
|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 27.38 | 27.22 |

|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 学历结构类别 | 学历结构人数 |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59 |
| 本科 | 214 |
| 专科及以下 | 27 |
|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 |
| 年龄结构类别 | 年龄结构人数 |
| 30岁以下（不含30岁） | 106 |
|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 156 |
|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 31 |
|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 7 |
| 60岁及以上 | 0 |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 CAD 软件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积累，在数十款产品的更新迭代过程中，已拥有软件著作权 200 余项及境内外专利 20 余项。公司充分发挥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结合工程建设、制造业的行业属性，形成了浩辰 CAD 平台、浩辰 CAD 云化产品的自主核心技术。

有别于借助 ITC 源代码或开源代码进行开发的 CAD 软件厂商，公司早在 2010 年开始，全新构建和研发浩辰 CAD 的软件架构和核心模块，并完成了 350 多项功能命令的重新开发和测试，实现了浩辰 CAD 平台的全面重构，使得浩辰 CAD 平台核心技术摆脱了基于 ITC 源代码研发的局限，产品研发自主可控。同时，公司根据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完成从核心层至应用层的开发工作，实现可持续的产品迭代更新，具备较强的技术成长性。公司通过 CAD 核心技术的持续研究以及多年实际应用的磨合，使得浩辰 CAD 的性能获得重大突破，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基于对 CAD 底层技术的延伸研究，逐步形成了浩辰 CAD 云化产品的技术优势，初步完成了 CAD 产业布局以及完整应用覆盖。

2、人才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总数为 768 人，研发人员为 300 人，研发人员占比为 39.06%。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经过多年团队建设与培养，公司已经拥有

了一批高水平、专业化、科研创新能力突出的研发团队，多位核心技术人员具有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著名高校相关学科背景和多年的 CAD 软件开发经验，为公司的持续性技术创新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3、软件云化的先发优势

在我国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发展初期，公司致力于 CAD 技术创新以及云化探索，于 2011 年在境内推出基于移动端的 GstarCAD MC（后更名为“浩辰 CAD 看图王”），并陆续发布浩辰 CAD 看图王网页版以及电脑版，完成 CAD 软件云化前期布局。历经 10 余年 CAD 软件云化的不断探索，公司以解决用户痛点为导向，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对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持续迭代更新，为用户提供稳定的云图服务、图纸漫游、云协作、安全分发等云应用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365，可为企业用户提供协同设计、项目管理、云批注、共享聊图、轻量化览图等核心功能，将应用场景延伸至“画/审/看/用”等全流程协作，同时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两种部署方式，助力企业安全实现数字化转型。

4、“多模式”优势

从盈利模式来看，行业标杆企业欧特克于 2016 年停售永久许可证，转向固定期限许可证的订阅模式。软件的订阅模式已逐渐受到部分用户的认可，并呈现迅速发展的趋势，但仅采用单一的订阅模式导致客户面临长期订阅成本较高、软件资产保值低等难题。

一方面，公司针对 2D/3D CAD 业务通过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等多种模式相结合的形式服务于不同用户，形成“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的多模式运作机制，用户可以更加灵活选择购买方式。灵活的盈利模式相较单一的订阅模式的用户覆盖面更广，可有效降低用户的使用成本，更符合境内外不同用户的使用习惯，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工业软件云化转型趋势，对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持续迭代更新，并在报告期内发布了面向企业用户的云化新产品浩辰 CAD 365，逐步实现产品向基于云的跨终端整体解决方案转变，为公司未来软件产品大规模云化积累经验。

5、本土化产业集群及服务优势

从产业集群角度来看，长三角区域经济发达、工业基础雄厚，工业软件行业发展较快，市场规模较大。根据《中国工业软件发展白皮书（2019）》，包括长三角区域在内的华东地区工业软件市场规模占比在 2018 年即超过全国总体规模的三分之一，是我国工业软件产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并在北京、广州、西安、成都等地设立分支机构辐射我国主要经济发达地区。从本土化服务角度来看，相比国外 CAD 厂商，公司在售后服务、产品运维和应用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专业性强、响应速度快等特点，能更好地帮助客户节约时间成本，提高解决问题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技术服务团队，凭借多年的服务经验，公司掌握了境内用户的使用需求和偏好，可借助于本土化的地缘优势，更为便捷地为境内客户提供本土化、特色化技术支持服务。

6、客户规模优势

历经 20 余年发展，公司在全球市场积累了较大规模用户群体。从行业广度看，用户涉及机械制造、电子电气、市政规划、建筑、水利水电、汽车及零部件、电力等众多领域。从分布区域看，公司秉承全球化发展战略，不仅在中国市场有广泛的用户规模，而且与韩国、日本、波兰、巴西、泰国、土耳其、阿联酋、意大利、葡萄牙、印度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覆盖深度看，公司重点发展制造行业、工程建设垂直市场，向用户提供 2D CAD 平台软件、面向该等垂直市场的 2D CAD 行业应用软件以及面向中高端制造业的 3D CAD 软件，同时提供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浩辰 CAD 365 的云化产品及服务，全面满足 CAD 领域的市场需求。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软件行业具有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更新速度快的显著特点，公司在产品研发与技术升级领域需持续投入资金与人力。从全球 CAD 行业来看，公司成立起步时间相对国外龙头厂商较晚，虽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与营销网络，但从发展历程、资本实力、技术实力综合来看，公司较行业国际龙头厂商仍存在较大差距。若公司技术升级与产品研发进度滞后于行业发展速度，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甚至研发失败，则不仅会导致公司增加研发成本，也将错失市场发展机遇，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3D CAD 软件业务供应商依赖风险

公司基于行业技术水平、市场地位以及自身情况与相关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就 3D CAD 在内的一揽子工业软件系列产品合作方案达成深度合作。如果公司未来与合作伙伴在 3D CAD 合作上未能最终达成一致，或因发生国际贸易争端等因素导致合作伙伴不再提供相关软件产品，将会对公司目前 3D CAD 软件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2、境外收购公司业务整合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子公司浩新国际完成对境外公司 CadLine 的收购事项。本次交易虽然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双方预计将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但受到国际形势、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等因素影响，以及双方在政治、文化、管理等方面存在差异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的业务整合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扶持政策力度的不确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多项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公司是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适用 10% 企业所得税税率；公司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在计征所得税时可享受加计扣除，加计扣除比例为 100%；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若未来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满足相关要求导致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或取得政府补助，则可能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2、境外业务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营业收入占总营收的比例超过 30% 且计划未来继续加大境外市场的营销投入。外销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若汇率受到境内外经济、政治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则存在因汇兑损益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境外子公司浩新国际，并积极推动通过浩新国际收购境外公司 CadLine 事宜。公司境外子公司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和日常运营币种，收购 CadLine 的交易币种为欧元，而公司合并报表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不同币种间的汇率变化将可能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2D CAD 市场整体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 2D CAD 软件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根据艾瑞咨询，2023 年全球 CAD 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12.2 亿美元，其中 2D CAD 市场规模将达到 28.3 亿美元。综合艾瑞咨询针对中国 CAD 市场的测算以及艾瑞咨询、BIS Research 对于全球 2D CAD 和 3D CAD 市场结构的测算，2020 年和 2023 年中国 2D CAD 市场规模分别为 9.2 亿元和 16.9 亿元，总体规模较小。若未来 2D CAD 市场规模无法保持持续扩张，或增长速度未及预期，或 2D CAD 市场规模被新技术、新软件侵蚀，将会对公司的 2D CAD 业务收入造成较大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领域，欧特克、达索、西门子、PTC 等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强大的产品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以及行业先发优势等因素在我国及世界竞争格局中占据优势地位。

2D CAD 方面，欧特克的 AutoCAD 占据主导地位。浩辰 CAD 等国产 CAD 软件在境内市场与 AutoCAD 直接竞争，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不断抢占市场份额，加速国产替代进程；在国际市场，浩辰 CAD 等也与 AutoCAD 展开竞争。3D CAD 方面，在高端领域，达索的 CATIA、西门子的 NX 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短时间内很难产生可以撼动二者地位的软件产品；在非高端领域，达索的 SOLIDWORKS，PTC 的 Creo 等具有较强实力。与此同时，近年来境内本土 CAD 软件企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营销、服务支持等方面持续巩固和提升现有优势，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将可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国产自主工业软件的重视程度迅速提高，先后发布推进自主工业软件研发的政策文件，牵引自主工业软件加速发展，未来市场规模与发展空间广阔。如果未来政府对工业软件行业发展的政策发生变化，支持力度减弱或政策落地进展不及预期，将影响工业软件整体市场发展前景，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诉讼风险

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工作既包括保护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又包括避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一方面，专利申请的过程需要较长的等待时间和持续的高额投入，若公司处于申请状态的自有知识产权受到第三方侵权，则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会遭受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虽然在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采取了必要的措施避免侵犯他人专利，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产品线的不断丰富，不排除未来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因知识产权事项与公司发生纠纷，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已购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2012 年 8 月，公司与乐普盛通签订《办公楼买卖合同》，约定乐普盛通以先租后售的方式向公司出售电子城 IT 产业园 503 号办公楼，其中租金金额合计 750 万元，购房款金额 1,250 万元，相关款项均已支付给乐普盛通。因租赁期满后乐普盛通未能及时将办公楼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与乐普盛通就上述事项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报告期后，公司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法院支持了公司的主要诉请，判令双方签署的《办公楼买卖合同》有效。公司为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就本案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诉请乐普盛通协助办理案涉房屋的产权过户手续、配合提交落户申请材料并办理相关手续等，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二审上诉

已被受理，处于开庭审理阶段，最终判决结果及房产过户执行情况尚不确定，公司存在已购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跨终端 CAD 云平台研发项目、2DCAD 平台软件研发升级项目、3DBIM 平台软件研发项目和全球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上述项目能否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的推进产生重要影响。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会受公司自身管理水平、实际建设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因此，若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内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04.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9.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3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28,904.35 | 27,811.39 | 3.93 |
| 营业成本 | 2,311.99 | 2,376.73 | -2.72 |
| 销售费用 | 11,498.60 | 10,968.00 | 4.84 |
| 管理费用 | 3,564.02 | 3,641.33 | -2.12 |
| 财务费用 | -1,749.06 | -728.62 | 不适用 |
| 研发费用 | 8,419.28 | 7,150.00 | 17.7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45.74 | 8,003.05 | -16.9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32.06 | -28,477.69 | 不适用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337.75 | 106,154.22 | -105.97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赎回结构性存款等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04.35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3.93%；公司营业成本 2,311.99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下降 2.72%。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软件行业 | 28,493.19 | 2,237.00 | 92.15 | 3.67 | -2.38 |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CAD 软件业务 | 18,205.94 | 1,195.08 | 93.44 | -4.31 | -14.73 |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
| CAD 云化业务 | 5,233.80 | 596.70 | 88.60 | 24.86 | 20.19 |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
|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 4,484.09 | 263.86 | 94.12 | 14.33 | 0.79 |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
| 其他 | 569.36 | 181.36 | 68.15 | 65.14 | 37.80 | 增加 6.32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境内 | 17,906.03 | 1,806.22 | 89.91 | -2.19 | -7.84 |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
| 境外 | 10,587.16 | 430.78 | 95.93 | 15.35 | 29.95 |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 | | | | | |
| 销售模式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直销 | 20,179.21 | 1,882.17 | 90.67 | 14.44 | 0.44 |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
| 经销 | 8,313.98 | 354.83 | 95.73 | -15.60 | -15.01 |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8,493.19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1,008.52 万元，同比增长 3.67%，公司整体业务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云化业务是公司实现收入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在云化业务领域，公司通过深度挖掘 C 端市场需求及 B 端潜在云化产品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产品线、完善产品功能、提高产品品质，并增加营销投入力度，多措并举，不断提升用户转换率和付费意愿，促进云化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CAD 软件业务在境内市场受部分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境内中小客户需求增速放缓，相关业务收入同比有所下降。面对市场挑战，公司积极优化调整业务结构和营销策略，在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产品竞争力的同时，加速开拓境外市场业务，对境外营销网络建设进行了整体规划和调整，进一步提升公司全球品牌影响力，境外 CAD 软件销售收入总体同比实现增长。报告期内，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同比实现增长，公司始终坚持用户体验优先原则，限制广告投放位和投放频率，通过优化上游广告平台竞价机制提升广告收益。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 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 分行业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软件行业 | 人员成本、技术授权费、云服务费、外购软件成本等 | 2,237.00 | 100.00 | 2,291.43 | 100.00 | -2.38 | |
| 分产品情况 | | | | | | | |
| 分产品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CAD 软件业务 | 人员成本、技术授权费等 | 1,195.08 | 53.42 | 1,401.57 | 61.17 | -14.73 | |
| CAD 云化业务 | 人员成本、云服务等 | 596.70 | 26.67 | 496.45 | 21.67 | 20.19 | |
|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 人员成本、云服务等 | 263.86 | 11.80 | 261.79 | 11.42 | 0.79 | |
| 其他 | 人员成本、外购软件成本等 | 181.36 | 8.11 | 131.62 | 5.74 | 37.80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公司与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2,1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2024 年 8 月，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

2024 年 9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472.9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3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第一名 | 3,500.28 | 12.11 | 否 |
| 2 | 第二名 | 1,862.48 | 6.44 | 否 |
| 3 | 第三名 | 1,465.23 | 5.07 | 否 |
| 4 | 第四名 | 1,102.95 | 3.82 | 否 |
| 5 | 第五名 | 542.01 | 1.88 | 否 |
| 合计 | / | 8,472.95 | 29.31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63.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0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
| 1 | 第一名 | 554.69 | 14.49 | 否 |
| 2 | 第二名 | 480.23 | 12.55 | 否 |
| 3 | 第三名 | 307.19 | 8.02 | 否 |
| 4 | 第四名 | 257.73 | 6.73 | 否 |
| 5 | 第五名 | 163.58 | 4.27 | 否 |
| 合计 | / | 1,763.41 | 46.07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 情况说明 |
|-------------|----------|-------------------------|----------|-------------------------|------------------------------------|---------------------------|
| 预付款项 | 250.93 | 0.17 | 827.15 | 0.55 | -69.66 | 主要系本期末预付技术授权费减少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638.03 | 0.42 | 486.54 | 0.33 | 31.14 | 主要系本期应收即征即退金额及电商账户余额增加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97.72 | 0.13 | 144.08 | 0.10 | 37.23 |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246.99 | 0.16 | 183.04 | 0.12 | 34.94 | 主要系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
| 长期应收款 | 80.40 | 0.05 | 182.55 | 0.12 | -55.95 | 主要系款项收回及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
| 长期待摊费用 | 75.00 | 0.05 | 56.95 | 0.04 | 31.70 | 主要系本期新增装修费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02.98 | 0.27 | 255.58 | 0.17 | 57.67 | 主要系税务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505.93 | 0.33 | 1,182.00 | 0.79 | -57.20 | 主要系上年尚未支付的部分款项在本年支付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253.12 | 0.17 | 128.14 | 0.09 | 97.53 | 主要系尚未支付第三方款项增加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9.56 | 0.08 | 64.99 | 0.04 | 83.96 |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负债 | 48.62 | 0.03 | 25.85 | 0.02 | 88.09 | 主要系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
| 租赁负债 | 299.18 | 0.20 | 29.39 | 0.02 | 917.94 | 主要系增加长期租赁场所所致 |
| 股本 | 6,551.43 | 4.34 | 4,487.28 | 3.01 | 46.00 |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1,050 万元 | 诉讼冻结资金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 变动幅度 |
|------------|-------------|------|
| 3,126.6070 | 0.00 | 不适用 |

注：2024 年 1 月，公司与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2,1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2024 年 8 月，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注册资本为 5 万元新币。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币兑人民币中间汇率 5.3214 换算，5 万元新币折合 26.6070 万元人民币。

2024 年 9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公司名称 | 主要业务 | 投资方式 | 投资金额 | 持股比例 | 资金来源 |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 本期投资损益 |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新设 | 2,100.00 | 70% | 自有资金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2,1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缴 350 万元 | 79.24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自愿披露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
| 合计 | / | / | 2,100.00 | / | / | / | 79.24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资产类别 | 期初数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数 |
|------|-----------|------------|---------------|---------|------------|------------|---------|-----------|
| 其他 | 27,012.37 | 222.35 | | | 185,400.00 | 188,400.00 | -218.69 | 24,016.02 |
| 合计 | 27,012.37 | 222.35 | | | 185,400.00 | 188,400.00 | -218.69 | 24,016.02 |

注：公司本期购买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业务性质 | 主要经营地 | 持股比例 (%)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 | 苏州 | 70.00 | 3,000.00 | 793.47 | 613.21 | 113.21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CAD 软件行业在国外起步较早，作为工业软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历经多年发展，已从最初的机械制造逐渐拓展到建筑、电子、汽车、航天、轻工等诸多行业领域。根据艾瑞咨询数据，全球 CAD 市场于 2023 年达到接近 112.2 亿美元规模，增长趋势较为稳定。与此同时，无论在全球市场还是中国市场范围内，目前以欧特克为代表的境外厂商仍然占据主导地位。

2D CAD 领域，一方面，我国 2D CAD 软件市场仍存在较大渗透空间，性价比较高的国产 CAD 具备竞争优势；另一方面，目前以欧特克为代表的境外厂商在中国和全球的工业软件市场中虽然占据主导地位，但存在较大国产替换空间，部分境内 CAD 软件公司已逐步打破 2D CAD 核心技术的国外垄断局面，不断缩小与国外产品的差距，甚至实现关键技术指标接近或局部超越国际主流产品。随着我国工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在“正版化”和“国产替代”共同推动的背景下，国产工业软件的发展迎来良好契机。

3D CAD 领域，在境内外市场，达索、西门子、PTC 三者占据主导地位，稳居市场前列。在细分行业方面，达索、西门子、PTC 的产品均具有各自竞争优势，例如达索在航空航天、汽车等细分行业具有优势，西门子在机械及模具制造细分行业具有优势，而 PTC 则在船舶制造行业具有优势。未来国产 3D CAD 领域无论在产品技术还是商业模式方面均有巨大的上升空间。

在 CAD 云化领域，浩辰 CAD 看图王以超过 1,500 万月度活跃用户数（MAU）成为 CAD 领域最具竞争力的 APP 应用。随着 CAD 软件行业云化、协同化趋势的显现，以及 CAD 软件行业应用云化需求的普及，国产 CAD 云化市场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CAD 云产品、云生态之间的竞争也会随之加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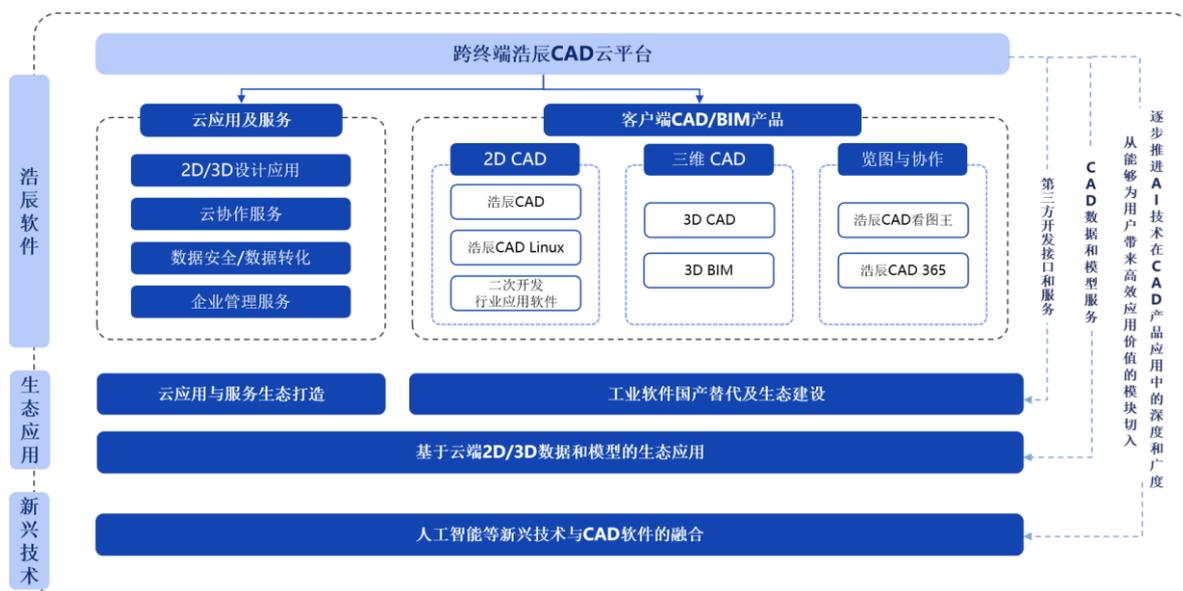
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承“专注所以信赖”的价值观，依托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打造行业领先的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浩辰 CAD 系列软件经过 20 余年的潜心研发，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近年来，公司针对用户的多终端化、多场景化应用的需求，在 CAD 跨平台多终端应用、数据安全上云、云应用及服务等方面取得了技术突破，公司 20 余年的核心技术经验以及持续创新形成的产品竞争力已得到大量用户认可。公司深度参与赋能下游工程建设、制造业等领域，为未来公司的战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下一阶段，公司将持续深耕工业软件领域，致力于将浩辰软件发展成为全球一流的以产品创新为驱动的工业软件服务商。公司将秉持“以客户为中心-让设计更高效、协作更顺畅、价值更持续”的使命，立足 CAD 核心技术，不断推动产品创新及新兴技术应用，通过自主研发、收购、生态合作等内生式发展与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围绕主业不断丰富产品线，助力客户实现数字化、智能化、协同化。

公司将持续做深做透 2D CAD 软件，不断丰富浩辰 CAD Linux 等产品体系，充分发挥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完善工业软件国产替代及生态的打造，成为行业标杆企业；在三维 CAD 领域，公司将通过自主研发、充分利用资本运作优势等举措，逐步实现在工程建设行业 3D BIM 软件和制造业 3D CAD 软件的自主化和国产化，提升公司在 3D 业务上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着眼于 CAD 云化的前瞻布局 and 战略发展，未来将打造浩辰跨终端 CAD 云平台体系，提供基于云端数据和模型的 2D/3D 数字化创新设计和应用，集成包括 2D CAD、3D CAD、3D BIM 在内的研发设计软件，实现各终端数据和模型上云和互通。同时通过开发接口和服务，将广泛的第三方应用纳入云平台体系，打造业内云应用与服务整体生态。浩辰 CAD 云平台将贯穿从设计、施工到运维，从设计、仿真到制造等全环节，为用户提供全周期一体化服务。

公司致力于建设和提升品牌的国际影响力，通过加大品牌市场投入，建设全球营销服务网络，优化组织结构并加强人才引进，持续提升营销的深度与广度，带领国产工业软件企业参与全球竞争，引领行业发展方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围绕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实施如下经营计划：

1、研发及产品计划

在 2D CAD 方面，浩辰 CAD 及系列产品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公司将持续深耕，通过不断迭代升级并积极探索新兴技术，持续丰富产品功能，优化产品性能，提升产品品质。

在三维 CAD 方面，公司持续推动与国际领先产品和技术合作，加速 3D CAD 产品的布局与落地，同时，在成功收购 CadLine 的基础上，结合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品迭代升级以及针对境内市场需求的本地化研发。

在 CAD 云化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提升产品性能，丰富产品功能，满足 C 端用户的需求，同时重点推进面向 B 端用户的协同设计产品的持续优化与丰富，并加速商业化推广。公司着力打造 CAD 生态链，实现“云+端”与“TOB+TOC”的布局，为广大客户提供更灵活、更开放、更具协同性的软件应用模式。

在新兴技术融合方面，公司将遵循全面整体布局、阶段性逐步发展、为用户创造实际应用价值的原则，研究现有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公司产品特性，在智能化设计、提升用户体验等方面进行功能探索，从能够为用户带来高效应用价值的模块切入，逐步推进新兴技术在 CAD 产品应用中的深度和广度。

2、市场计划

现阶段，公司将着力推进品牌建设，优化营销组织架构，提升营销网络效能。在境内市场，未来，公司将不断践行和完善营销策略，关注客户需求，持续深耕细分领域优质客户及合作伙伴，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价值和粘性；聚焦优势行业，深入推动重点细分行业解决方案落地转化，形成更多细分行业生态集群；聚焦信创业务，集中力量在重点区域及核心行业拓展开发，打造信创业务样板并复制推广。在境外市场，公司将加速建设覆盖全球的营销服务网络，加大品牌市场投入，加强经销渠道建设与管理，设置本地化机构，为经销商和境外用户提供更好的服务支持，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与产品的全球市场影响力。公司将以优质、丰富的产品推动构建强大纵深的全球营销网络，充分发挥销售协同效应，促进 CAD 生态链的布局 and 持续丰富。

3、人才计划

工业软件属于知识密集与人才密集行业。公司秉承稳健经营与战略储备并重的人才理念，适应全球化业务需求，优化组织架构，引进并培养研发、销售、管理等各类人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活力，为长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新增了相关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舆情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会议决议 |
|-----------------|-----------------|-------------------------------|-----------------|------------------------|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 2024 年 4 月 22 日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4 年 4 月 23 日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4 年 9 月 11 日 |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4 年 9 月 12 日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包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年初持股数 | 年末持股数 |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 增减变动原因 |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胡立新 | 董事长 | 男 | 59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5,395,263 | 7,877,084 | 2,481,821 | 资本公积转增 | 128.74 | 否 |
| 严东升 | 副董事长 | 男 | 54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陆翔 |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7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2,024,991 | 2,956,487 | 931,496 | 资本公积转增 | 126.83 | 否 |
| 潘立 |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8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1,959,642 | 2,861,077 | 901,435 | 资本公积转增 | 97.53 | 否 |
| 梁江 |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7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1,959,642 | 2,861,077 | 901,435 | 资本公积转增 | 118.71 | 否 |
| 陆幼辰 | 董事 | 男 | 49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方新军 | 独立董事 | 男 | 56 | 2024年9月11日 | 2026年11月12日 | 0 | 0 | 0 | / | 21.65 | 否 |
| 虞丽新 | 独立董事 | 女 | 60 | 2024年9月11日 | 2026年11月12日 | 0 | 0 | 0 | / | 21.65 | 否 |
| 范玉顺 | 独立董事 | 男 | 63 | 2024年9月11日 | 2026年11月12日 | 0 | 0 | 0 | / | 21.65 | 否 |

| | | | | | | | | | | | |
|-------------|----------------|---|----|-------------|------------|-----------|-----------|---------|----------------|--------|---|
| 徐晓峰 (离任) | 监事会主席 | 男 | 55 | 2021年9月14日 | 2024年9月11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邓立群 | 监事会主席 | 男 | 37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毛梦涛 | 监事 | 男 | 32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0 | 是 |
| 冯洁 | 职工代表监事 | 女 | 42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40.71 | 否 |
| 俞怀谷 | 董事会秘书(离任)、副总经理 | 男 | 59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463,000 | 675,980 | 212,980 | 资本公积转增 | 102.27 | 否 |
| 黄梅雨 | 副总经理 | 男 | 57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160,000 | 233,600 | 73,600 | 资本公积转增 | 113.71 | 否 |
| 邓力群 |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8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1,959,642 | 2,861,078 | 901,436 | 资本公积转增 | 104.14 | 否 |
| 梁海霞 | 副总经理 | 女 | 53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1,360,920 | 1,986,943 | 626,023 | 资本公积转增 | 106.29 | 否 |
| 丁国云 | 财务总监 | 男 | 49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20,000 | 29,200 | 9,200 | 资本公积转增 | 88.53 | 否 |
| 肖乃茹 | 董事会秘书 | 女 | 36 | 2024年9月11日 | 2027年9月10日 | 0 | 0 | 0 | / | 117.12 | 否 |
| 李长春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2 | 2001年11月27日 | / | 330,000 | 435,051 | 105,051 | 资本公积转增, 二级市场交易 | / | 否 |
| 汪光胜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6 | 2006年2月13日 | / | 80,200 | 104,892 | 24,692 | 资本公积转增, 二级市场交易 | / | 否 |
| 武海龙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6 | 2009年5月4日 | / | 27,000 | 39,420 | 12,420 | 资本公积转增 | / | 否 |
| 李明锦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6 | 2006年7月1日 | / | 50,000 | 73,000 | 23,000 | 资本公积转增 | / | 否 |
| 王伟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47 | 2004年3 | / | 30,000 | 43,800 | 13,800 | 资本公积转增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月 1 日 | | | | | | | |
| 钟波清 | 核心技术人员 | 男 | 51 | 2018 年 3 月 26 日 | / | 0 | 0 | 0 | / | / | 否 |
| 合计 | / | / | / | / | / | 15,820,300 | 23,038,689 | 7,218,389 | / | 1,209.52 | / |

- 注：1、兼任两种及两种以上职务的，“任期起始日期”和“任期终止日期”统一按其从本届开始任董事或监事的时间填写。
 2、上表中持股数量均为直接持股数量，不含间接持股数量。
 3、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 姓名 | 主要工作经历 |
|-----|---|
| 胡立新 | 196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 6 月毕业于苏州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88 年 7 月至 1998 年 2 月，在昆山市财政局企财科、外经科及昆山市财政局下属的昆山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副所长、所长、科长；1998 年 2 月至 2005 年 6 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现更名为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苏州工业园区圆融阳澄半岛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及 2005 年 1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董事长；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
| 严东升 | 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大儒巷证券营业部（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干将东路证券营业部）工作，任部门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在苏州科创工作，历任副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
| 陆翔 | 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获学士学位。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6 月在北京分析仪器厂工作；1993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历任浩辰有限董事长、董事、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
| 潘立 | 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获学士学位。1991 年 9 月至 1993 年 5 月，在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工作，任讲师；1993 年 6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副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 梁江 | 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获学士学位。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5 月，在核工业第二研究设计院工作，任技术员；1993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副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 陆幼辰 | 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6 月毕业于广西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1 月，在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市场部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在苏州市沧浪区天成通信配件经营部（现已注销）工作，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在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部副部长；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

| | |
|---------|--|
| 方新军 | 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12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民商法学专业获博士学位。1990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在安徽省宣城地区汽车运输总公司工作，任职员；1999 年 9 月至今，在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工作，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党委书记；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 虞丽新 | 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苏州大学财会专业获学士学位。1987 年 8 月至今，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制前为江苏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管理合伙人；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 范玉顺 | 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获博士学位。1990 年 8 月至今，在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工作，任教授；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 徐晓峰（离任） | 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 年 11 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技术专业获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竹辉路证券营业部工作，任电脑部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6 年 7 月，在苏州亿阳值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24 年 5 月，在苏州科创工作，任董事、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 邓立群 | 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2019 年 6 月毕业于苏州大学宪法与行政法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18 年 10 月至今任苏州科创董事兼科技金融部总经理。2024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 毛梦涛 | 199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光学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18 年 7 月至今，在苏州顺融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工作，任投资总监；202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 冯洁 | 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8 月毕业于德累斯顿工业大学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专业获硕士学位。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浙江正和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杭州正和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人事专员；2010 年 9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人力行政专员、人力行政经理、人力行政总监；201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 俞怀谷 | 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7 月毕业于苏州市职工科技大学经贸管理专业。1998 年 1 月至 2001 年 1 月，在力捷电脑（中国）有限公司（已注销）工作，任课长；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 黄梅雨 | 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3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3 年 5 月至 1995 年 1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研发经理；1996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西思科尔株式会社工作，任亚洲业务发展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西思科尔（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 邓力群 | 196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6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3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副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 梁海霞 | 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7 月毕业于西北轻工学院制浆造纸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06 年 3 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项目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1 月，在北京市造纸包装工业公司工作，任讲师；1996 |

| | |
|-----|---|
| | 年 1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副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 丁国云 | 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6 月毕业于苏州大学财经学院管理工程专业。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工作，任会计；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罗马瓷砖有限公司工作，任会计；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扬州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已注销）工作，任财务部财务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财务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
| 肖乃茹 |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2011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14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法律硕士学位。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裁，苏州同心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2 月加入浩辰软件，2024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
| 李长春 | 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流体机械与流体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14 年 3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浩辰技术开发工作，任程序员；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技术总监；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总监。 |
| 汪光胜 | 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毕业于南昌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土木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2006 年 3 月毕业于同济大学软件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在上海万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软件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在上海匹基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软件工程师；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研发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经理。 |
| 武海龙 | 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工程力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在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北京天正工程软件有限公司工作，任项目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研发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经理。 |
| 李明锦 | 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获硕士学位。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浩辰有限软件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本公司软件工程师；2021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平台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
| 王伟 | 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毕业于株洲工学院（现湖南工业大学）道路与桥梁专业获学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2004 年 3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浩辰有限工作，任高级软件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本公司研发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平台研发中心总经理。 |
| 钟波清 | 197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在北京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已注销）工作，任软件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北京汉铭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软件开发部技术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北京宏亿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部技术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北京易尚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部技术总监；2018 年 3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研发经理。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
| 胡立新 | 星永宇合伙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20年8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 2008年12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 2006年7月 | 2024年5月27日 |
| 邓立群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科技金融部总经理 | 2018年10月 | - |
| 毛梦涛 | 苏州顺融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总监 | 2018年7月 | - |
| 陆幼辰 | 吴江东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2023年12月 | -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无 | | |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
| 胡立新 | 西安浩辰 |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13年1月 | - |
| 陆翔 | 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 2024年9月 | - |
| 梁江 | 西安浩辰 | 监事 | 2013年1月 | - |
| 潘立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24年1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创客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7年3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自主创新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7年5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2019年8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 | 负责人 | 2019年8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5月 | - |
| 严东升 | 沈苏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主席 | 2022年4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高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3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8年5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有限 | 董事 | 2019年10月 | - |

| | | | | |
|-----|----------------------|------------|----------|----------|
| | 公司 | | | |
| 严东升 | 苏州中科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 监事会主席 | 2022年6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科创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7年10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中科院育成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9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氢能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3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市吴中科技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1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苏州大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6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苏大平江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1年7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桑泰海洋仪器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 董事 | 2019年2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中德双智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12月 | - |
| 严东升 | 江苏第三代半导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7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思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 2020年11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天使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2月 | - |
| 严东升 | 苏州科大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 董事 | 2022年9月 | - |
| 徐晓峰 | 沈苏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7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艾吉威机器人有限公司 | 监事会主席 | 2020年7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蓝创科技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3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科大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 监事 | 2010年3月 | 2024年11月 |
| 徐晓峰 | 苏州科创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3月 | 2024年9月 |
| 徐晓峰 | 苏州苏纳光电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6月 | 2024年11月 |
| 徐晓峰 | 苏州永沁泉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0年7月 | 2025年1月 |
| 徐晓峰 | 苏州中科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8年5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苏大平江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11月 | - |
| 徐晓峰 | 元然（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0年3月 | 2024年8月 |
| 徐晓峰 | 江苏苏州大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年6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半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0年1月 | - |
| 徐晓峰 | 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5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市聚创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8年7月 | 2024年12月 |
| 徐晓峰 | 苏州特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8年4月 | 2024年10月 |
| 徐晓峰 | 江苏融政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8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纳维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8月 | - |
| 徐晓峰 | 江苏第三代半导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7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慧利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 董事 | 2017年5月 | - |
| 徐晓峰 | 因林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2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纳飞卫星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4月 | - |
| 徐晓峰 | 卫圣康医学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5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若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8月 | 2024年12月 |
| 徐晓峰 | 苏州星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4月 | - |
| 徐晓峰 | 柔胜刚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1月 | - |
| 徐晓峰 | 苏州矽视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9月 | 2024年11月 |
| 徐晓峰 | 江苏若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8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投资部副部长 | 2008年11月 | - |

| | | | | |
|--------------|------------------|-------|----------|---|
| 陆幼辰 | 吴江市同里城乡一体化建设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5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科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9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康润医药测试服务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6月 | - |
| 陆幼辰 | 吴江市同里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年3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年2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乐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3年9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祺封半导体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5年1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朗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3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善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3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友联纺工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5月 | - |
| 陆幼辰 | 神锋（苏州）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6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云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1年6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万贵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4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中舰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10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诚启传热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11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朗开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12月 | - |
| 陆幼辰 | 华恒半导体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12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铂普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4年2月 | - |
| 陆幼辰 | 苏州爱拓利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4年7月 | - |
| 陆幼辰 | 莫洛奇（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4年9月 | - |
| 毛梦涛 | 苏州瀚宸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1年8月 | - |
| 毛梦涛 | 苏州腾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0年8月 | - |
| 毛梦涛 | 苏州声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3月 | - |
| 毛梦涛 | 江苏嘉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2年5月 | - |
| 毛梦涛 | 共模半导体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 监事 | 2023年9月 | - |
| 毛梦涛 | 苏州泰科贝尔直驱电机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3年3月 | - |
| 毛梦涛 | 尼普顿电器（昆山）有限公司 | 董事 | 2024年9月 | - |
| 方新军 |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 | 党委书记 | 1999年9月 | |
| 虞丽新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管理合伙人 | 1987年8月 | - |
| 虞丽新 | 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董事 | 1999年1月 | - |
| 虞丽新 | 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2年6月 | - |
| 虞丽新 |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2年6月 | - |
| 虞丽新 |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4年8月 | - |
| 范玉顺 | 清华大学自动化系 | 教授 | 1990年8月 | - |
| 范玉顺 | 北京晶钢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年10月 | - |
| 范玉顺 | 荷花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6年1月 | - |
| 范玉顺 |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2年12月 | - |
| 范玉顺 |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 独立董事 | 2024年10月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无 | |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其中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 |
|---------------------|--|

| | |
|--|--|
| | 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 是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其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根据公司相应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综合确认。 |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1,209.52 |
|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885.30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变动情形 | 变动原因 |
|-----|-------|------|------|
| 俞怀谷 | 董事会秘书 | 离任 | 工作调整 |
| 肖乃茹 | 董事会秘书 | 聘任 | 工作调整 |
| 徐晓峰 | 监事会主席 | 离任 | 换届选举 |
| 邓立群 | 监事会主席 | 选举 | 换届选举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4.2.29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内审专员的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4.3.29 | 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其中，《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4.4.26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4.8.23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 |

| | | |
|-------------|------------|---|
| | | 及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4.9.11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4.10.25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4.12.30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 董事姓名 | 是否独立董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
| 胡立新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严东升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陆翔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梁江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潘立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陆幼辰 | 否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虞丽新 | 是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方新军 | 是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 范玉顺 | 是 | 7 | 7 | 6 | 0 | 0 | 否 | 2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7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1 |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0 |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6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 专门委员会类别 | 成员姓名 |
|----------|-------------------|
| 审计委员会 | 虞丽新（主任委员）、范玉顺、胡立新 |
| 提名委员会 | 范玉顺（主任委员）、胡立新、方新军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方新军（主任委员）、虞丽新、胡立新 |
| 战略委员会 | 胡立新（主任委员）、方新军、范玉顺 |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4.2.26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内审专员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3.18 | 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相关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4.23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8.12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9.11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10.22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2024.4.23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8.12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9.11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四)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重要意见和建议 |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 | | |
|-----------|---|-------------------|---|
| 2024.3.18 | 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8.12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 2024.9.11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 | |
|------------------------|--------|
|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765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3 |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 768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0 |
| 专业构成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 |
| 研发人员 | 300 |
| 销售人员 | 384 |
| 生产运营人员 | 29 |
| 行政管理人员 | 55 |
| 合计 | 768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硕士及以上 | 76 |
| 大学本科 | 450 |
| 大专及以下 | 242 |
| 合计 | 768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整体的薪酬福利框架，根据不同类别的人员设置合理有差异化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薪酬体系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金等部分组成，能够兼顾公司实际情况、市场竞争水平与员工激励效果，追求企业效益和员工收益双赢。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经营目标、企业文化及岗位胜任的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使得公司培训得以有序开展，有效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推动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规划了持续、多样的培训课程，并坚持“内训为主，外训为辅”的原则，同时积极鼓励员工增强自我学习与提升。内训方面，定期规划、组织并跟进各部门内部及跨部门间的专业技能培训和交流，优化内部讲师团队，不断完善和丰富企业内训课程体系；外训方面，鼓励不同层级人员通过各种形式接受外部培训课程以适应岗位对新技能、新知识的要求，并对外训课程及时完成内部分享转化，更好地利用了外训资源。此外，公司也积极鼓励员工自我提升，对于有提升意愿的员工给予最大化的支持和帮助。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切实保证全体股东利益。

自 2023 年 10 月公司上市以来，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无调整。

2、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 65,514,288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501,063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65,013,22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5,509,257.5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9,357,578.5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4,866,836.09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7.09%。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5,509,257.5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2.24%。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501,063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否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否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否 |

| | |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7.00 |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0 |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45,509,257.50 |
|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62,999,129.19 |
|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72.24 |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9,357,578.59 |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 54,866,836.09 |
|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87.09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62,999,129.19 |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 258,715,148.93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 45,509,257.5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0.0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 45,509,257.5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 62,999,129.19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 72.24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 84,192,761.14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29.13 |

注：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按照相关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起算，因此上述表格数据仅填报 2024 年度数据。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激励方式 | 标的股票数量(股) |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
|-----------------|----------|-----------|-------------|--------|-------------|----------|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501,000 | 0.76 | 33 | 4.33 | 20.24 |

注 1：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注 2：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 2023 年末公司员工总数 762 人的比例。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 计划名称 |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
|-----------------|-------------|--------------|-----------------|-----------------|--------------|--------------|------------------|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0 | 40.08 | 0 | 0 | 20.24 | 40.08 | 0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计划名称 |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不适用 | 546,721.13 |
| 合计 | / | 546,721.13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肖乃茹 | 董事会秘书 | 0 | 160,970 | 20.24 | 0 | 0 | 160,970 | 39.66 |
| 汪光胜 | 核心技术人员 | 0 | 10,755 | 20.24 | 0 | 0 | 10,755 | 39.66 |
| 钟波清 | 核心技术人员 | 0 | 9,777 | 20.24 | 0 | 0 | 9,777 | 39.66 |
| 武海龙 | 核心技术人员 | 0 | 3,129 | 20.24 | 0 | 0 | 3,129 | 39.66 |
| 合计 | / | 0 | 184,631 | / | 0 | 0 | 184,631 | /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薪酬水平与绩效考评挂钩。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六、（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的设计和规定合理，经济业务的处理有明确的授权和审核程序，相关部门和人员严格遵循各项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对子公司统一规范管理，确保子公司的各项流程设计合理且执行有效，提高子公司的管理水平，增强对子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促使公司总部与分、子公司形成

协同效应；同时，公司坚持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结合行业特性和公司实际情况，评估各公司存在的风险，通过风险预警和积极响应机制，最大程度地规避风险，形成事前防范、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估优化的管理闭环，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对子公司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进一步促使和保障各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提供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重视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时刻关注员工、股东、客户、供应商、政府及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有效沟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关注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此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1、环境保护

公司始终切实贯彻环保基本国策，认真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全面推行精益管理，在企业经营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降本增效。同时，开展不定期环保及安全巡查，识别和排查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点，避免产生不良环境影响。公司经营过程中以节能减排为中心，始终把环保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共创美好家园”大局观，全面开展环保工作，共建文明城市，有效促进了经济与环境、社会协调发展。

2、社会责任

公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起更多的社会责任，争做一家有责任感的上市公司。始终不忘回报社会和员工，支持社会公益，积极参与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合力创造更大可持续发展空间，努力构建企业与社会、群众、职工和谐共处的美好局面。公司重视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情况，积极帮扶困难员工，定期安排员工健康检查，组织各类文化交流活动，时刻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2024 年，公司把 ESG 工作融入到企业文化、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中去，全面推进企业和社会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

3、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置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各机构分工明确、权责分明、相互制衡，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持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各层级规章制度的建设，规范生产经营管理。公司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邮箱和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保持和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并切实做好未披露信息的保密工作，强化内幕信息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推进和完善企业 ESG 治理结构，督促和指导企业 ESG 实践工作，加强董事会和管理层对 ESG 管理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 ESG 管理水平，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信稳健持续的经营是不断成长前行的基石，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业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内部合规管理，识别与防范经营风险，加强信息安全保护，以实际行动促进公司长效发展。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产业，人才资源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平等雇佣，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和专业的培训，持续深化人才吸引和留任机制；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和权益，开展丰富多元的活动保持员工身心健康，关注弱势群体，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推动职业健康发展。公司在报告期内制定并实施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落实长效激励机制，将公司发展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公司始终秉持着作为一家上市企业的社会责任，持续向行业汲取及共享先进科学技术，并协同行业力量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 | |
|-------------------|---|
|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 否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服务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不涉及任何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业务，不存在排放废水、废气和制造噪音、工业固废的情形，未发生过任何重大污染事故。报告期内，公司未造成环境污染或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也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 |
|--|-------------|
|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 是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不适用 |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向员工倡导宣传低碳办公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聚焦 CAD 软件行业，服务于重要工业经济支柱领域，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道路，高度关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将 ESG 纳入公司文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走可持续优先，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发展道路。

1、聚焦主业，以高品质产品推动工业软件国产化进程

一直以来，CAD 软件市场由以达索、西门子、欧特克为代表的国际软件厂商主导，伴随着我国关键工业技术领域解决“卡脖子”问题的需求和信息安全的需求迫在眉睫，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及推动工业软件国产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深耕 CAD 软件行业 20 余年，坚持围绕自主创新，打造产品谱系。浩辰 CAD 软件在运行速度、功能完备度、可靠性、可扩展性等方面接近或局部超越国际主流产品，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实现与国际一流 CAD 产品兼容的同时，深入把握本地需求和行业需求，纵深发展，广泛服务于我国制造业和建筑业客户。

2、推动良好行业生态，共筑商业文明

公司致力于维护良好的行业生态，发挥企业的品牌影响力，积极向客户、员工、供应商等宣传诚信经营及可持续发展理念，并严于律己，注重行业生态建设，共筑商业文明。

3、完善公司治理，推动持续发展

公司夯实治理基础，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和运行机制，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保持董事会成员专业多元化，目前董事会成员具备技术、管理、法律、财务等多种专业背景，能够从不同方面对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提出专业建议。

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 ESG，发挥行业影响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在科技创新方面展现出了强劲的动能与卓越的成果。公司不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致力于核心技术的突破与优化，还成功推出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和产品，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 CAD 软件领域的领先地位。通过引入先进的研发理念和方法，浩辰软件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拓宽应用场景，为用户提供了更加高效、智能的设计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境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探索 CAD 技术的前沿领域，推动整个行业的科技创新与发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将遵守科技伦理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石，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确保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过程中的合法合规性。公司高度重视用户隐私和数据安全，采取了严密的保护措施，确保用户信息不被泄露或滥用。同时，浩辰软件还积极倡导诚信经营，坚决

抵制任何形式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了良好的市场秩序。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科技伦理建设，通过举办讲座、研讨会等活动，提升员工对科技伦理的认识和理解，共同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浩辰软件在遵守科技伦理方面的卓越表现，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和认可。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打造安全的云平台环境，构筑科学的信息安全管理架构，建立完善的基础架构安全以及用户业务、数据安全保护体系，为用户提供数据保护和用户信息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始终将用户权益放在首位，坚守保护用户隐私及数据安全的职责，充分保障用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对其个人隐私信息享有的知情权、选择权和控制权。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 类型 | 数量 | 情况说明 |
|-----------|----|------|
| 对外捐赠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 |
| 公益项目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救助人数（人） | | |
| 乡村振兴 | | |
| 其中：资金（万元） | | |
| 物资折款（万元） | |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治理体系，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保证公司所有股东及债权人能够公平、公正、公开地享有权益。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注重职工权益保护，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招聘、培训、绩效、薪酬、福利、考勤、员工关系等。在员工入职后，公司与员工及时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住房

公积金，安排年度体检，发放餐饮补贴与年节慰问礼品，努力为员工提供完善的基本保障。与此同时，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提倡建设温暖、和谐的协作氛围。

员工持股情况

| | |
|--------------------|------------|
| 员工持股人数（人） | 47 |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6.12 |
|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 2,507.5212 |
|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38.27 |

注：上述员工持股情况包括员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星永宇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不包括员工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和员工参与首发战略配售情况。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维护良好的行业生态，发挥企业的品牌影响力，积极向客户、员工、供应商等宣传诚信经营及可持续发展理念，并严于律己，注重行业生态建设，共筑商业文明。公司高度重视供应商诚信和廉洁管理，加强供应商合规经营、诚信经营、廉洁从业的意识，拒绝与曾有不良商业记录的供应商合作。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高度重视用户投诉处理与问题解决，设置销售支持团队，积极解决各类售前、售后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用户需求，持续提升产品性能，丰富产品功能，有针对性地优化产品与服务，切实保障用户权益。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致力于打造安全的云平台环境，构筑科学的信息安全管理架构，建立完善的基础架构安全以及用户业务、数据安全保护体系，为用户提供数据保护和用户信息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始终将用户权益放在首位，坚守保护用户隐私及数据安全的职责。充分保障用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对其个人隐私信息享有的知情权、选择权和控制权。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相关制度，通过多种途径尊重他人知识产权、保护自身知识产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25 项，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10 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4 项，获得 2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 2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累计拥有 264 项境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 CAD 领域 20 余年，充分发挥产品及服务的技术优势，敢于突破，积极推动国产工业软件不断实现突破创新，并建立了一整套人才培养的体系，为社会培养出一批工业软件领域的优秀人才。此外，公司始终秉持主动承担、积极作为的态度，不断拓宽社会责任边界。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党的建设为引领，积极推动企业健康发展。目前浩辰软件党支部共有党员 14 名，本科及以上学历党员占比 65%，是一支高学历、高素质、高标准、严要求的先进队伍。公司党支部积极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加入党组织，并坚持党建工作和企业经营发展相结合，以党建引领促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企业高质量发展强党建。

报告期内，浩辰软件党支部注重党员的日常教育和管理，定期组织学习交流，提高党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积极组织党员参与企业的各项工作，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企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2024 年 6 月，浩辰软件党支部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党课，加深了党员们对党的纪律要求的理解，更激发了支部党员自觉遵守纪律、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自觉性和主动性，鼓励大家以身作则，引领企业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 类型 | 次数 | 相关情况 |
|------------------|--|---|
| 召开业绩说明会 | 3 | 报告期内，公司在年报、半年报、季报披露后分别召开了三次业绩说明会 |
|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 不适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gstarcad.com “投资者关系”栏。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网上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网上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机构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与机构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互动和沟通。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强化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运营活动的廉洁性和公正性，有效维护了市场公平竞争环境。同时，公司加强员工合规培训，提升全员反贪防腐意识，营造了风清气正的企业文化氛围。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是否有履行期限 | 承诺期限 |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
|-------|------|-----------|---|-----------------|---------|---------------|----------|----------------------|-----------------|
| 与首次公开 | 股份限售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发行相关的承诺 | 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4）锁定期满后，若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减持。（5）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6）本人将严格遵守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 |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任职期间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 | | |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的星永宇合伙 |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4）锁定期满后，若本企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减持。（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 | 2023 年 3 | 是 | 上市之日起 12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限售 | 俞怀谷、黄梅雨、丁国云 | 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4）锁定期满后，若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减持。（5）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6）本人将严格遵守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月 28 日 | |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任职期间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 | | |
| 股份限售 | 职工监事冯洁 |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锁定期满后，若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减持。（3）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将严格遵守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任职期间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股份限售 | 核心技术李长春、 |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将严格遵守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汪光胜、武海龙、李明锦、王伟、钟波清 | 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 | 离职后 6 个月内，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 | | |
| 股份限售 | 股东陆光辉 | (1)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取得工商变更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4) 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股份限售 | 股东顾柳 | (1)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取得工商变更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4) 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股份限售 | 股东苏州科创 |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3)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公司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股份限售 | 股东 吴江东运 |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3)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公司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 之日 起 12 个月 内 | 是 |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
| 股份限售 | 股东 顺融 创投、 顺融 二期 |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是 | 上市 之日 起 12 个月 内 | 是 |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
| 其他 | 控股 股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一 致行 动人 |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 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 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 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 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5)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的，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发行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是 | 股份 锁定 期 内， 锁定 期届 满后 两年 内， 任职 期间 和离 职后 6 个 月内 | 是 |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

| | | | | | | | | |
|----|----------------|--|--------------------------|---|---|---|-------------|-------------|
| 其他 | 股东 苏州 科创 |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3）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的，本公司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发行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p> | 2023 年 3 月 17 日 | 是 | 股份 锁定 期 内， 锁定 期 满 后 两 年 内 | 是 |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
| 其他 | 股东 吴江 东运 |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3）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4）如未</p>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是 | 股份 锁定 期 内， 锁定 期 满 后 两 年 内 | 是 |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

| | | | | | | | | |
|----|--------------------|---|-------------|---|--------|---|-----|-----|
| | | 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的，本公司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发行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 | | | | | |
| 其他 | 浩辰软件 |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将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票，同时公司也将遵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公司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上市后三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本人将按照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取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上市后三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董事严东升、陆幼辰，高级管理人员俞怀 |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本人将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取红利（如有）；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上市后三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谷、 黄梅 雨、 丁国 云 | | | | | | | |
| 其他 | 浩辰 软件 | 关于股份购回的承诺：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将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票。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控股 股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一 致行 动人 | 关于股份购回的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满足时，本人将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票。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浩辰 软件 |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控股 股东、 实际 |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 | | | | | |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4）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作出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分红 浩辰软件 |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倘若届时公司未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之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上市后三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则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 | | | | | |
| 分红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上市后三年内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浩辰软件 |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保证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董事、监 |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 | 2021年11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事、高级管理人员 | 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 月 24 日 | | | | | |
| 其他 | 浩辰软件 | 关于股东情况承诺：（1）本公司股东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本公司股东民生证券股东中存在民生证券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平台的合伙人刘宇、黄勋云、王桂元为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以下简称“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因此公司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通过民生证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上述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已出具承诺，确认不存在禁止期内入股、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的情形，入股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利益输送或其他不当入股情形；（3）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4）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本公司已依法在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解决同业竞争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p>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①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②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③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①本人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②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 | | | | | |
| <p>解决同业竞争</p> |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p> | <p>2021年11月24日</p> | <p>否</p> | <p>长期</p> | <p>是</p> | <p>不适用</p> | <p>不适用</p> |

| | | | | | | | | |
|--------|-----------------------|--|-------------|---|------|---|-----|-----|
| | | <p>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①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②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③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人承诺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①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 | | | | | |
| 解决关联交易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 | <p>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 2021年11月24日 | 是 | 任职期间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其他 | 浩辰软件 | <p>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司郑重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6）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针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1）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及时公告相关情况。当年向股东分红时，公司将暂扣及代管其分红所得，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公司将暂扣及代管其下一年分红所得，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2）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公司不得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3）公司上市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p>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4）对于公司未来新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预案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5）如果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公开承诺，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或受相关处罚；公司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或协助执行相关处罚。 | | | | | | |
| 其他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其他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 | 2021年11月24日 | 否 | 长期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5）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6）本人不得作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公司有权将本人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本人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 | | | |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 其他 | 公司 |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024年8月26日 | 是 | 2028年9月8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其他 | 激励对象 |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 2024年8月26日 | 是 | 2028年9月8日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注：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市，截止到 2023 年 11 月 6 日收市，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103.40 元/股，触发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立新及其一致行动人陆翔、梁江、潘立、邓力群、梁海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7 年 4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立新实际控制的企业星永宇合伙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7 年 4 月 9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俞怀谷、黄梅雨、丁国云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现聘任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79.5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5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陈黎、高云玲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陈黎（5年）、高云玲（5年） |

| | 名称 |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1.80 |
| 保荐人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不适用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审计费用为含税的金额。审计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新增子公司审计所致。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报告期内： | | | | | | | | | |
|---------|-----------|---------|--------|------------------|------------|-------------------|-------------|---------------|--------------|
| 起诉(申请)方 | 应诉(被申请人)方 | 承担连带责任方 | 诉讼仲裁类型 |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
| 浩辰 | 乐普 | 无 | 房屋 | 详见第十节、十八、“8、其他”中 | 1,250 万元、 | 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相 | 报告期后，公司收到一审 | 最终判决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软件 | 盛通 | | 买卖合同纠纷案 | 的相关内容 | 房屋租金人民币 9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 960.60 万元 | 关要求和谨慎性考虑，公司在 2017 年至 2020 年，就本次诉讼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潜在付款义务分别计提了预计负债 58.87 万元、150.00 万元、150.00 万元、14.22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预计负债余额为 373.10 万元 | 《民事判决书》，法院支持了公司的主要诉请，判令双方签署的《办公楼买卖合同》有效。公司为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就本案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诉请公司对涉案房屋享有所有权，诉请乐普盛通协助办理案涉房屋的产权过户手续、配合提交落户申请材料并办理相关手续等，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二审上诉已被受理，目前处于审理阶段 | 结果及房产过户执行情况尚不确定，公司在购房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型 | 资金来源 | 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20,000.00 | 19,700.00 | 0.00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300.00 万美元 | 300.00 万美元 | 0.00 美元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100.00 万欧元 | 95.00 万欧元 | 0.00 欧元 |
| 银行理财产品 | 闲置募集资金 | 47,500.00 | 47,500.00 | 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受托人 | 委托理财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 |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 资金来源 | 资金投向 |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 报酬确定方式 | 年化收益率 | 预期收益(如有) | 实际收益或损失 | 未到期金额 | 逾期未收回金额 |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
|--------------|--------|----------|-----------|----------|------|------|----------|--------|-------|----------|---------|----------|---------|----------|-------------|--------------|
| 宁波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0 | 2024-5-30 | 随时可赎回 | 自有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约定 | 1.55% | | | 1,5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500.00 | 2024-7-11 | 随时可 赎回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1,5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4,500.00 | 2024-10-8 | 随时可 赎回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35% | | | 4,2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10-8 | 随时可 赎回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3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10-18 | 2025-1-15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 2.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中国民生 银行苏州 姑苏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500.00 | 2024-12-13 | 2025-1-10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2%- 1.9% | | | 1,5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招商银行 苏州中新 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000.00 | 2024-12-23 | 2025-1-23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3%- 1.95% | | | 1,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300.00 万 美元 | 2024-4-9 | 2025-4-9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4.85% | | | 300.00 万 美元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00.00 万 欧元 | 2024-4-9 | 2025-4-9 | 自有 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3.11% | | | 95.00 万 欧元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1-29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3,000.00 | 2024-3-15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3,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4-22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6-13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招商银行 苏州中新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 | 2024-7-26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35% | | | 5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4,000.00 | 2024-8-9 | 随时可 赎回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35% | | | 4,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华夏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8,000.00 | 2024-11-25 | 2025-5-25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8,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华夏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000.00 | 2024-11-27 | 2025-5-27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55% | | | 1,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11,000.00 | 2024-12-18 | 2025-1-21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 2.15% | | | 11,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银行 理财产品 | 5,000.00 | 2024-12-30 | 2025-2-5 | 闲置 募集资金 | 银行 | 否 | 合同 约定 | 1%- 2.15% | | | 5,000.00 | 0.00 | 是 | 是 | 0.00 |

注：以上为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来源 |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 (1) |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023 年 9 月 27 日 | 115,996.19 | 105,031.04 | 74,705.74 | 30,325.30 | 17,201.00 | 9,000.00 | 16.38 | 29.68 | 8,201.00 | 7.81 | 0.00 |
| 合计 | / | 115,996.19 | 105,031.04 | 74,705.74 | 30,325.30 | 17,201.00 | 9,000.00 | 16.38 | 29.68 | 8,201.00 | 7.81 | 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来源 | 项目名称 | 项目性质 |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 本年投入金额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是否已结项 |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 节余金额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跨终端 CAD 云平台研发项目 | 研发 | 是 | 否 | 14,037.52 | 2,189.04 | 2,189.04 | 15.59 | 2026 年 12 月 | 否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D CAD 平台软件研发升级项目 | 研发 | 是 | 否 | 16,005.77 | 3,327.65 | 3,327.65 | 20.79 | 2026 年 12 月 | 否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3D BIM 平台软件 | 研发 | 是 | 否 | 38,425.77 | 417.04 | 417.04 | 1.09 | 2026 年 12 月 | 否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发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全球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运营管理 | 是 | 否 | 6,236.68 | 2,267.28 | 2,267.28 | 36.35 | 2026年12月 | 否 | 是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补流还贷 | 否 | 否 | 9,000.00 | - | 9,000.00 | 100.00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超募-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 其他 | 否 | 否 | 21,325.30 |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不适用 | |
| 合计 | / | / | / | / | 105,031.04 | 8,201.00 | 17,201.00 | / | / | / | / | /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用途 | 性质 |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 备注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补流还贷 | 9,000.00 | 9,000.00 | 100 | |
|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 其他 | 21,325.30 | - | 不适用 | |
| 合计 | / | 30,325.30 | 9,000.00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董事会审议日期 |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 起始日期 | 结束日期 |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
|------------------|-------------------|------------------|------------------|------------|----------------|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 8.00 | 2023 年 11 月 20 日 | 2024 年 11 月 19 日 | 不适用 | 否 |
| 2024 年 10 月 25 日 | 8.00 | 2024 年 11 月 20 日 | 2025 年 11 月 19 日 | 4.75 | 否 |

其他说明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明细，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三、（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之“委托理财情况”。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由项目实施主体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后续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本期通过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后续置换金额为 56,061,832.27 元。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35,387,459 | 78.87 | | | 15,998,409 | 26,260,979 | -10,262,570 | 25,124,889 | 38.35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6,235,215 | 13.90 | | | 2,874,415 | 8,454,487 | -5,580,072 | 655,143 | 1.00 |
| 3、其他内资持股 | 29,149,717 | 64.96 | | | 13,123,994 | 17,803,965 | -4,679,971 | 24,469,746 | 37.35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8,898,011 | 19.83 | | | 3,809,178 | 10,955,189 | -7,146,011 | 1,752,000 | 2.67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20,251,706 | 45.13 | | | 9,314,816 | 6,848,776 | -2,466,040 | 22,717,746 | 34.68 |
| 4、外资持股 | 2,527 | 0.01 | | | | -2,527 | -2,527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2,527 | 0.01 | | | | -2,527 | -2,527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9,485,341 | 21.14 | | | 4,643,079 | 26,260,979 | 30,904,058 | 40,389,399 | 61.65 |
| 1、人民币普通股 | 9,485,341 | 21.14 | | | 4,643,079 | 26,260,979 | 30,904,058 | 40,389,399 | 61.65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44,872,800 | 100.00 | | | 20,641,488 | | 20,641,488 | 65,514,288 |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部分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624,710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25,652,669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转融通

报告期初，保荐人跟投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配售股票 448,728 股，经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前述股份数量增加至 655,143 股。报告期初，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股份 16,400 股，报告期内前述出借股份全部归还。由于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报告期内该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16,400 股。

3、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44,872,800 股为基数，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2 日）收市在册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6 股，共计转增 20,641,488 股。2024 年 5 月 23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65,514,288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六、（二）主要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年初限售股数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 年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胡立新 | 5,395,263 | 0 | 2,481,821 | 7,877,084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 | 4,000,000 | 5,840,000 | 1,840,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 | | | | | |
|------------------------------|-----------|-----------|---------|-----------|---------------------|-----------------|
| 限公司 | | | | | | |
| 陆翔 | 2,024,991 | 0 | 931,496 | 2,956,487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邓力群 | 1,959,642 | 0 | 901,436 | 2,861,078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梁江 | 1,959,642 | 0 | 901,435 | 2,861,077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潘立 | 1,959,642 | 0 | 901,435 | 2,861,077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吴江东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800,000 | 2,628,000 | 828,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苏州顺融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00,000 | 2,190,000 | 690,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00,000 | 2,190,000 | 690,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390,000 | 2,029,400 | 639,4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梁海霞 | 1,360,920 | 0 | 626,023 | 1,986,943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0,000 | 0 | 552,000 | 1,752,00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7 年 4 月 9 日 |
| 深圳红杉明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00 | 1,460,000 | 460,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苏州顺融进取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00 | 1,460,000 | 460,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沈剑青 | 800,000 | 1,168,000 | 368,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顾柳 | 700,000 | 0 | 322,000 | 1,022,00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 | 2026 年 |

| | | | | | | |
|-----|---------|---------|---------|---------|---------------------|---------------|
| | | | | | 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10月9日 |
| 俞怀谷 | 463,000 | 675,980 | 212,98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注) |
| 李长春 | 330,000 | 481,800 | 151,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张林方 | 300,000 | 438,000 | 138,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姚红伟 | 260,000 | 379,600 | 119,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陆光辉 | 200,000 | 0 | 92,000 | 292,00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6年10月9日 |
| 游永 | 189,000 | 275,940 | 86,9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杜长胜 | 180,000 | 262,800 | 82,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黄梅雨 | 160,000 | 233,600 | 73,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注) |
| 柳小虎 | 158,000 | 230,680 | 72,68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岳宇 | 140,000 | 204,400 | 64,4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陈家乐 | 137,000 | 200,020 | 63,02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俞永康 | 125,000 | 182,500 | 57,5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刘兆鹏 | 120,000 | 175,200 | 55,2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贾玉庭 | 99,000 | 144,540 | 45,5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梁垣 | 86,000 | 125,560 | 39,56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汪光胜 | 80,000 | 116,800 | 36,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 | | | | | |
|-----|--------|---------|--------|---|---------------------|-----------------|
| 戴劲松 | 73,000 | 106,580 | 33,58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陈颖丽 | 65,000 | 94,900 | 29,9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王永红 | 60,000 | 87,600 | 27,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汪桂生 | 60,000 | 87,600 | 27,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叶海生 | 54,000 | 78,840 | 24,8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余友霞 | 54,000 | 78,840 | 24,8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刘新 | 50,000 | 73,000 | 23,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胡勇志 | 50,000 | 73,000 | 23,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刘树森 | 50,000 | 73,000 | 23,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李明锦 | 50,000 | 73,000 | 23,0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李冬 | 44,000 | 64,240 | 20,2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王成 | 40,000 | 58,400 | 18,4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袁传杰 | 40,000 | 58,400 | 18,4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曹华 | 39,000 | 56,940 | 17,9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刘静林 | 36,000 | 52,560 | 16,56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曹刚 | 30,000 | 43,800 | 13,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席辉 | 30,000 | 43,800 | 13,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 | | | | | |
|------------|--------|--------|--------|---|---------------------|---------------------|
| | | | | | | 日 |
| 王伟 | 30,000 | 43,800 | 13,8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武海龙 | 27,000 | 39,420 | 12,42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常松林 | 24,000 | 35,040 | 11,0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鲁振华 | 20,000 | 29,200 | 9,2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郑青山 | 20,000 | 29,200 | 9,2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丁国云 | 20,000 | 29,200 | 9,2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注) |
| 邓涛 | 20,000 | 29,200 | 9,2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史小玲 | 16,000 | 23,360 | 7,36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 | 21,900 | 6,9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徐志峰 | 10,000 | 14,600 | 4,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刘月强 | 10,000 | 14,600 | 4,6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许晨坪 | 9,000 | 13,140 | 4,1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向明琴 | 6,500 | 9,490 | 2,99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王金刚 | 5,000 | 7,300 | 2,3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杜剑峰 | 5,000 | 7,300 | 2,3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冯在坤 | 5,000 | 7,300 | 2,30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 年 10 月 9 日 |
| 徐文娟 | 4,000 | 5,840 | 1,8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 | 2024 年 |

| | | | | | | |
|------------------------------|------------|------------|------------|------------|---------------------|------------|
| | | | | | 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10月9日 |
| 徐红 | 4,000 | 5,840 | 1,84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陆青 | 2,000 | 2,920 | 920 | 0 |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448,728 | 0 | 206,415 | 655,143 |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5年10月9日 |
|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10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608,510 | 888,425 | 279,915 | 0 |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1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67,311 | 98,274 | 30,963 | 0 |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限售 | 2024年10月9日 |
| 部分网下限售股份 | 624,710 | 624,710 | 0 | 0 | 网下发行限售 | 2024年4月9日 |
| 合计 | 35,403,859 | 26,277,379 | 15,998,409 | 25,124,889 | / | / |

注：因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触发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俞怀谷、黄梅雨、丁国云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12个月的基础上延长6个月至2025年4月9日，2024年10月9日，上述承诺主体所持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后，上述承诺主体将继续履行其自愿承诺并实行自律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 股，合计转增 20,641,48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44,872,800 股增加至 65,514,288 股。

2、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491,626,578.38 元，负债总额为 85,724,361.59 元，资产负债率为 5.75%；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511,013,679.93 元，负债总额为 90,973,904.57 元，资产负债率为 6.0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358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271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增 减 | 期末持股 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 | 股东 性质 |
| | | | | | 股 份 状 态 | 数 量 | |
| 胡立新 | 2,481,821 | 7,877,084 | 12.02 | 7,877,084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苏州市科技创新 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 | 1,840,000 | 5,840,000 | 8.9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陆翔 | 931,496 | 2,956,487 | 4.51 | 2,956,487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邓力群 | 901,436 | 2,861,078 | 4.37 | 2,861,078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潘立 | 901,435 | 2,861,077 | 4.37 | 2,861,077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梁江 | 901,435 | 2,861,077 | 4.37 | 2,861,077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吴江东运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 828,000 | 2,628,000 | 4.0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苏州顺融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90,000 | 2,190,000 | 3.34 | 0 | 无 | 0 | 其他 |
|---|--|-----------|-----------|-----------|---|---|-------|
| 梁海霞 | 626,023 | 1,986,943 | 3.03 | 1,986,943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52,000 | 1,752,000 | 2.67 | 1,752,000 | 无 | 0 | 其他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 种类 | 数量 | | | | |
| 苏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5,84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40,000 | | | | |
| 吴江东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2,628,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628,000 | | | | |
| 苏州顺融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19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90,000 | | | | |
|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95,567 | 人民币普通股 | 1,595,567 | | | | |
| 齐志艳 | 1,508,888 | 人民币普通股 | 1,508,888 | | | | |
| 苏州顺融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顺融进取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6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60,000 | | | | |
| 深圳红杉星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6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60,000 | | | | |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374,258 | 人民币普通股 | 1,374,258 | | | | |
| 沈剑青 | 840,857 | 人民币普通股 | 840,857 | | | | |
| 中信建投基金—中信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10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838,425 | 人民币普通股 | 838,425 | | | |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立新与股东陆翔、潘立、梁江、邓力群、梁海霞是一致行动人关系，同时，胡立新系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顺融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苏州顺融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顺融进取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顺融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的私募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序号 |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 | 限售条件 |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 |
| 1 | 胡立新 | 7,877,084 | 2027年4月10日 | 2,481,821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2 | 陆翔 | 2,956,487 | 2027年4月10日 | 931,496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3 | 邓力群 | 2,861,078 | 2027年4月10日 | 901,436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4 | 潘立 | 2,861,077 | 2027年4月10日 | 901,435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5 | 梁江 | 2,861,077 | 2027年4月10日 | 901,435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6 | 梁海霞 | 1,986,943 | 2027年4月10日 | 626,023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7 | 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752,000 | 2027年4月10日 | 552,000 | 首发限售42个月 |
| 8 | 顾柳 | 1,022,000 | 2026年10月10日 | 322,000 | 首发限售36个月 |
| 9 |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655,143 | 2025年10月10日 | 206,415 | 首发限售24个月 |
| 10 | 陆光辉 | 292,000 | 2026年10月10日 | 92,000 | 首发限售36个月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立新与股东陆翔、潘立、梁江、邓力群、梁海霞是一致行动人关系，同时，胡立新系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持有人名称 |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 可上市交易时间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
|-------------|--------------|------------------|------------|-----------------------|
| 共赢 10 号资管计划 | 608,510 | 2024 年 10 月 10 日 | 229,915 | 838,425 |
| 共赢 11 号资管计划 | 67,311 | 2024 年 10 月 10 日 | 25,963 | 93,274 |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 可上市交易时间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
|--------|----------|--------------|------------------|------------|-----------------------|
| 中信建投投资 | 子公司 | 448,728 | 2025 年 10 月 10 日 | 206,415 | 655,143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姓名 | 胡立新 |
| 国籍 | 中国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董事长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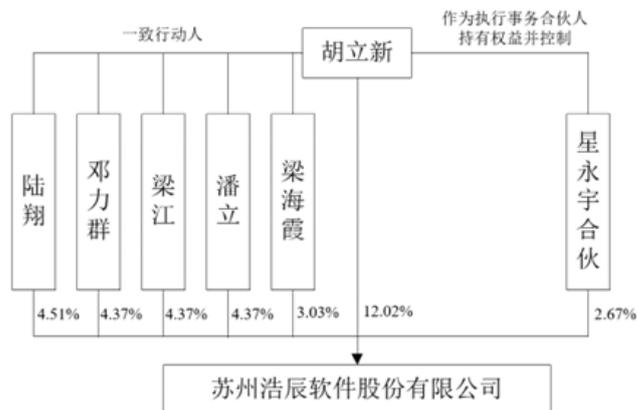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 |
|----------------------|-----|
| 姓名 | 胡立新 |
| 国籍 | 中国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董事长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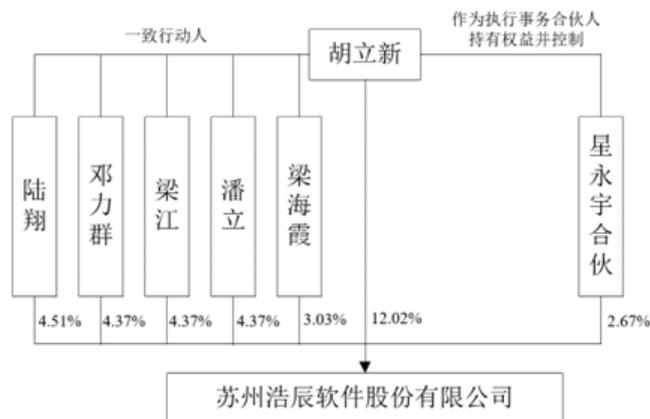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
|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 2024年8月26日 |
|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按照回购价格上限 49.63 元/股(含)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0.1492 万股~40.2982 万股,占回购方案公告时总股本的 0.31~0.62 |
| 拟回购金额 | 1,000 万元~2,000 万元 |
| 拟回购期间 | 2024/9/11~2025/9/10 |
| 回购用途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 已回购数量(股) | 235,154 |
|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 46.94 |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563 号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辰软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辰软件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浩辰软件，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 <p>(一) 收入确认</p> <p>2024 年度浩辰软件收入会计政策和账面发生额见第十节、五、34、收入及第十节、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浩辰软件 2024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4,931,867.62 元。浩辰软件主要从事 CAD 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及推广销售业务，(1) 软件授权业务：①销售商品业务：采用直销或买断式经销方式，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向客户交付产品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②技术组件授权：根据合同的约定，在一段期间提供技术组件授权的，在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2) CAD 云化业务：①会员增值服务：服务期内分期确认；②技术授权：客户取得授权时确认收入；(3)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根据结算数据或对账后确认收入；(4) 技术服务业务：①受托开发：完成合同约定义务，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②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或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浩辰软件的关键业绩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或不恰当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 <p>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与收入相关的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产品销售收入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公司收入结构、客户等情况对营业收入变动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和客户特点的考虑，以抽样的方式向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 5、收入真实性和准确性查验：(1) 针对 CAD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测试，将收入确认记录与出货单、货运单据、收货签收记录等进行核对，评估相关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准确；(2) 针对 CAD 云化业务获取客户充值明细或发货记录等，进行重新计算和核对，评估相关收入的准确性和真实性；(3) 针对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获取结算数据及对账单等记录，评估相关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和真实性；(4) 针对技术服务业务，获取客户相关业务验收单 |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 | 等，与合同约定条款等进行核对，确认相应业务是否达到收入确认时点； 6、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情况，是否存在销售退回，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
| (二) 销售费用 | |
| 2024 年度浩辰软件销售费用账面发生额见第十节、七、63、销售费用。 浩辰软件 2024 年度销售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14,985,994.21 元，占营业总成本比重较高。销售费用主要构成为薪酬支出、推广宣传费等，鉴于费用科目金额重大，且年（期）末需要管理层对费用进行计提，可能因支出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不足造成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费用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与销售费用相关的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销售费用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销售费用明细表，分析不同期间不同费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3、获取销售人员的薪酬制度，抽查月度薪酬计提、发放记录等资料，检查销售人员年终奖计提及发放情况，确定计提依据是否充分、计提金额是否完整、准确。检查销售人员薪酬水平及增长情况，分析是否存在异常差异，原因是否合理； 4、抽样检查费用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互联网平台消费记录、结算单、发票、银行回单等，并对大额费用采购进行函证； 5、对年（期）末最后及下一年（期）初的销售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核查费用归属期间是否正确； 6、检查年（期）末费用计提的方法、依据，分析其合理性、一贯性；检查期后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并与原计提的费用对比，检查费用计提的完整性、准确性。 |

四、其他信息

浩辰软件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浩辰软件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浩辰软件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浩辰软件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浩辰软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浩辰软件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浩辰软件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云玲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七、1 | 1,155,746,381.30 | 1,104,029,569.09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七、2 | 240,160,246.57 | 270,123,657.53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七、4 | 3,888,349.63 | 4,540,105.33 |
| 应收账款 | 七、5 | 31,117,472.78 | 32,559,341.00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 | |
|---------------|------|------------------|------------------|
| 预付款项 | 七、8 | 2,509,288.36 | 8,271,547.15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七、9 | 6,380,277.00 | 4,865,410.70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七、10 | 757,322.88 | 907,075.88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七、12 | 1,977,172.20 | 1,440,782.23 |
| 其他流动资产 | 七、13 | 2,469,885.72 | 1,830,359.08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445,006,396.44 | 1,428,567,847.99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七、16 | 804,025.39 | 1,825,455.44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七、21 | 42,171,041.15 | 42,742,248.92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七、25 | 15,984,958.66 | 13,188,053.96 |
| 无形资产 | 七、26 | 2,267,422.83 | 2,177,650.70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七、28 | 750,023.13 | 569,505.3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29 | 4,029,812.33 | 2,555,816.0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66,007,283.49 | 63,058,730.39 |
| 资产总计 | | 1,511,013,679.93 | 1,491,626,578.38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七、36 | 5,059,298.36 | 11,819,991.93 |

| | | | |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七、38 | 25,270,618.86 | 21,500,792.1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七、39 | 38,734,696.59 | 36,440,429.35 |
| 应交税费 | 七、40 | 4,722,115.26 | 4,662,292.73 |
| 其他应付款 | 七、41 | 2,531,157.82 | 1,281,422.81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七、43 | 1,195,618.06 | 649,933.84 |
| 其他流动负债 | 七、44 | 486,158.93 | 258,474.36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7,999,663.88 | 76,613,337.21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七、47 | 2,991,798.12 | 293,907.98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七、50 | 3,730,951.04 | 3,730,951.04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七、52 | 6,251,491.53 | 5,086,165.3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2,974,240.69 | 9,111,024.38 |
| 负债合计 | | 90,973,904.57 | 85,724,361.5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七、53 | 65,514,288.00 | 44,872,8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七、55 | 1,073,463,464.43 | 1,090,573,231.30 |
| 减：库存股 | 七、56 | 9,360,667.25 | |
| 其他综合收益 | 七、57 | 559.41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七、59 | 28,474,495.55 | 22,241,026.3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七、60 | 260,108,019.13 | 248,215,159.1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418,200,159.27 | 1,405,902,216.79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1,839,616.09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420,039,775.36 | 1,405,902,216.7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511,013,679.93 | 1,491,626,578.38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 1,152,601,466.41 | 1,103,253,116.5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5,160,246.57 | 270,123,657.53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3,888,349.63 | 4,540,105.33 |
| 应收账款 | 十九、1 | 30,787,094.18 | 32,559,341.00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 2,492,184.19 | 8,271,547.15 |
| 其他应收款 | 十九、2 | 6,644,410.40 | 4,865,410.70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 757,322.88 | 907,075.88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977,172.20 | 1,440,782.23 |
| 其他流动资产 | | 2,156,602.34 | 1,830,359.08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436,464,848.80 | 1,427,791,395.41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804,025.39 | 1,825,455.44 |
| 长期股权投资 | 十九、3 | 18,500,000.00 | 15,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 42,159,062.52 | 42,742,248.92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15,984,958.66 | 13,188,053.96 |
| 无形资产 | | 2,267,422.83 | 2,177,650.70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750,023.13 | 569,505.3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4,027,976.89 | 2,555,816.0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84,493,469.42 | 78,058,730.39 |
| 资产总计 | | 1,520,958,318.22 | 1,505,850,125.80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 5,059,298.36 | 11,819,991.93 |
| 预收款项 | | | |
| 合同负债 | | 25,270,618.86 | 21,500,792.19 |
| 应付职工薪酬 | | 38,662,799.89 | 36,440,429.35 |
| 应交税费 | | 4,659,980.29 | 4,662,273.12 |
| 其他应付款 | | 15,842,873.48 | 16,233,422.81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195,618.06 | 649,933.84 |
| 其他流动负债 | | 486,158.93 | 258,474.36 |
| 流动负债合计 | | 91,177,347.87 | 91,565,317.6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2,991,798.12 | 293,907.98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3,730,951.04 | 3,730,951.04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251,491.53 | 5,086,165.3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2,974,240.69 | 9,111,024.38 |
| 负债合计 | | 104,151,588.56 | 100,676,341.9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65,514,288.00 | 44,872,8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1,073,463,464.43 | 1,090,573,231.30 |
| 减：库存股 | | 9,360,667.25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28,474,495.55 | 22,241,026.35 |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 258,715,148.93 | 247,486,726.1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 1,416,806,729.66 | 1,405,173,783.8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1,520,958,318.22 | 1,505,850,125.80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289,043,471.41 | 278,113,930.20 |
| 其中：营业收入 | 七、61 | 289,043,471.41 | 278,113,930.20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243,537,470.51 | 237,068,642.94 |
| 其中：营业成本 | 七、61 | 23,119,946.16 | 23,767,342.67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七、62 | 3,089,172.87 | 2,994,223.11 |
| 销售费用 | 七、63 | 114,985,994.21 | 109,679,966.01 |
| 管理费用 | 七、64 | 35,640,171.36 | 36,413,310.13 |
| 研发费用 | 七、65 | 84,192,761.14 | 71,500,024.57 |
| 财务费用 | 七、66 | -17,490,575.23 | -7,286,223.55 |
| 其中：利息费用 | | 90,965.90 | 39,112.73 |
| 利息收入 | | 16,953,614.68 | 6,238,981.21 |
| 加：其他收益 | 七、67 | 11,748,016.46 | 16,538,857.88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七、68 | 5,004,459.55 | -423,400.0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七、70 | 2,223,517.81 | 123,657.53 |

|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71 | -2,368,562.75 | -3,947,389.1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七、72 | -90,822.11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七、73 | 57,309.35 | 9,024.11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62,079,919.21 | 53,346,037.66 |
| 加：营业外收入 | 七、74 | 858.55 | 93,974.91 |
| 减：营业外支出 | 七、75 | 154,404.56 | 320,396.1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61,926,373.20 | 53,119,616.39 |
| 减：所得税费用 | 七、76 | -1,412,372.08 | -1,018,981.38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63,338,745.28 | 54,138,597.77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63,338,745.28 | 54,138,597.77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62,999,129.19 | 54,138,597.77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339,616.09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559.41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559.41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559.41 | |
| (7) 其他 |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63,339,304.69 | 54,138,597.77 |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62,999,688.60 | 54,138,597.77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339,616.09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0.96 | 0.95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0.96 | 0.95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十九、4 | 287,363,330.36 | 278,113,930.20 |
| 减：营业成本 | 十九、4 | 23,119,946.16 | 23,767,342.67 |
| 税金及附加 | | 3,067,036.31 | 2,994,223.11 |
| 销售费用 | | 114,691,244.23 | 109,679,966.01 |
| 管理费用 | | 35,333,822.52 | 36,413,260.13 |
| 研发费用 | | 84,192,761.14 | 71,500,024.57 |
| 财务费用 | | -17,475,630.72 | -7,284,769.02 |
| 其中：利息费用 | | 90,965.90 | 39,112.73 |
| 利息收入 | | 16,936,940.85 | 6,237,226.68 |
| 加：其他收益 | | 11,748,016.46 | 16,538,857.88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十九、5 | 4,971,985.56 | -423,400.0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223,517.81 | 123,657.53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328,080.71 | -3,947,389.1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90,822.11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7,309.35 | 9,024.11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61,016,077.08 | 53,344,633.13 |
| 加：营业外收入 | | 858.55 | 93,974.9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154,404.56 | 320,396.1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60,862,531.07 | 53,118,211.86 |
| 减：所得税费用 | | -1,472,160.89 | -1,019,051.6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62,334,691.96 | 54,137,263.46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62,334,691.96 | 54,137,263.46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62,334,691.96 | 54,137,263.46 |
| 七、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314,091,904.20 | 299,328,886.61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8,870,260.96 | 9,998,130.0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78 | 20,655,123.32 | 11,206,753.9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43,617,288.48 | 320,533,770.6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30,986,178.95 | 42,316,285.28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83,290,139.16 | 156,385,718.5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23,421,909.73 | 23,486,672.6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78 | 39,461,657.37 | 18,314,606.0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77,159,885.21 | 240,503,282.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6,457,403.27 | 80,030,488.2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92,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7,191,388.32 | |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76.99 | 1,955.76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899,191,565.31 | 1,955.7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2,870,916.60 | 14,355,447.9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862,000,000.00 | 270,423,4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864,870,916.60 | 284,778,847.9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4,320,648.71 | -284,776,892.1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00.00 | 1,082,986,691.34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500,000.00 | 1,082,986,691.34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44,872,800.00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七、78 | 20,004,651.75 | 21,444,458.1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4,877,451.75 | 21,444,458.1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3,377,451.75 | 1,061,542,233.2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1,208,455.49 | 1,430,474.3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38,609,055.72 | 858,226,303.55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102,871,158.89 | 244,644,855.34 |

| | | | |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141,480,214.61 | 1,102,871,158.89 |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附注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313,331,026.53 | 299,328,886.6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8,870,260.96 | 9,998,130.0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850,515.84 | 11,204,999.4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39,051,803.33 | 320,532,016.1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30,978,574.78 | 42,316,285.28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83,007,118.26 | 156,385,718.5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23,140,684.23 | 23,486,609.7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7,817,724.70 | 18,314,256.0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74,944,101.97 | 240,502,869.5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4,107,701.36 | 80,029,146.5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84,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7,158,914.33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76.99 | 1,955.76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891,159,091.32 | 1,955.7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2,857,203.01 | 14,355,447.9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849,000,000.00 | 270,423,4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500,00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855,357,203.01 | 284,778,847.9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5,801,888.31 | -284,776,892.1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82,986,691.34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082,986,691.34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44,872,800.00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04,651.75 | 21,444,458.1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4,877,451.75 | 21,444,458.1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4,877,451.75 | 1,061,542,233.2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1,208,455.49 | 1,430,474.3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36,240,593.41 | 858,224,961.8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102,094,706.31 | 243,869,744.4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138,335,299.72 | 1,102,094,706.31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优先股 |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 22,241,026.35 | | 248,215,159.14 | | 1,405,902,216.79 | | 1,405,902,216.7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 22,241,026.35 | | 248,215,159.14 | | 1,405,902,216.79 | | 1,405,902,216.79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641,488.00 | | | | 17,109,766.87 | 9,360,667.25 | 559.41 | 6,233,469.20 | | 11,892,859.99 | | 12,297,942.48 | 1,839,616.09 | | 14,137,558.57 |

| | | | | |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59.41 | | | | 62,999,129.19 | | 62,999,688.60 | 339,616.09 | 63,339,304.69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3,531,721.13 | 9,360,667.25 | | | | | | 5,828,946.12 | 1,500,000.00 | -4,328,946.12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531,721.13 | | | | | | | 3,531,721.13 | | 3,531,721.13 |
| 4. 其他 | | | | | | 9,360,667.25 | | | | | | 9,360,667.25 | | -9,360,667.25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233,469.20 | | 51,106,269.20 | | 44,872,800.00 | | -44,872,8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233,469.20 | | 6,233,469.20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5,514,288.00 | | | | 1,073,463,464.43 | 9,360,667.25 | 559.41 | | 28,474,495.55 | | 260,108,019.13 | | 1,418,200,159.27 | 1,839,616.09 | 1,420,039,775.36 |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优先股 |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33,654,600.00 | | | | 45,511,002.47 | | | | 16,827,300.00 | | 199,511,336.11 | | 295,504,238.58 | | 295,504,238.5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21,048.39 | | -21,048.39 | | -21,048.39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3,654,600.00 | | | | 45,511,002.47 | | | | 16,827,300.00 | | 199,490,287.72 | | 295,483,190.19 | | 295,483,190.19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218,200.00 | | | | 1,045,062,228.83 | | | | 5,413,726.35 | | 48,724,871.42 | | 1,110,419,026.60 | | 1,110,419,026.60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54,138,597.77 | | 54,138,597.77 | | 54,138,597.7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218,200.00 | | | | 1,045,062,228.83 | | | | | | | | 1,056,280,428.83 | | 1,056,280,428.83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1,218,200.00 | | | | 1,039,092,228.83 | | | | | | | | 1,050,310,428.83 | | 1,050,310,428.83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5,970,000.00 | | | | | | | | 5,970,000.00 | | 5,97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5,413,726.35 | | -5,413,726.35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5,413,726.35 | | -5,413,726.35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22,241,026.35 | 248,215,159.14 | 1,405,902,216.79 | | | 1,405,902,216.79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 22,241,026.35 | 247,486,726.17 | 1,405,173,783.8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 22,241,026.35 | 247,486,726.17 | 1,405,173,783.8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0,641,488.00 | | | | -17,109,766.87 | 9,360,667.25 | | | 6,233,469.20 | 11,228,422.76 | 11,632,945.84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2,334,691.96 | 62,334,691.96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531,721.13 | 9,360,667.25 | | | | | -5,828,946.12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531,721.13 | | | | | | 3,531,721.13 |
| 4. 其他 | | | | | 9,360,667.25 | | | | | -9,360,667.25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233,469.20 | -51,106,269.20 | -44,872,8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233,469.20 | -6,233,469.20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4,872,800.00 | -44,872,800.00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0,641,488.00 | | | -20,641,488.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0,641,488.00 | | | -20,641,488.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5,514,288.00 | | | 1,073,463,464.43 | 9,360,667.25 | | | 28,474,495.55 | 258,715,148.93 | 1,416,806,729.66 |

| 项目 |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33,654,600.00 | | | | 45,511,002.47 | | | | 16,827,300.00 | 198,784,237.45 | 294,777,139.9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21,048.39 | -21,048.39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3,654,600.00 | | | | 45,511,002.47 | | | | 16,827,300.00 | 198,763,189.06 | 294,756,091.53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218,200.00 | | | | 1,045,062,228.83 | | | | 5,413,726.35 | 48,723,537.11 | 1,110,417,692.29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4,137,263.46 | 54,137,263.4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218,200.00 | | | | 1,045,062,228.83 | | | | | | 1,056,280,428.83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1,218,200.00 | | | | 1,039,092,228.83 | | | | | | 1,050,310,428.83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5,970,000.00 | | | | | | 5,97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5,413,726.35 | 5,413,726.35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5,413,726.35 | 5,413,726.35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4,872,800.00 | | | | 1,090,573,231.30 | | | | 22,241,026.35 | 247,486,726.17 | 1,405,173,783.82 |

公司负责人：胡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国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晓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9 年 9 月由苏州浩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3334390E。2023 年 10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5,514,288 股，注册资本为 65,514,288 元，注册地：江苏省苏州市，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86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并承接相关网络工程，计算机技术服务，软件外包，软件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销售半导体产品及配件、半导体原辅材料、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普通机械、电器设备、办公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以及相关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和计算机技术服务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及房屋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境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立新。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问题。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31、预计负债”、“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重要性标准 |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
|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
|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
| 重要的在建工程 |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
|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重要应付款项 |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 项目 | 组合类别 | 确定依据 | |
|----------------------------------|------|--------------|-------------|
| |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账龄组合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0 |
| | | 1-2 年 | 50 |
| | | 2 年以上 | 100 |

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基于长期应收款的客户信用和回款情况，单独对长期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技术服务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年限平均 | 29.67-40 | 5.00% | 2.375%-3.202% |
| 运输工具 | 年限平均 | 5 | 5.00% | 19.00% |
|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 年限平均 | 5 | 5.00% | 19.00%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 类别 |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 办公楼装修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经验收后 |
| 软件工程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经验收后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不适用**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 项目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摊销方法 |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
|-------|-----------|-------|-------|-------------|
| 软件 | 10 | 直线法摊销 | 0.00% | 预计可使用寿命 |
| 土地使用权 | 48 | 直线法摊销 | 0.00% |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用、股份支付、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人员薪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薪酬支出。

折旧摊销费用：①因研发需要而专项采购的设备、软件、专利权等资产折旧摊销；②房屋、服务器和电脑等设备、装修费等研发与管理、销售共同使用的资产，按照研发受益占比分摊的折旧摊销。

股份支付：授予给研发人员而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其他费用：因研发需要而发生的软件移植费、技术服务费、差旅费、水电费等其他费用。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 项目 | 摊销方法 | 摊销年限（年） |
|----------|-------|------------|
| 软件许可费 | 直线法摊销 | 3 |
|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 直线法摊销 | 3.08, 4.75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软件授权业务：

A、销售商品业务

公司销售商品业务采用直销及买断式经销方式。

对于标准通用软件，合同中包含软件产品销售与免费升级等单项履约服务的，公司将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在单项履约义务间进行分摊，软件产品向客户交付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升级等单项履约服务在向客户交付密钥或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

对于外购软件销售，产品向客户交付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B、技术组件授权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一段期间提供技术组件授权的，在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 CAD 云化业务：

A、会员增值服务

提供增值业务服务，会员服务根据用户购买的会员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

B、技术授权

技术授权根据客户取得授权时确认收入。

(3)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广告推广服务，并根据合作平台、第三方机构或客户提供的结算数据或双方对账确认后确认收入。

(4) 技术服务业务：

公司技术服务业务系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开发或技术服务，受托开发收入在合同约定各履约义务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或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有明确规定款项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预计将形成相关的资产。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补偿企业相关费用支出或损失。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对长期租赁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

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职工行权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13%、6%、5%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10%、20%、17%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0 |
| 西安浩辰软件有限公司 | 20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20 |
| 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0 |
|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 | 17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0%的税率缴纳。

2、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查后，免征增值税。公司符合上述条件的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补充通知》（财税〔2003〕238号），计算机软件出口（海关出口商品码9803）实行免税，其进项税额不予抵扣或退税。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一、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西安浩辰软件有限公司、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和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 | |
| 数字货币 | | 3,473,269.00 |
| 银行存款 | 1,144,607,048.55 | 1,100,556,300.09 |
| 其他货币资金 | 11,139,332.75 |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
| 合计 | 1,155,746,381.30 | 1,104,029,569.09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因公司与乐普盛通存在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导致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1,050万元被冻结。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指定理由和依据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40,160,246.57 | 270,123,657.53 | / |
| 其中： | | | |
| 其他 | 240,160,246.57 | 270,123,657.53 | /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其中： | | | |
| 合计 | 240,160,246.57 | 270,123,657.5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 3,878,214.73 | 2,652,887.00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33,261.00 | 3,390,788.66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坏账准备 | 23,126.10 | 1,503,570.33 |
| 合计 | 3,888,349.63 | 4,540,105.33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3,911,475.73 | 100.00 | 23,126.10 | 0.59 | 3,888,349.63 | 6,043,675.66 | 100.00 | 1,503,570.33 | 24.88 | 4,540,105.33 |
| 其中： | | |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3,878,214.73 | 99.15 | | | 3,878,214.73 | 2,652,887.00 | 43.90 | | | 2,652,887.00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33,261.00 | 0.85 | 23,126.10 | 69.53 | 10,134.90 | 3,390,788.66 | 56.10 | 1,503,570.33 | 44.34 | 1,887,218.33 |
| 合计 | 3,911,475.73 | / | 23,126.10 | / | 3,888,349.63 | 6,043,675.66 | / | 1,503,570.33 | / | 4,540,105.3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票据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银行承兑汇票 | 3,878,214.73 | |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33,261.00 | 23,126.10 | 69.53 |
| 合计 | 3,911,475.73 | 23,126.1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1,503,570.33 | | 1,480,444.23 | | | 23,126.10 |
| 合计 | 1,503,570.33 | | 1,480,444.23 | | | 23,126.1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收回或转回金额 | 转回原因 | 收回方式 |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356,614.33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到期 | 到期承兑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视同应收账款连续计提 |
| 合计 | 1,356,614.33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30,856,817.29 | 33,479,693.20 |
| 1 年以内小计 | 30,856,817.29 | 33,479,693.20 |
| 1 至 2 年 | 6,887,185.43 | 4,856,681.71 |
| 2 至 3 年 | 2,424,492.97 | 858,837.73 |
| 3 年以上 | 2,231,441.40 | 1,461,757.66 |
| 合计 | 42,399,937.09 | 40,656,970.3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571,327.11 | 1.35 | 571,327.11 | 100.00 | | | 399,626.89 | 0.98 | 399,626.89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 个别计提 | 571,327.11 | 1.35 | 571,327.11 | 100.00 | | | 399,626.89 | 0.98 | 399,626.89 | 100.00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41,828,609.98 | 98.65 | 10,711,137.20 | 25.61 | 31,117,472.78 | | 40,257,343.41 | 99.02 | 7,698,002.41 | 19.12 | 32,559,341.00 |
| 其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 41,828,609.98 | 98.65 | 10,711,137.20 | 25.61 | 31,117,472.78 | 40,257,343.41 | 99.02 | 7,698,002.41 | 19.12 | 32,559,341.00 |
| 合计 | 42,399,937.09 | / | 11,282,464.31 | / | 31,117,472.78 | 40,656,970.30 | / | 8,097,629.30 | / | 32,559,34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计提理由 |
| 零星客户 | 571,327.11 | 571,327.11 | 100.00 | 预期无法收回 |
| 合计 | 571,327.11 | 571,327.11 | 100.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客户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 30,749,811.59 | 3,074,981.16 | 10.00 |
| 1 至 2 年 | 6,885,284.70 | 3,442,642.35 | 50.00 |
| 2 至 3 年 | 2,423,416.69 | 2,423,416.69 | 100.00 |
| 3 年以上 | 1,770,097.00 | 1,770,097.00 | 100.00 |
| 合计 | 41,828,609.98 | 10,711,137.2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按单项计提 | 399,626.89 | 171,700.22 | | | | 571,327.11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 7,698,002.41 | 3,013,134.79 | | | | 10,711,137.20 |
| 合计 | 8,097,629.30 | 3,184,835.01 | | | | 11,282,464.3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3,463,600.00 | 0.00 | 3,463,600.00 | 8.17 | 1,731,800 |
| 第二名 | 3,457,168.66 | 0.00 | 3,457,168.66 | 8.15 | 345,716.87 |
| 第三名 | 2,334,329.39 | 0.00 | 2,334,329.39 | 5.51 | 233,432.94 |
| 第四名 | 1,234,800.00 | 0.00 | 1,234,800.00 | 2.91 | 123,480 |
| 第五名 | 1,121,382.73 | 0.00 | 1,121,382.73 | 2.64 | 112,138.27 |
| 合计 | 11,611,280.78 | 0.00 | 11,611,280.78 | 27.39 | 2,546,568.08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2,430,022.06 | 96.84 | 8,187,970.13 | 98.99 |
| 1至2年 | 7,450.00 | 0.30 | 83,577.02 | 1.01 |
| 2至3年 | 71,816.30 | 2.86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 2,509,288.36 | 100.00 | 8,271,547.15 | 100.0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第一名 | 293,760.00 | 11.71 |
| 第二名 | 207,436.26 | 8.27 |
| 第三名 | 159,116.50 | 6.34 |
| 第四名 | 149,999.99 | 5.98 |
| 第五名 | 136,813.66 | 5.45 |
| 合计 | 947,126.41 | 37.74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6,380,277.00 | 4,865,410.70 |
| 合计 | 6,380,277.00 | 4,865,410.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7,503,796.03 | 5,131,339.67 |
| 1 年以内小计 | 7,503,796.03 | 5,131,339.67 |
| 1 至 2 年 | 126,874.08 | 173,600.10 |
| 2 至 3 年 | 45,500.00 | 120,001.31 |
| 3 年以上 | 93,199.11 | 111,511.47 |
| 合计 | 7,769,369.22 | 5,536,452.55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 2,647,994.67 | 1,604,049.48 |
| 押金及保证金 | 779,976.60 | 880,097.39 |
| 备用金 | 49,488.51 | 131,316.44 |
| 其他 | 4,291,909.44 | 2,920,989.24 |
| 合计 | 7,769,369.22 | 5,536,452.55 |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 | 671,041.85 | | | 671,041.85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61,241.30 | | 779,306.60 | 718,065.30 |
| 本期转回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14.93 | | | -14.93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609,785.62 | | 779,306.60 | 1,389,092.22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按单项计提 | | 779,306.60 | | | | 779,306.6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 671,041.85 | -61,241.30 | | | -14.93 | 609,785.62 |
| 合计 | 671,041.85 | 718,065.30 | | | -14.93 | 1,389,092.2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2,647,994.67 | 34.08 | 应收增值 税退税款 | 1 年以内 | |
| 第二名 | 2,045,495.81 | 26.33 | 其他 | 1 年以内 | 204,549.58 |
| 第三名 | 779,306.60 | 10.03 | 其他 | 1 年以内 | 779,306.60 |
| 第四名 | 657,158.21 | 8.46 | 其他 | 1 年以内 | 65,715.82 |
| 第五名 | 393,564.32 | 5.07 | 其他 | 1 年以内 | 39,356.43 |
| 合计 | 6,523,519.61 | 83.96 | / | / | 1,088,928.43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233,249.02 | | 233,249.02 | 241,252.60 | | 241,252.60 |
| 库存商品 | 405,889.38 | 90,822.11 | 315,067.27 | 512,084.07 | | 512,084.07 |
| 发出商品 | 56,427.12 | | 56,427.12 | 45,617.00 | | 45,617.00 |
| 技术服务成本 | 152,579.47 | | 152,579.47 | 108,122.21 | | 108,122.21 |
| 合计 | 848,144.99 | 90,822.11 | 757,322.88 | 907,075.88 | | 907,075.88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 | | | | |
| 库存商品 | | 90,822.11 | | | | 90,822.11 |
| 发出商品 | | | | | | |
| 技术服务成本 | | | | | | |
| 合计 | | 90,822.11 | | | | 90,822.11 |

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等后的金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1,977,172.20 | 1,440,782.23 |
| 合计 | 1,977,172.20 | 1,440,782.23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待摊费用 | 1,553,400.00 | 950,899.05 |

| | | |
|-------|--------------|--------------|
| 所得税留抵 | 467,084.32 | 804,465.87 |
| 待抵增值税 | 449,401.40 | 74,994.16 |
| 合计 | 2,469,885.72 | 1,830,359.08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折现率区间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 融资租赁款 | | | | | | | |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 3,090,219.55 | 309,021.96 | 2,781,197.59 | 3,629,152.96 | 362,915.29 | 3,266,237.67 | |
|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 | | | | | | |
|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 2,196,858.00 | 219,685.80 | 1,977,172.20 | 1,600,869.14 | 160,086.91 | 1,440,782.23 | |
| 合计 | 893,361.55 | 89,336.16 | 804,025.39 | 2,028,283.82 | 202,828.38 | 1,825,455.44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893,361.55 | 100.00 | 89,336.16 | 10.00 | 804,025.39 | 2,028,283.82 | 100.00 | 202,828.38 | 10.00 | 1,825,455.44 |
| 其中： | | | | | | | | | | |
| 个别计提 | 893,361.55 | 100.00 | 89,336.16 | 10.00 | 804,025.39 | 2,028,283.82 | 100.00 | 202,828.38 | 10.00 | 1,825,455.4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合计 | 893,361.55 | / | 89,336.16 | / | 804,025.39 | 2,028,283.82 | / | 202,828.38 | / | 1,825,455.4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零星客户 | 893,361.55 | 89,336.16 | 10.00 | / |
| 合计 | 893,361.55 | 89,336.16 | 10.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按单项计提 | 202,828.38 | 106,193.58 | | | 219,685.80 | 89,336.16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 | | | | | |
| 合计 | 202,828.38 | 106,193.58 | | | 219,685.80 | 89,336.1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 42,171,041.15 | 42,742,248.92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 42,171,041.15 | 42,742,248.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运输设备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1.期初余额 | 46,067,333.19 | 3,036,327.85 | 6,266,143.56 | 55,369,804.60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613,152.21 | 1,442,132.39 | 2,055,284.60 |
| (1) 购置 | | 613,152.21 | 1,442,132.39 | 2,055,284.60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360.00 | 4,360.00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360.00 | 4,360.00 |
| 4.期末余额 | 46,067,333.19 | 3,649,480.06 | 7,703,915.95 | 57,420,729.20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1.期初余额 | 7,276,781.03 | 2,265,641.65 | 3,085,133.00 | 12,627,555.68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273,415.53 | 342,556.23 | 1,008,020.37 | 2,623,992.13 |
| (1) 计提 | 1,273,415.53 | 342,556.23 | 1,008,020.37 | 2,623,992.13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859.76 | 1,859.76 |
| (1) 处置或报废 | | | 1,859.76 | 1,859.76 |
| 4.期末余额 | 8,550,196.56 | 2,608,197.88 | 4,091,293.61 | 15,249,688.05 |

| | |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37,517,136.63 | 1,041,282.18 | 3,612,622.34 | 42,171,041.15 |
| 2.期初账面价值 | 38,790,552.16 | 770,686.20 | 3,181,010.56 | 42,742,248.9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
| 房屋建筑物 | 7,470,870.05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1.期初余额 | 18,612,511.96 | 18,612,511.96 |
| 2.本期增加金额 | 4,906,923.17 | 4,906,923.17 |
| (1) 新增租赁 | 4,906,923.17 | 4,906,923.17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重估调整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248,742.69 | 1,248,742.69 |
| (1) 处置 | 1,248,742.69 | 1,248,742.69 |
|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 4.期末余额 | 22,270,692.44 | 22,270,692.44 |
| 二、累计折旧 | | |
| 1.期初余额 | 5,424,458.00 | 5,424,458.00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694,930.74 | 1,694,930.74 |
| (1) 计提 | 1,694,930.74 | 1,694,930.74 |
| 3.本期减少金额 | 833,654.96 | 833,654.96 |
| (1) 处置 | 833,654.96 | 833,654.96 |
|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 4.期末余额 | 6,285,733.78 | 6,285,733.78 |
| 三、减值准备 | | |
|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15,984,958.66 | 15,984,958.66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3,188,053.96 | 13,188,053.96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软件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1.期初余额 | 1,680,044.31 | 5,530,736.50 | 7,210,780.8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31,000.00 | 331,000.00 |
| (1)购置 | | 260,000.00 | 260,000.00 |
| (2)内部研发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在建工程转入 | | 71,000.00 | 71,000.00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臵 | | | |
| 4.期末余额 | 1,680,044.31 | 5,861,736.50 | 7,541,780.81 |
| 二、累计摊销 | | | |
| 1.期初余额 | 631,542.39 | 4,401,587.72 | 5,033,130.1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35,000.88 | 206,226.99 | 241,227.87 |
| (1)计提 | 35,000.88 | 206,226.99 | 241,227.87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666,543.27 | 4,607,814.71 | 5,274,357.98 |
|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1,013,501.04 | 1,253,921.79 | 2,267,422.83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048,501.92 | 1,129,148.78 | 2,177,650.70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
| 软件许可费 | 433,666.72 | | 216,833.28 | | 216,833.44 |
|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 135,838.65 | 484,632.00 | 87,280.96 | | 533,189.69 |

| | | | | |
|----|------------|------------|------------|------------|
| 合计 | 569,505.37 | 484,632.00 | 304,114.24 | 750,023.13 |
|----|------------|------------|------------|------------|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信用减值准备 | 11,649,312.50 | 1,163,095.82 | 10,235,529.88 | 1,023,552.99 |
| 预计负债 | 3,730,951.04 | 373,095.10 | 3,730,951.04 | 373,095.10 |
| 未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 15,382,739.33 | 1,538,273.93 | 13,247,253.76 | 1,324,725.38 |
| 可弥补亏损 | 16,177,240.65 | 1,617,724.07 | 4,659,469.21 | 465,946.92 |
| 新租赁准则影响 | 4,187,416.18 | 418,741.62 | 943,841.82 | 94,384.18 |
| 存货减值准备 | 90,822.11 | 9,082.21 | | |
| 股权激励 | 546,721.13 | 54,672.11 | | |
| 合计 | 51,765,202.94 | 5,174,684.86 | 32,817,045.71 | 3,281,704.57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新租赁准则影响 | 4,233,799.89 | 423,379.99 | 976,479.68 | 97,647.97 |

| | | | | |
|------------|---------------|--------------|--------------|------------|
| 融资租赁房产纳税差异 | 4,406,684.13 | 440,668.41 | 4,554,699.03 | 455,469.90 |
| 增值税退税计提影响 | 2,647,994.67 | 264,799.47 | 1,604,049.48 | 160,404.95 |
|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 160,246.57 | 16,024.66 | 123,657.53 | 12,365.75 |
| 合计 | 11,448,725.26 | 1,144,872.53 | 7,258,885.72 | 725,888.57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144,872.53 | 4,029,812.33 | 725,888.57 | 2,555,816.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44,872.53 | | 725,888.57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529.42 | |
| 可抵扣亏损 | 19,319.87 | |
| 合计 | 19,849.29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年份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备注 |
|--------|-----------|------|------------------|
| 2029 年 | 1,086.79 | | |
| 无到期日 | 18,233.08 | | 新加坡子公司可弥补亏损无限期结转 |
| 合计 | 19,319.87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 | | | | 期初 | | | |
|------|---------------|---------------|------|------|------|------|------|------|
|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账面余额 | 账面价值 | 受限类型 | 受限情况 |
| 货币资金 | 10,500,000.00 | 10,500,000.00 | 冻结 | 司法冻结 | | | | |
| 应收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据 | | | | | | | | |
| 存货 | | | | | | | | |
| 其中： 数据资源 | | | | | | | | |
| 固定资产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 |
| 其中： 数据资源 | | | | | | | | |
| 合计 | 10,500,000.00 | 10,500,000.00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司法冻结货币资金 1,050.00 万元系浩辰软件与乐普盛通房产买卖诉讼所致，详见本章节“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8、其他”。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中介机构费 | 2,513,549.06 | 9,505,498.99 |
| 应付其他 | 2,545,749.30 | 2,314,492.94 |
| 合计 | 5,059,298.36 | 11,819,991.93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合同款项 | 25,270,618.86 | 21,500,792.19 |
| 合计 | 25,270,618.86 | 21,500,792.1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短期薪酬 | 36,440,429.35 | 174,460,949.24 | 172,166,682.00 | 38,734,696.59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11,095,401.49 | 11,095,401.49 | |
| 三、辞退福利 | |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合计 | 36,440,429.35 | 185,556,350.73 | 183,262,083.49 | 38,734,696.59 |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6,440,429.35 | 162,258,135.42 | 159,963,868.18 | 38,734,696.59 |
| 二、职工福利费 | | 1,239,091.51 | 1,239,091.51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5,177,620.11 | 5,177,620.11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4,465,680.38 | 4,465,680.38 | |
| 工伤保险费 | | 137,050.65 | 137,050.65 | |
| 生育保险费 | | 574,889.08 | 574,889.08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5,786,102.20 | 5,786,102.20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合计 | 36,440,429.35 | 174,460,949.24 | 172,166,682.00 | 38,734,696.5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 10,708,254.53 | 10,708,254.53 | |
| 2、失业保险费 | | 387,146.96 | 387,146.96 | |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
| 合计 | | 11,095,401.49 | 11,095,401.49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3,084,893.89 | 2,809,594.84 |
| 企业所得税 | 56,455.79 | 19.61 |
| 个人所得税 | 1,028,268.78 | 1,056,324.4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01,728.09 | 183,486.07 |
| 房产税 | 158,165.73 | 173,569.01 |
| 教育费附加 | 153,509.76 | 140,479.75 |
| 印花税 | 39,093.22 | 298,819.00 |
| 合计 | 4,722,115.26 | 4,662,292.73 |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2,531,157.82 | 1,281,422.81 |
| 合计 | 2,531,157.82 | 1,281,422.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2,531,157.82 | 1,281,422.81 |
| 合计 | 2,531,157.82 | 1,281,422.81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195,618.06 | 649,933.84 |
| 合计 | 1,195,618.06 | 649,933.84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 | | |
| 应付退货款 | | |
| 待转销项税额 | 486,158.93 | 258,474.36 |
| 合计 | 486,158.93 | 258,474.36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 | 4,492,403.84 | 973,236.05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304,987.66 | 29,394.23 |
| 小计 | 4,187,416.18 | 943,841.82 |
| 减：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195,618.06 | 649,933.84 |
| 合计 | 2,991,798.12 | 293,907.98 |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形成原因 |
|------|--------------|--------------|--------|
| 未决诉讼 | 3,730,951.04 | 3,730,951.04 | 乐普盛通诉讼 |
| 合计 | 3,730,951.04 | 3,730,951.04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合同负债 | 6,251,491.53 | 5,086,165.36 |
| 合计 | 6,251,491.53 | 5,086,165.36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44,872,800.00 | | | 20,641,488.00 | | 20,641,488.00 | 65,514,288.00 |

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4,872,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6 股，共计转增 20,641,488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65,514,288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069,678,231.30 | | 20,641,488.00 | 1,049,036,743.30 |
| 其他资本公积 | 20,895,000.00 | 3,531,721.13 | | 24,426,721.13 |
| 合计 | 1,090,573,231.30 | 3,531,721.13 | 20,641,488.00 | 1,073,463,464.43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4,872,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6 股，共计转增 20,641,488 股，本次分配减少资本公积 20,641,488 元。

其他资本公积：（1）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公司以最近一次专业投资机构股权交易价格 27 元/股作为公允价值，员工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股份支付，确认总额为 23,880,000.00 元，股份支付在服务期内分摊，2024 年当期取得剩余 6 个月的服务，确认相应管理费用 2,985,000.00 元，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985,000.00 元。（2）根据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并确定 2024 年 9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0.24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0.0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按照 B-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2024 年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确认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546,721.13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股份支付回购 | | 9,360,667.25 | | 9,360,667.25 |
| 合计 | | 9,360,667.25 | | 9,360,667.25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49.63 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35,154 股，占公司总股本 65,514,288 股的比例为 0.3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9.92 元/股，最低价为 39.37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及交易费为人民币 9,360,667.25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生金额 | | | | | | 期末余额 |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 减：所得税费用 |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559.41 | | | | 559.41 | | 559.41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559.41 | | | | 559.41 | | 559.41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559.41 | | | | 559.41 | | 559.41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法定盈余公积 | 22,241,026.35 | 6,233,469.20 | | 28,474,495.55 |
| 合计 | 22,241,026.35 | 6,233,469.20 | | 28,474,495.55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6,233,469.20元，主要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248,215,159.14 | 199,511,336.11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21,048.39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248,215,159.14 | 199,490,287.72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2,999,129.19 | 54,138,597.77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233,469.20 | 5,413,726.35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4,872,800.00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260,108,019.13 | 248,215,159.1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284,931,867.62 | 22,370,048.59 | 274,846,708.73 | 22,914,309.55 |
| 其他业务 | 4,111,603.79 | 749,897.57 | 3,267,221.47 | 853,033.12 |
| 合计 | 289,043,471.41 | 23,119,946.16 | 278,113,930.20 | 23,767,342.67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商品类型 | | |
| CAD 软件业务 | 182,059,414.06 | 11,950,781.26 |
| CAD 云化业务 | 52,337,964.79 | 5,967,042.23 |
|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 44,840,866.29 | 2,638,580.19 |
| 其他 | 9,805,226.27 | 2,563,542.48 |
| 合计 | 289,043,471.41 | 23,119,946.16 |
| 按经营地分类 | | |
| 境内 | 183,171,869.10 | 18,812,188.48 |
| 境外 | 105,871,602.31 | 4,307,757.68 |
| 合计 | 289,043,471.41 | 23,119,946.16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直销 | 205,903,686.72 | 19,571,690.27 |
| 经销 | 83,139,784.69 | 3,548,255.89 |
| 合计 | 289,043,471.41 | 23,119,946.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履约义务主要系：

(1) CAD 软件业务：①销售商品业务：交付软件产品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交付升级密钥或升级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②技术组件授权：根据合同的约定，在一段期间提供技术组件授权的，在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 CAD 云化业务：①提供增值业务服务，会员服务根据用户购买的会员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②交付技术授权，客户取得授权时确认收入。

(3)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提供广告推广服务，并根据合作平台、第三方机构或客户提供的结算数据或双方对账确认后确认收入。

(4) 技术服务业务：①完成定制开发服务，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②完成技术服务时或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382,739.33 元，其中：

9,131,247.8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6,251,491.5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以后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400,739.51 | 1,349,784.35 |
| 教育费附加 | 1,000,510.17 | 964,131.69 |
| 房产税 | 508,085.32 | 507,504.91 |
| 土地使用税 | 56,077.52 | 51,083.30 |
| 其他 | 123,760.35 | 121,718.86 |
| 合计 | 3,089,172.87 | 2,994,223.11 |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薪酬支出 | 79,074,956.80 | 77,779,221.85 |
| 推广宣传费 | 23,790,342.17 | 21,527,009.82 |
| 交通差旅费 | 6,428,445.15 | 5,662,437.76 |
|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 1,570,777.30 | 1,180,731.43 |
| 业务招待费 | 1,460,814.57 | 1,275,314.60 |
| 租赁费 | 764,895.75 | 842,841.52 |
| 物业水电费 | 497,176.21 | 402,450.78 |
| 办公费 | 288,292.93 | 223,143.33 |
| 股份支付 | 135,363.97 | |
| 其他 | 974,929.36 | 786,814.92 |
| 合计 | 114,985,994.21 | 109,679,966.01 |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薪酬支出 | 17,613,933.32 | 11,945,463.37 |
| 中介咨询服务费 | 7,670,821.50 | 3,436,756.28 |
| 股份支付 | 3,268,589.75 | 5,970,000.00 |
| 差旅费 | 1,195,411.85 | 484,260.76 |
|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 1,074,100.34 | 920,980.79 |
| 业务招待费 | 1,040,234.15 | 1,297,477.01 |
| 物业水电费 | 716,809.95 | 771,001.07 |
| 办公费 | 480,384.32 | 807,665.77 |

| | | |
|------|---------------|---------------|
| 维修费 | 372,451.66 | 596,696.31 |
| 租赁费 | 356,003.74 | 338,431.73 |
| 上市费用 | | 8,797,961.84 |
| 其他 | 1,851,430.78 | 1,046,615.20 |
| 合计 | 35,640,171.36 | 36,413,310.13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81,054,123.81 | 69,403,363.53 |
|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 1,678,139.87 | 1,222,528.11 |
| 其他 | 1,373,226.24 | 874,132.93 |
| 股份支付 | 87,271.22 | |
| 合计 | 84,192,761.14 | 71,500,024.57 |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费用 | 90,965.90 | 39,112.73 |
|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 90,965.90 | 37,142.73 |
| 减：利息收入 | 16,953,614.68 | 6,238,981.21 |
| 汇兑损益 | -749,774.44 | -1,273,519.87 |
| 手续费 | 121,847.99 | 187,164.80 |
| 合计 | -17,490,575.23 | -7,286,223.55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按性质分类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 11,559,320.84 | 16,294,735.42 |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188,695.62 | 244,122.46 |
| 合计 | 11,748,016.46 | 16,538,857.88 |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5,004,459.55 | -423,400.00 |
| 合计 | 5,004,459.55 | -423,400.00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 2,223,517.81 | 123,657.53 |
| 合计 | 2,223,517.81 | 123,657.53 |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480,444.23 | 1,503,570.33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3,184,835.01 | 2,276,042.39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718,065.30 | 70,467.53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53,893.33 | 97,308.87 |
| 合计 | 2,368,562.75 | 3,947,389.12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90,822.11 |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
| 十二、其他 | | |
| 合计 | 90,822.11 |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 57,309.35 | 9,024.11 | 57,309.35 |
| 合计 | 57,309.35 | 9,024.11 | 57,309.35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
| 接受捐赠 | | | |
| 政府补助 | | | |
| 其他 | 858.55 | 93,974.91 | 858.55 |
| 合计 | 858.55 | 93,974.91 | 858.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2,323.25 | | 2,323.25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 对外捐赠 | | 316,928.62 | |
| 其他 | 152,081.31 | 3,467.56 | 152,081.31 |
| 合计 | 154,404.56 | 320,396.18 | 154,404.56 |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61,624.25 | 8,341.02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473,996.33 | -1,027,322.40 |
| 合计 | -1,412,372.08 | -1,018,981.3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61,926,373.20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6,192,637.32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66,062.52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160,705.94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541,336.96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9,319.87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8,260,309.65 |
| 所得税费用 | -1,412,372.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 2,638,276.18 | 6,248,819.48 |
| 利息收入 | 14,228,054.94 | 4,952,304.71 |
|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 3,788,792.20 | 5,629.76 |
| 合计 | 20,655,123.32 | 11,206,753.95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经营费用、暂支款及其他 | 28,961,657.37 | 18,314,606.02 |
| 诉讼冻结 | 10,500,000.00 | |
| 合计 | 39,461,657.37 | 18,314,606.02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租赁支付 | 1,281,341.23 | 947,510.39 |
| 支付IPO中介机构费 | 9,362,643.27 | 20,496,947.72 |
| 回购库存股 | 9,360,667.25 | |
| 合计 | 20,004,651.75 | 21,444,458.1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现金变动 | 非现金变动 | |
| 租赁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943,841.82 | 5,091,971.20 | 380,661.15 | 1,281,341.23 | 186,394.46 | 4,187,416.18 |
| 应付账款 - 发行费用 | 9,100,000.00 | | | 9,100,000.00 | | |

| | | | | | | |
|-----------------------|---------------|--------------|------------|---------------|------------|--------------|
| 应交税费 - 发行印花 税合计 | 262,643.27 | | | 262,643.27 | | |
| | 10,306,485.09 | 5,091,971.20 | 380,661.15 | 10,643,984.50 | 186,394.46 | 4,187,416.18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63,338,745.28 | 54,138,597.77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90,822.11 | |
| 信用减值损失 | 2,368,562.75 | 3,947,389.12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2,623,992.13 | 2,119,446.86 |
| 使用权资产摊销 | 1,694,930.74 | 1,301,167.88 |
| 无形资产摊销 | 241,227.87 | 229,122.72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04,114.24 | 219,135.6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7,309.35 | -9,024.11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23.25 | 3,467.5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223,517.81 | -123,657.53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3,725,246.08 | -2,551,741.78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004,459.55 | 423,40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473,996.33 | -425,836.89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601,485.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58,930.89 | 45,227.90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3,822,574.57 | -8,099,193.28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11,363,442.95 | 16,881,143.38 |
| 其他 | -6,967,734.39 | 12,533,328.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457,403.27 | 80,030,488.20 |
|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1,141,480,214.61 | 1,102,871,158.89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102,871,158.89 | 244,644,855.34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8,609,055.72 | 858,226,303.55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 1,141,480,214.61 | 1,102,871,158.89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140,840,881.86 | 1,099,397,889.89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 | 3,473,269.00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639,332.75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41,480,214.61 | 1,102,871,158.89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理由 |
|-------------|---------------|--------------|------|
| 七天通知存款等计提利息 | 3,766,166.69 | 1,158,410.20 | 预提利息 |
| 诉讼冻结资金 | 10,500,000.00 | | 司法冻结 |
| 合计 | 14,266,166.69 | 1,158,410.2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货币资金 | | | 178,103,587.12 |
| 其中：美元 | 21,935,515.75 | 7.1884 | 157,681,261.42 |
| 欧元 | 2,713,677.89 | 7.5257 | 20,422,325.70 |
| 港币 | | | |
| 应收账款 | | | 8,548,220.70 |
| 其中：美元 | 825,052.37 | 7.1884 | 5,930,806.46 |
| 欧元 | 347,027.31 | 7.5257 | 2,611,623.43 |
| 英镑 | 638.00 | 9.0765 | 5,790.81 |
| 其他应收款 | | | 4,228,332.80 |
| 其中：美元 | 584,257.13 | 7.1884 | 4,199,873.95 |
| 欧元 | | | |
| 新加坡元 | 5,348.00 | 5.3214 | 28,458.85 |
| 应付账款 | | | 830,459.09 |
| 其中：美元 | 44,926.00 | 7.1884 | 322,946.06 |
| 欧元 | 67,437.32 | 7.5257 | 507,513.03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 注册资本 5.00 万新加坡元，尚未实际经营。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90,965.90 | 37,142.73 |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1,120,899.49 | 1,181,273.25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 2,422,930.11 | 2,129,276.84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1,120,899.49 | 1,181,273.25 |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422,930.1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租赁收入 |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 经营租赁收入 | 1,445,866.69 | |
| 合计 | 1,445,866.69 |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81,054,123.81 | 69,403,363.53 |
|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 1,678,139.87 | 1,222,528.11 |
| 其他 | 1,373,226.24 | 874,132.93 |
| 股份支付 | 87,271.22 | |
| 合计 | 84,192,761.14 | 71,500,024.57 |
|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 84,192,761.14 | 71,500,024.57 |
|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与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2,1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苏州吴中数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主要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LTD.，注册资本 5.00 万新加坡元。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在北京新设全资子公司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资本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西安浩辰软件有限公司 | 西安 | 1,500.00 万人民币 | 西安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100.00 | | 出资设立 |
| 浩辰智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 | 1,000.00 万人民币 | 北京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100.00 | | 出资设立 |
|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 | 新加坡 | 5.00 万新加坡元 | 新加坡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100.00 | | 出资设立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苏州 | 3,000.00 万人民币 | 苏州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 70.00 | | 出资设立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30.00% | 339,616.09 | | 1,839,616.09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子公司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 | 资产合计 |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 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 | 资产合计 |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
| 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7,920,846.17 | 13,814.07 | 7,934,660.24 | 1,802,606.62 | | 1,802,606.62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综合收益总额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综合收益总额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苏州工业 软件应用 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 1,708,442.94 | 1,132,053.62 | 1,132,053.62 | 2,248,923.79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型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与收益相关 | 11,559,320.84 | 16,294,735.42 |
| 合计 | 11,559,320.84 | 16,294,735.42 |

其他说明：

|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 政府补助金额 |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 | |
|------------------------|---------------|-------------------|---------------|
| |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其他收益 | 27,854,056.26 | 11,559,320.84 | 16,294,735.42 |
| 合计 | 27,854,056.26 | 11,559,320.84 | 16,294,735.42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 |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 账面价值 |
|------|------|--------------|-----------|-------|------------|--------------|--------------|
| | 即时偿还 | 1 年以内 | 1-2 年 | 2-5 年 | 5 年以上 | | |
| 应付账款 | | 4,731,758.36 | 27,540.00 | | 300,000.00 | 5,059,298.36 | 5,059,298.36 |

| | | | | | | | |
|------------|--|---------------|--------------|--------------|------------|---------------|---------------|
| 款 | | |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38,734,696.59 | | | | 38,734,696.59 | 38,734,696.59 |
| 其他应付款 | | 2,047,849.30 | 281,490.52 | 158,043.00 | 43,775.00 | 2,531,157.82 | 2,531,157.82 |
|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 | 1,326,808.00 | 985,274.95 | 2,180,320.89 | | 4,492,403.84 | 4,187,416.18 |
| 合计 | | 46,841,112.25 | 1,294,305.47 | 2,338,363.89 | 343,775.00 | 50,817,556.61 | 50,512,568.95 |

| 项目 | 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 账面价值 |
|------------|--------|---------------|------------|------------|-------|--|---------------|---------------|
| | 即时偿还 | 1 年以内 | 1-2 年 | 2-5 年 | 5 年以上 | | | |
| 应付账款 | | 11,519,991.93 | | 300,000.00 | | | 11,819,991.93 | 11,819,991.93 |
| 应付职工薪酬 | | 36,440,429.35 | | | | | 36,440,429.35 | 36,440,429.35 |
| 其他应付款 | | 1,062,753.82 | 33,674.99 | 184,994.00 | | | 1,281,422.81 | 1,281,422.81 |
|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 | 671,868.05 | 301,368.00 | | | | 973,236.05 | 943,841.82 |
| 合计 | | 49,695,043.15 | 335,042.99 | 484,994.00 | | | 50,515,080.14 | 50,485,685.91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美元 | 其他外币 | 合计 | 美元 | 其他外币 | 合计 |
| 货币资金 | 157,681,261.42 | 20,422,325.70 | 178,103,587.12 | 52,277,486.82 | 11,446,457.73 | 63,723,944.55 |
| 应收账款 | 5,930,806.46 | 2,617,414.24 | 8,548,220.70 | 2,654,399.27 | 5,758,054.16 | 8,412,453.43 |
| 其他应收款 | 4,199,873.95 | 28,458.85 | 4,228,332.80 | 2,839,571.22 | | 2,839,571.22 |
| 应付账款 | 322,946.06 | 507,513.03 | 830,459.09 | 382,491.36 | 19,648.00 | 402,139.36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8,552,235.6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355,822.34 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 | |
|----------------------------|------------|----------------|------------|----------------|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 合计 |
|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40,160,246.57 | | 240,160,246.57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40,160,246.57 | | 240,160,246.57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4）其他 | | 240,160,246.57 | | 240,160,246.57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240,160,246.57 | | 240,160,246.57 |
|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 债券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其他 | |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 |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资产总额 | |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公司根据期末结构性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确认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 陆翔 | 董事、总经理 |
| 潘立 | 董事、副总经理 |
| 梁江 | 董事、副总经理 |
| 邓力群 | 副总经理 |
| 梁海霞 | 副总经理 |
| 俞怀谷 | 副总经理 |
| 丁国云 | 财务总监 |
| 肖乃茹 | 董事会秘书 |
| 冯洁 | 职工代表监事 |
| 黄梅雨 | 副总经理 |
| 范玉顺 | 独立董事 |
| 方新军 | 独立董事 |
| 虞丽新 | 独立董事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胡立新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12,095,202.13 | 9,618,455.75 |

本期关键管理人员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493,175.10 元，上期关键管理人员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2,547,996.00 元，上述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不含股份支付。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 | |
| | 俞怀谷 | | 5,000.00 |
| | 梁海霞 | 3,561.73 | 4,366.98 |
| | 潘立 | | 6,983.58 |
| | 黄梅雨 | | 14,845.33 |
| | 陆翔 | 14,516.90 | 1,045.91 |
| | 丁国云 | 101.65 | 51.19 |
| | 冯洁 | 11,171.51 | 6,247.00 |
| | 肖乃茹 | 2,702.51 | |
| | 梁江 | 545.90 |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本期授予 | | 本期行权 | | 本期解锁 | | 本期失效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员工持股平台 | | | | | 1,200,000.00 | 23,880,000.00 | | |
| 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400,800.00 | 3,936,809.10 | | | | | | |
| 合计 | 400,800.00 | 3,936,809.10 | | | 1,200,000.00 | 23,880,000.00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授予对象类别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 |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行权价格的范围 | 合同剩余期限 |
| 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0.24 元/股 | 3.25 | |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1、2020 年员工股权激励，最近一次专业投资机构股权交易价格 27 元/股；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按照 B-S 模型计算，每份公允价值 9.38 元/份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标的股价、行权价格、有效期、股价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等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 |

| | |
|-----------------------|---------------|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不适用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24,426,721.13 |

其他说明

1、2020年6月8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由激励员工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星永宇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由持股平台以每股7.10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0.00万元，共计向公司投资852.00万元，其中120.0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732.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中约定如下：“合伙人在浩辰软件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服务期为四年，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服务期满，合伙人一次性获得通过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的全部权利”及“服务期满且符合锁定期要求的情况下，合伙人自行申请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间接持有的浩辰软件股票，每年可减持其所持股份的50%”。基于上述约定，公司以最近一次专业投资机构股权交易价格27元/股作为公允价值，股份支付总额23,880,000.00元，在服务期4年内分摊。

2、根据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并确定2024年9月11日为首次授予日，以20.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0.08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按照B-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总额3,936,809.10元，并在服务期3.5年内分摊。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授予对象类别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员工持股平台 | 2,985,000.00 | |
| 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546,721.13 | |
| 合计 | 3,531,721.13 |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或有事项主要为公司与乐普盛通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详见本章节“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8、其他”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后，基于丰富公司产品线、加快布局境外市场，浩辰软件通过子公司 GNOVOSOFT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自有资金购买了匈牙利 CadLine100%股权，基准购买价为 600 万欧元。CadLine 是一家成立于 1992 年，注册地位于匈牙利的建筑信息模型(以下简称“3D BIM”)软件开发商，主要从事 3D BIM 软件的研发及销售业务，核心产品为一款全球性的专业 3D BIM 软件 ARCHLine.XP。本次收购事项已获中匈两国相关机构批准，交易已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完成股权交割，CadLine 成为浩辰软件控股子公司。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45,509,257.5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诉乐普盛通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2年8月，公司与乐普盛通签订《办公楼买卖合同》，约定乐普盛通向公司出售电子城IT产业园503号办公楼。双方签署《办公楼买卖合同》时，乐普盛通尚未就上述办公楼取得房产证，因此双方在《办公楼买卖合同》中约定：1、在乐普盛通取得房产证前由公司租赁该办公楼，租赁

期 5 年；2、如因乐普盛通原因自租金起算日起满 5 年仍未取得房产证，公司选择支付办公楼价款的，自付款之日起，公司即取得该房屋的所有权。

2012 年 8 月 31 日，公司向乐普盛通一次性支付 5 年租金，并开始实际使用该办公楼。但截至 5 年租赁期满，乐普盛通仍未取得该办公楼房产证。

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乐普盛通继续履行《办公楼买卖合同》，将上述房产转移登记至公司名下并赔偿损失。

2019 年 12 月 24 日，乐普盛通取得上述房产不动产权证。公司依照双方签署的《办公楼买卖合同》约定，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向乐普盛通支付全部购房款。

2019 年 12 月 24 日，因上述诉讼案件审理期限届满，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再次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乐普盛通继续履行《办公楼买卖合同》，将办公楼房屋转移登记至公司名下并赔偿损失。

2021 年 9 月 22 日，因上述诉讼案件审理期限届满，经公司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并经法院准许，公司撤回诉讼申请，并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再次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乐普盛通继续履行《办公楼买卖合同》，将办公楼房屋转移登记至公司名下。

2023 年 3 月 30 日，因上述诉讼案件审理期限届满，经公司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并经法院准许，公司撤回诉讼申请，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再次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讼请求如下：1、判令确认双方签署之《办公楼买卖合同》有效；2、判令乐普盛通继续履行《办公楼买卖合同》；3、判令乐普盛通配合发行人向朝阳管委会申请落户；4、判令乐普盛通协助发行人办理过户手续；5、判令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由乐普盛通承担。

2024 年 6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传票》(案号为(2023)京 0105 民初 78893 号)等相关诉讼材料，获悉乐普盛通亦就前述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乐普盛通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解除乐普盛通与公司于 2012 年 8 月签订的《办公楼买卖合同》；2、判令公司向乐普盛通支付自 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期间，六年的房屋租金共计 900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7 年 8 月起算至实际给付日期，利率以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3、判令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向乐普盛通返还无权占有之房屋；4、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公司承担。

2024 年 7 月，因乐普盛通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据此冻结公司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 1,050.00 万元。因乐普盛通诉公司案已处于一审开庭审理阶段，且上述公司诉乐普盛通案与乐普盛通诉公司案的诉讼请求高度相关，根据法官建议，公司撤回了起诉乐普盛通的诉讼材料，并在乐普盛通诉公司案中提出反诉，本次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将统一在乐普盛通诉公司案中进行审理。

2024 年 12 月 26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对于案件做出一审判决：1、确认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签署的《办公楼买卖合同》有效；2、驳回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3、驳回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反诉请求。

2025 年 1 月，公司已就本案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公司二审诉请如下：1、撤销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23）京 0105 民初 78893 号民事判决书第三项判决；2、改判被上诉人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960.60 万元（自 2020 年 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按照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计算 1601 天）；3、判决上诉人对涉案房屋享有所有权，被上诉人协助上诉人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案涉房屋的产权过户手续；4、判决被上诉人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配合上诉人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提交落户申请材料，并办理相关手续；5、判决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及保全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已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处于审理阶段。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30,489,729.96 | 33,479,693.20 |
| 1 年以内小计 | 30,489,729.96 | 33,479,693.20 |
| 1 至 2 年 | 6,887,185.43 | 4,856,681.71 |
| 2 至 3 年 | 2,424,492.97 | 858,837.73 |
| 3 年以上 | 2,231,441.40 | 1,461,757.66 |
| 合计 | 42,032,849.76 | 40,656,970.3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571,327.11 | 1.36 | 571,327.11 | 100.00 | | | 399,626.89 | 0.98 | 399,626.89 | 100.00 | |
| 其中： | | | | | | | | | | | |
| 个别计提 | 571,327.11 | 1.36 | 571,327.11 | 100.00 | | | 399,626.89 | 0.98 | 399,626.89 | 100.00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41,461,522.65 | 98.64 | 10,674,428.47 | 25.75 | 30,787,094.18 | | | 40,257,343.41 | 99.02 | 7,698,002.41 | 19.12 |
| 其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 41,461,522.65 | 98.64 | 10,674,428.47 | 25.75 | 30,787,094.18 | 40,257,343.41 | 99.02 | 7,698,002.41 | 19.12 | 32,559,341.00 |
| 合计 | 42,032,849.76 | / | 11,245,755.58 | / | 30,787,094.18 | 40,656,970.30 | / | 8,097,629.30 | / | 32,559,34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计提理由 |
| 零星客户 | 571,327.11 | 571,327.11 | 100.00 | 预期无法收回 |
| 合计 | 571,327.11 | 571,327.11 | 100.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客户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 30,382,724.26 | 3,038,272.43 | 10.00 |
| 1 至 2 年 | 6,885,284.70 | 3,442,642.35 | 50.00 |
| 2 至 3 年 | 2,423,416.69 | 2,423,416.69 | 100.00 |
| 3 年以上 | 1,770,097.00 | 1,770,097.00 | 100.00 |
| 合计 | 41,461,522.65 | 10,674,428.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期末余额 |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 按单项计提 | 399,626.89 | 171,700.22 | | | | 571,327.11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 7,698,002.41 | 2,976,426.06 | | | | 10,674,428.47 |
| 合计 | 8,097,629.30 | 3,148,126.28 | | | | 11,245,755.5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3,463,600.00 | 0.00 | 3,463,600.00 | 8.24 | 1,731,800 |
| 第二名 | 3,457,168.66 | 0.00 | 3,457,168.66 | 8.22 | 345,716.87 |
| 第三名 | 2,334,329.39 | 0.00 | 2,334,329.39 | 5.55 | 233,432.94 |
| 第四名 | 1,234,800.00 | 0.00 | 1,234,800.00 | 2.94 | 123,480 |
| 第五名 | 1,121,382.73 | 0.00 | 1,121,382.73 | 2.67 | 112,138.27 |
| 合计 | 11,611,280.78 | 0.00 | 11,611,280.78 | 27.62 | 2,546,568.08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6,644,410.40 | 4,865,410.70 |
| 合计 | 6,644,410.40 | 4,865,410.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账龄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 |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 | |
| 1 年以内 | 7,764,171.05 | 5,131,339.67 |
| 1 年以内小计 | 7,764,171.05 | 5,131,339.67 |
| 1 至 2 年 | 126,874.08 | 173,600.10 |
| 2 至 3 年 | 45,500.00 | 120,001.31 |
| 3 年以上 | 93,199.11 | 111,511.47 |
| 合计 | 8,029,744.24 | 5,536,452.55 |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合并关联方往来 | 297,958.87 | |
|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 2,647,994.67 | 1,604,049.48 |
| 押金及保证金 | 742,392.75 | 880,097.39 |
| 备用金 | 49,488.51 | 131,316.44 |
| 其他 | 4,291,909.44 | 2,920,989.24 |
| 合计 | 8,029,744.24 | 5,536,452.55 |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 | 671,041.85 | | | 671,041.85 |

| | | |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 本期计提 | -65,014.61 | | 779,306.60 | 714,291.99 |
| 本期转回 | | | | |
| 本期转销 | | | | |
| 本期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606,027.24 | | 779,306.60 | 1,385,333.84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转销或核销 | 其他变动 | |
| 按单项计提 | | 779,306.60 | | | | 779,306.6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 671,041.85 | -65,014.61 | | | | 606,027.24 |
| 合计 | 671,041.85 | 714,291.99 | | | | 1,385,333.8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 款项的性 质 | 账龄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第一名 | 2,647,994.67 | 32.98 | 应收增值 税退税款 | 1 年以内 | |
| 第二名 | 2,045,495.81 | 25.47 | 其他 | 1 年以内 | 204,549.58 |
| 第三名 | 779,306.60 | 9.71 | 其他 | 1 年以内 | 779,306.60 |
| 第四名 | 657,158.21 | 8.18 | 其他 | 1 年以内 | 65,715.82 |
| 第五名 | 393,564.32 | 4.9 | 其他 | 1 年以内 | 39,356.43 |
| 合计 | 6,523,519.61 | 81.24 | / | / | 1,088,928.43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 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 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18,500,000.00 | | 18,500,000.00 |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 | | | | | |
| 合计 | 18,500,000.00 | | 18,500,000.00 |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 单位 |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 投资 | 计提 减值 准备 | 其他 | | |
| 西安浩 辰软件 有限公 司 | 15,000,000.00 | | | | | | 15,000,000.00 | |
| 苏州工 业软件 应用创 | | | 3,500,000.00 | | | | 3,500,000.00 | |

| | | | | | | | |
|---------|---------------|--|--------------|--|--|--|---------------|
| 新中心有限公司 | | | | | | | |
| 合计 | 15,000,000.00 | | 3,500,000.00 | | | | 18,5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284,931,867.62 | 22,370,048.59 | 274,846,708.73 | 22,914,309.55 |
| 其他业务 | 2,431,462.74 | 749,897.57 | 3,267,221.47 | 853,033.12 |
| 合计 | 287,363,330.36 | 23,119,946.16 | 278,113,930.20 | 23,767,342.67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同分类 | 合计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 | |

| | | |
|-----------|----------------|---------------|
| 商品类型 | | |
| CAD 软件业务 | 182,059,414.06 | 11,950,781.26 |
| CAD 云化业务 | 52,337,964.79 | 5,967,042.23 |
|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 | 44,840,866.29 | 2,638,580.19 |
| 其他 | 8,125,085.22 | 2,563,542.48 |
| 合计 | 287,363,330.36 | 23,119,946.16 |
| 按经营地区分类 | | |
| 境内 | 181,491,728.05 | 18,812,188.48 |
| 境外 | 105,871,602.31 | 4,307,757.68 |
| 合计 | 287,363,330.36 | 23,119,946.16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
| 直销 | 204,223,545.67 | 19,571,690.27 |
| 经销 | 83,139,784.69 | 3,548,255.89 |
| 合计 | 287,363,330.36 | 23,119,946.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履约义务主要系：

(1) CAD 软件业务：①销售商品业务：交付软件产品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交付升级密钥或升级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②技术组件授权：根据合同的约定，在一段期间提供技术组件授权的，在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 CAD 云化业务：①提供增值业务服务，会员服务根据用户购买的会员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②交付技术授权，客户取得授权时确认收入。

(3) 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提供广告推广服务，并根据合作平台、第三方机构或客户提供的结算数据或双方对账确认后确认收入。

(4) 技术服务业务：①完成定制开发服务，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②完成技术服务时或服务期满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382,739.33 元，其中：

9,131,247.8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6,251,491.5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以后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4,971,985.56 | -423,400.00 |
| 合计 | 4,971,985.56 | -423,400.00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5.5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4.9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722.8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 | | |

| | | |
|----------------------------------|--------|---------|
| 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5.12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8.87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7.54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0.93 | |
| 合计 | 878.54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4.46 | 0.96 | 0.9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84 | 0.83 | 0.8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胡立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